

从法律英语证书全国统一考试 看法律英语教学

叶盛楠 张法连 中国政法大学

提要：近年来，我国法律英语教学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但教学实践中仍存在教学内容和教学目标不明确、教师队伍素质参差不齐、教学资源浪费严重、教学方法有待改革创新等问题。本文分析法律英语证书（LEC）全国统一考试大纲的设置及考查内容，提出目前国内法律英语教学应明确教学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细化目标；提高法律英语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实现教学资源优化配置；丰富现有的教学方法，并重点介绍案例教学法。

关键词：法律英语证书考试、考试大纲、法律英语教学

一、引言

随着全球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国内各领域与世界的交流日益加深，法律作为各国政治和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成为国际间交流和学习的重要内容。在此背景下，外语能力已成为我国法律工作者素质和专业技能的重要组成部分，法律英语已成为涉外法务工作中不可或缺的工具（张法连 2008 :91）。能否熟练掌握法律英语已成为我国在处理国际法律事务过程中能否取得主动地位的决定性因素之一。

学好法律英语有助于我们了解世界组织以及其他国家的司法制度，宣传推广我国的法律法规，从而进一步推动中国与世界各国在法律事务方面的交流与合作。改革开放三十多年来，我国法律英语的教学和研究工作取得了可喜的成绩，但对于如何评价法律英语的掌握程度，国内一直缺乏一个科学可信的衡量标准（张法连 2008）。法律英语证书（Legal English Certificate，简称 LEC）全国统一考试旨在为从事涉外业务的企业、律师事务所提供招募国际性人才的客观标准，检测公检法机关和企事业单位涉外工作人员以及高校法律英语师生的法律英语语言运用能力和水平，同时督促国内法律从业人员提高专业英语水平（法律英语证书全国统一考试指导委员会 2009 :1）。该考试的推出为国内法律英语的教与学设立了指向标，提供了客观的考核标准。

二、LEC 考试大纲分析

美国的法律制度相对比较完善，为世界各国树立了典范。基于历史和现实的原因，美国法适用范围广、影响大，许多国际法、国际私法以及国际贸易惯例均与美国法有密切联系。当前熟悉国外法主要就是熟悉美国法（张卫 2002 :85）。学习法律英语就是要通过学习美国

法来掌握标准地道的法律英语。世界上许多非英语国家的律师、商人或政府官员在工作中都能流利使用英语，法律文本除使用本国语言外常附英语文本。这就要求我国广大法律从业者不仅要熟知中国法律，还应掌握美国法的知识，这样才能在国际交往中更好地维护中国的利益。

LEC 考试选择美国法作为主要考核内容，以美国法为载体，不仅考查学生法律英语语言的运用能力，还检测考生对美国法基础知识的掌握情况，一举两得。作为一项语言能力测试，LEC 考试侧重考查应试者将英语语言运用到法律实务中的能力，即法律英语的读、写、译等方面的知识和技能。LEC 考试大纲规定该考试包含五部分内容：美国法基本知识、美国法律文书写作、法律翻译、案例阅读和逻辑推理。具体内容、分值比例以及考试题型见表 1 所示。

表 1 LEC 考试内容、分值和题型

考试内容	所占分值	考试题型
美国法基本知识	90%-95%	客观题
合同法	10%-15%	
宪法	5%-10%	
侵权法	10%-15%	
证据法	5%-10%	
民事程序法	5%-10%	
刑事程序法	5%-10%	
知识产权法	5%-10%	
商事组织法	10%-15%	
财产法	10%-15%	
刑法	5%-10%	
逻辑推理	5%-10%	客观题
案例阅读	25 分	主观题
法律翻译	40 分	主观题
法务写作	35 分	主观题

(法律英语证书全国统一考试指导委员会 2009 :8)

大纲中美国法基本知识部分包含常用法律英语术语的定义和内涵、美国宪法、合同法、侵权法、财产法、证据法、民事程序法、刑法、刑事程序法、知识产权法和商法。该部分内容以客观题的形式出现，考查应试者的法律英语语言能力及利用所掌握的美国法基本知识解决简单案例的能力(法律英语证书全国统一考试指导委员会 2009 :7)。逻辑推理知识的考查有助于考生熟悉和掌握法官的法理分析逻辑，这是法务工作者必备的逻辑思维能力。逻辑推理也是美国法学院入学考试(Law School Admission Test)重点考查内容。法律文书写

作部分考试内容包括律师信函、法律备忘录和案件辩论书。该部分考试要求应试者根据所给信息,用英文撰写一封律师函,或写一篇法律备忘录,或根据所提供的案例信息,代表某一方当事人写一篇案件辩论书(法律英语证书全国统一考试指导委员会 2009:7)。由于法律行业的特点,法律文书写作较其他文体写作而言要求更加严格。法律文书具有特定的文体格式,对选词和语境也有严格的要求。法律翻译部分的考题采用中英互译的形式,考试内容包括立法文本翻译、涉外商务合同翻译、涉外诉讼文书翻译、涉外公证书翻译和判决书翻译等(法律英语证书全国统一考试指导委员会 2009:7)。以上内容几乎涵盖了所有涉外法律事务中常见的文本类型,对这些文本类型翻译原则的掌握和熟练应用会使应试者在日常涉外法律事务中取得事半功倍的效果。LEC 考试的案例阅读不同于其他类型的英语阅读,案例阅读要求读者通过快速阅读一篇真实案例,理解并掌握问题的争论焦点、法律适用和法官的分析推理(法律英语证书全国统一考试指导委员会 2009:7)。案例阅读采用回答问题的形式,主要测试考生法律英语语言的实际运用能力和逻辑思维能力。

法律英语证书考试的题型、内容与美国律师资格考试相近,但又突出了法律英语语言运用的特色,并结合中国实际增加了法律英语翻译测试。无论从题型还是考查内容来看 LEC 考试,它都是从中国实际出发,和中国现实需要紧密结合,所以它一经推出便受到广泛关注和重视。LEC 考试首次为我们提供了衡量考生法律英语水平的科学标准,但其更重要的意义在于促进国内法律英语的教学改革,为目前国内法律英语教学指明了方向。

三、LEC 考试对法律英语教学改革的影响

为了提高法学学生的专业英语水平,近年我国各高校法律专业普遍开设了法律英语、专业英语等课程。为了适应市场需要,有些高校的英语专业也开设了法律英语等相关课程,如中国政法大学外国语学院、研究生院增设了法律语言学和法律翻译专业,旨在培养适合时代需求的、既精通英语又明晰法律的“精英明法”(张法连、叶盛楠 2010:48)复合型人才。尽管我国法律英语教学方兴未艾,但在教学实践中仍存在教学目标不明确、教师队伍的素质参差不齐、教学资源浪费、教学方法有待丰富等问题。LEC 考试的推出极大地促进了法律英语教学改革与创新。

1. 明确教学目标

国内高校,尤其是设有法学专业的高校,都意识到加强法律英语教育的必要性(刘国生 2008:54),但目前国内对于法律英语教学的目标没有明确的规定,无章可循。这就使得法律英语教学实践中的教材选择、课程设置、考核标准等缺乏明确的指导(任中秀 2006:117-118;张弋 2006:78;王冬梅、徐艳 2007:224),进而形成了目前国内法律英语教学杂乱无章、各自为政的局面。我国法律英语的教学对象主要有两种:一是法学专业学生;二是英语专业学生。法学专业学生具备良好的法学专业知识,但缺乏将所掌握的知识用英语表达出来的能力;另一方面,英语专业学生具备良好的英语语言能力,但缺乏将其语言能力运用到法学领域的本领。在法律英语教学实践中,教师应注意对不同学生主体的教学侧重点应该有所区分。教学对象为法学专业学生时,应将侧重点放在法律英语语言本身;教学对象为英语专业学生时,应略侧重于英语法律知识的补充学习。虽然在教学过程中针对不同的教学

主体，教师侧重的教学策略有所不同，但整体而言，法律英语的总体教学目标是培养“精英明法”的复合型人才。

明确了法律英语教学的总体目标，那么法律英语教学实践中细化的法律英语教学目标是什么？学生所掌握的英语水平需达到什么样的标准可称之为“精英”？法律知识水平需达到什么样的标准可称之为“明法”？针对细化的法律英语教学目标，目前国内还没有一个可量化的、操作性强的标准。我们不妨参考一下 LEC 考试的等级评判标准（见表 2）。

表 2 LEC 考试的等级评判标准

优秀（80—100）

法律基础知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对重要法律英语术语和基本法律概念有很好的掌握。 2. 对美国法律知识有很好的掌握，擅长合同法、商法、知识产权法和民事侵权法等案例的分析。 3. 能够确定复杂案例的关键问题，作出合理分析并得出正确结论。
案例阅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充分解读案例。 2. 英语运用恰当、准确，逻辑严密。
法律翻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译文能真实反映原文，即使在词汇、句法、标点和拼写方面有一两处错误。 2. 译文准确、规范、通顺。
法务写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旨明确，证据有力，过渡自然，组织有逻辑性。 2. 文法正确，结构严谨，法律英语术语准确、正式。 3. 律师信函、法律备忘录、案件辩论书格式准确。

合格（60—79）

法律基础知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本掌握重要法律英语术语和基本法律概念。 2. 基本掌握美国法知识，尤其是了解如何办理合同法、商法、知识产权法和民事侵权法案件。 3. 能够确认案例大部分关键问题并作出相应分析。
案例阅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本理解案例。 2. 英语运用较好，尽管有些词语使用不准确或不恰当，逻辑欠严密。
法律翻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译文充分反映原文的大部分意思。 2. 大部分译文通顺，翻译基本准确。
法务写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充分满足写作的大部分要求。结构合理，尽管有些观点不明确，内容不连贯，论据乏力。 2. 在词汇、拼写、标点或句法方面有一些错误，导致文章意思模糊，但基本上可以反映出考生正确使用语言的能力。

（法律英语证书全国统一考试指导委员会 2010）

如表 2 所示, LEC 考试的等级评判标准为法律英语学科所包含的主要内容——法律基础知识、法律阅读、法律翻译和法律写作等方面都作了操作性较强的可量化规定。这个描述性规定为我们制定法律英语教学的细化标准提供了重要参考。法律英语细化教学目标可包含以下内容。

1.1 法律基础知识

掌握常用法律术语和基本法律概念, 并熟练运用; 熟悉并能掌握本国法律和英美法律的基本内容; 了解中美法律的主要差异, 并具备运用所掌握的法律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熟知重要的国际性法律、公约和条约的基本内容。

1.2 法律阅读

能够快速阅读并了解有关案情事实, 充分理解案例焦点问题, 准确理解法官的判案分析, 明晰有关的法律适用并得出正确结论。

1.3 法律翻译

能实现中英文法律文体片段的互译, 做到译文准确、严谨、规范、通顺(谭卫国、蔡龙权、卢敏 2008), 并且保证选词准确、句法标准、标点和拼写无误。合格的译文应符合法律语言行文习惯, 正确使用法言法语, 并能照顾目标语言读者的阅读习惯。

1.4 法律写作

熟悉常见的法律文书写作内容, 主要包括律师信函、法律备忘录、案件辩论书。熟练掌握并应用恰当的法律文书格式体例, 法律研究方法正确, 引用判例准确。法律文书的写作应能保证文法正确、结构严谨、词法准确、主旨突出、证据恰当、逻辑严密。

2. 提高法律英语师资水平, 优化教学资源配置

改革开放以来, 我国法律英语教师队伍的建设取得了长足进步, 一线教师队伍不断壮大, 教师素质不断提高, 尤其是在重点政法院校。但从整体来看, 我国法律英语教学存在师资分布不均、教师专业水平参差不齐、教师整体素质仍有待提高等问题。目前, 国内法律英语教师队伍的主力军为各高校外语学院的英语专业教师, 他们的英语语言能力过硬, 但缺乏系统的法律知识。而法律英语教学需要教学者同时掌握完备的英语和法律专业知识, 因此, 单纯的英语语言教学不能满足法律英语教学的要求(李少伟、王建芬 2008:145)。

在目前情况下, 我们可以通过以下途径来加强法律英语教学师资的整体建设, 同时避免教学资源的浪费, 实现教学资源的优化配置。首先, 加强对英语专业教师的法律知识培训。各高校和有关部门应积极创造条件, 鼓励英语教师在国内外研修与法律相关的课程和攻读学位, 不断积累法律知识。其次, 鼓励英语水平较高的法学教师加入到法律英语教学队伍中, 并加强对相关法学教师的英语语言能力培训。法学教师具有较完备的法学知识储备, 英语水平较高的法学教师, 尤其是有留学背景的法学教师, 在经过系统的英语语言能力培训后, 能够成为很具优势的法律英语师资。再次, 加强校内和校际间的英语教学与法律教学资源整合(张法连 2009), 实现法学专业与英语专业自由选课。比如, 中国政法大学比较法学院设有中美比较法学专业, 而外国语学院设有法律英语专业, 如能实现这两个专业间的

资源整合,允许学生自由选课,那么将有助于学生专业知识的互补,带动两个学院的协调发展。再者,要加强对外交流。随着全球化趋势的加强,各国高校以及研究机构间的交往日益频繁(李少伟、王建芬 2008:146;刘国生 2008:55)。目前,中国绝大部分高校都开发了对外交流项目,其中包括教师间的交流和学生间的交流。参加这些项目的教师或学生都能在非母语语言环境中研究或学习法律英语,因此,鼓励教师和学生积极参加国际交流项目是加快提高法律英语教与学的助跑器。最后,也要充分利用社会资源。高校应积极聘请国内外相关学者和法律从业者参加法律英语教学工作,或者邀请国内外学者以及涉外法律工作者开办讲座或者教学交流会,为学生提供感性认识科研和了解社会的机会,这对于明确学生的学习目标、提高学生的科研兴趣大有裨益。

3. 教学方法推陈出新

LEC 考试属于水平考试,统一考试委员会推荐了六本辅导教材,分别涉及美国法基本知识、法律英语写作、法律英语阅读、法律翻译、法律词汇和案例解读分析。其中法律英语阅读与案例解读的全部内容,以及美国法基本知识的部分内容都是以案例阅读及分析的形式出现。该考试第二部分案例阅读题要求“应试者在准确、快速阅读一篇美国真实案例后,根据获得的案例中的信息简略回答有关问题”(法律英语证书全国统一考试指导委员会 2009:7)。而案例阅读分析题也是各大律师事务所录用考试的必考题之一,因此不难看出案例阅读在法律英语应用过程中的重要性。我们应该重视案例阅读的训练,而案例阅读能力的最佳训练方法便是案例教学法,因此案例教学法的推广应成为我国法律英语教学改革的重要目标之一。

目前国内法律英语教学多采用传统的英语教学方法,尚未将法律英语的特点与教学活动很好地结合(许贻斌 2006:145)。法律英语不同于普通英语,法律英语是与法律职业和学科密切相关的专门用途英语,因此在教学过程中应该充分考虑法律英语的自身特点,采用适合法律英语特点的教学方法。在法律英语教学过程中可采用交际法、情景法(Richards & Rodgers 2001)以及案例教学法,重点是案例教学法。

学习语言的目的在于交际和应用,法律英语也不例外。交际法的使用目的在于通过交际练习,增强学生的语言交际能力和应用能力。交际法有以下教学原则:以学生为中心,语言流利得体,教学材料真实典型,并以实践为导向。这些原则将为法律英语教学提供指导性的方法和标准。情景法是指教师根据教学内容和教学目标,利用多种手段创设贴近教学目标的动态环境,让学生在动态过程中,通过解决问题来进一步理解知识、运用知识。情景法教学符合人类由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的认知规律(Richards & Rodgers 2001)。在法律英语教学过程中,教师可以安排和组织学生参加模拟法庭、课堂辩论以及各种形式的法律英语大赛。这种教学方法可以使学生对法律英语的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进而灵活运用。例如,教师在教授有关英美法国家庭审程序时,可安排学生分角色模拟庭审现场,演练庭审程序和步骤,这种方式可使学生深刻地理解英美国家庭审程序的具体步骤,并能灵活应用于实践。

案例教学法是指教师在教学过程中,选择真实情境或事件为题材,引导学生进行讨论,以激励学生主动参与到学习活动中的一种教学方法。案例教学法是在 1870 年,由曾担任哈佛大学法学院院长的 Christopher Columbus Langdell 教授提出的。案例教学方法注重法律

的来源和判例法中的案件分析以及法律推理，主要采用讨论式、对话式、启发式的教学方式，通过向学生提问，不断揭露对方回答问题中的矛盾，引导学生总结出一般性的结论。该方法实施之后，颇具成效，因此受到教育界的推崇。目前，案例教学法广泛应用于英美国家的法学课堂，教师将典型案例及参考书列出，学生据此进行课前阅读和思考，教师引导学生针对案情和法律适用进行课堂讨论，并对学生的观点进行点评（杨俊峰 2007）。将案例教学法应用到国内的法律英语教学应该注意以下问题：首先，教师在选择案例材料时应注意其代表性和难易程度。具有代表性的案例能够帮助学生很好地把握所学领域的核心知识，而适中的难度有助于学生保持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其次，教师应重视案例教学过程中的社会背景介绍，尤其是法律文化背景，并且引导学生对比中外法律文化的异同。法律是社会、政治、经济和文化相互作用的产物，对社会背景的介绍能使学生更好地理解法律英语以及中外法律的差异，从而更好地掌握法律英语的特点。最后，学生在案例教学过程中应该充分发挥能动性，重视课前准备。学生充分的课前准备是保证案例教学效果的重要前提，只有学生课前充分准备，熟悉案例内容，才能保证课堂讨论的顺利进行。

案例教学超越了普通英语教学中的词句教学，采用以篇章为单位的方法，对案例整体进行理解和分析。这种教学方式有助于提升学生的整体理解和分析能力。值得注意的是，法律英语教学领域中的案例教学法不同于法学教育领域中的案例教学法。后者侧重于引导学生对案例所涉及的法律、法理进行分析，并训练学生的法律逻辑思维。而法律英语教学过程中案例教学法的应用重点在于引导学生掌握法律英语的阅读方法，即从文章整体着手，分析案例结构、案件争议问题以及法律文书的写作规律，然后从细处着眼，分析案例段落间的逻辑以及过渡，并且学习具有代表性的法律表达（如典型法律句型、法律词汇、法律文体等）。案例教学法将英语学习与法律专业知识相结合，改变了以教师为主导的课程教学模式，使得学生的主动性和思维能力得到充分的发挥。案例教学法有助于提高学生的英语和法律综合运用能力，在课前分析和课堂讨论的过程中，学生对法律问题的逻辑分析能力、总结能力以及言语表达能力都将得到提升，而这些能力和素质正是法务工作者，尤其是涉外律师所必备的。

四、结语

随着全球化步伐的加快，传统的单一型法律人才已不能满足时代的需求，培养“精英明法”复合型人才的任务迫在眉睫。作为法律英语人才培养的中坚力量，国内各高校都在努力提高法律英语教学水平，但目前国内缺乏科学可行的评价标准，教学实践中存在教学内容不统一、教学目标不明确、师资力量单薄、教学方法单调等问题。法律英语证书全国统一考试的推出，为我国法律英语教学中存在的诸多问题的解决提供了参考答案。我们应以此为契机，编制法律英语教学大纲，明确法律英语的教学目标，改革创新法律英语教学方法，加强法律英语师资培养，实现教学资源的优化配置。

参考文献：

Richards, J. C. & T. S. Rodgers. 2001. *Approaches and Methods in Language Teaching* (2nd ed.)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法律英语证书 (LEC) 全国统一考试指导委员会, 2009, 《法律英语证书 (LEC) 全国统一考试考试大纲》[M]. 北京: 法律出版社。

法律英语证书 (LEC) 全国统一考试指导委员会, 2010, 法律英语证书 (LEC) 全国统一考试评测标准 [OL], <http://www.lectest.com/news.asp?id=184>

李少伟、王建芬, 2008, 论涉外法律人才的培养——兼谈法律英语教学 [J], 《社会科学论坛》(2): 144-146。

刘国生, 2008, 试论国际型法律人才的培养 [J], 《中国成人教育》(2): 54-55。

任中秀, 2006, 从法律英语教学现状反思其人才培养目标 [J], 《中共山西省委党校学报》(2): 117-118。

谭卫国、蔡龙权、卢敏, 2008, 《英语法律文本的语言特点与翻译》[M]. 上海: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王冬梅、徐艳, 2007, ESP 理论与高校法律英语教学改革初探 [J], 《新西部》(下半月)(12): 224-226。

许贻斌, 2006, 法律英语教学实践与探讨 [J], 《文教资料》(21): 145-146。

杨俊峰, 2007, 《法律英语案例探究》[M].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张法连, 2008, 法律英语——法律从业人员的必修课 [J], 《中国律师》(8): 91-92。

张法连, 2009, 法律英语教改创新模式探究 [J], 《中国成人教育》(5): 135-136。

张法连、叶盛楠, 2010, 法律翻译教学刍议 [J], 《中国翻译》(3): 48-51。

张卫, 2002, 法律英语与涉外律师——兼谈高校法律英语教学 [J], 《西安外国语学院学报》(2): 84-87。

张弋, 2006, 论法律英语教学之改革 [J], 《文教资料》(20): 78-79。

作者简介:

叶盛楠 中国政法大学外国语学院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 法律翻译。通讯地址: 中国政法大学外国语学院, 邮编: 100088。电子邮箱: yeshengnan@sohu.com

张法连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 法律英语教学与测试研究中心主任。研究方向: 法律语言、法律翻译和美国法。通讯地址: 中国政法大学外国语学院, 邮编: 100088。电子邮箱: Zhang162@yahoo.com

法律英语教学改革研究 ——以涉外法律实务为导向的 教学实践与思考 *

田晓萍 深圳大学

提要：法律英语教学改革旨在培养学生的实际应用能力，据此，课程的科学定位应以需求分析为前提，教学材料的设置应当以涉外法律实务为导向，教学方法的选择要遵循因材施教、循序渐进的原则。

关键词：专门用途英语、法律英语、涉外法律实务

一、引言

法律英语教学改革的呼声由来已久，其宗旨是要变法律知识传授为培养学生的实际应用能力。实践中，许多院校在法学专业本科课程设置中开设了法律英语，但各校的重视程度、师资力量、教材内容等不尽相同，教学效果也参差不齐。本文拟结合专门用途英语相关理论和笔者自身的教学改革实践，探讨在法学专业本科的法律英语教学中，如何有效提高教学质量，培养学生运用法律英语从事法律实务的能力。本文将针对法律英语的课程定位、教材和教法这三个核心问题提出个人的一点管见以及一些具体的、有可操作性的实践经验。

二、法律英语的课程定位

专门用途英语教学理论认为，课程的设计应以符合社会发展之需为原则，具体体现在满足学习者的需求（Hutchinson & Waters 2002；杜金榜 2006）。根据 Pauline Robinson 的观点，全面的需求分析应该包括“目前情景分析”和“目标情景分析”，也就是要找出学生语言能力上存在的不足和未来工作岗位对语言能力的要求（转引自管春林、冯自强 2008：129），下面即以此为依据分析法律英语的课程定位。

1. 法律英语不是法学专业的“大众教育”，而是“精英教育”

首先，从社会需求层面分析。目前我国从事涉外法律实务的人才确实比较紧缺，据统

* 该文是作者主持的深圳大学 2008 年校级教研课题“法律英语教学改革研究”的部分研究成果。

计,在我国 10 万多名律师中,能从事国际性业务的律师不足 5 000 人,而法官、检察官等法律人才中具备较强英语能力的人则更少(杜碧玉 2009:100)。然而,这是否就意味着法学专业的学生都必须学习法律英语,培养从事涉外法律事务的语言能力呢?笔者认为,并非如此,因为在法律实务中,不论是律师的诉讼和非诉讼业务,还是法官和检察官的业务,从总量上看,国内法律事务仍占据主导地位,需要运用英语处理的涉外法律事务只占小部分。当然,笔者并不是要否认涉外法律事务及其人才培养的重要性,在经济全球化的今天,对日益开放的中国来说,这显然是很重要的。在此,笔者只是要从宏观上探讨社会总体需求,因其决定了大部分法学专业的毕业生将从事国内法律事务。

其次,从学生实际水平层面分析。法学专业学生的英语水平参差不齐,很多学生在学完两年的大学公共英语后,英语基础仍不尽人意。如果一刀切地要求这些学生也必须学好法律英语,显然是不现实的,而且在对英语水平差距较大的学生进行教学时,内容的难度和进度都不易协调,难以取得较好的教学效果。

因此,笔者认为,在法学专业中开设的法律英语课程不应是必修的“大众教育”,而应当是供少数英语基础好、综合能力强且有志于从事涉外法律事务的学生进行选修的“精英教育”(应当指出,人的天赋和能力是多方面的,此处所谓“精英”,只是一种狭隘的特指)。针对这样的授课对象,才能设定丰富的教学内容,采用灵活多样的教学方法,使法律英语课程发挥最大效用。

2. 法律英语与公共英语、法学双语课的区别定位

第一,法律英语与公共英语在教学策略上应有所区别。大学公共英语教学旨在全面发展学生的听、说、读、写能力,尤其是中国学生的传统弱项——听力和口语能力。在法律英语教学中则应更侧重读、写、译能力,因为法律英语作为专门用途英语,学习的重点和难点就是大量的专业术语、表达方式以及文书格式,读、写、译的训练则是迅速突破这一“瓶颈”的有效途径。而且,在法律英语的读、写、译训练中,应更注重理解和表达的精准性,因为法律用语是非常严谨的、专业化的,差之毫厘,则谬以千里,这和公共英语中主张理解和表达的灵活性,如根据上下文猜测生词词义等做法是有明显区别的。至于听和说,本身是一种语言技能,对于英语基础好、听说能力强的学生,对读、写、译训练中掌握的法律英语的表达方式稍加练习,就可自然过渡到掌握法律英语的听说能力的水平。

第二,法律英语与英美法律制度双语课在课程定位上应有所区别。目前的法律英语教学,往往以讲授英美法律制度为主要内容。如国内影响较大的一本由何家弘编写的法律英语教材——《法律英语》,2008 年第四版增加了副标题“美国法律制度”,这充分体现了教材的内容。该书曾于 2007 年入选教育部首批“国家双语教学示范课程”教材。这反映出目前法律英语教学与英美法律制度双语教学相重合的现状。事实上,许多院校的法学专业都设置了相关的双语课程来讲授英美法律制度(如笔者所在法学院开设了英美法概论、美国合同法、侵权法等双语课)。既然如此,法律英语课就应与之相区别,重在培养学生在涉外法律实务中应用英语的能力。

3. 法律英语的教学目标

根据英国学者 Pauline Robinson 的观点,“语言本身的教学并不是 ESP 的终结,而利用语言实现一个确定的目标才是 ESP 的真正目的”(转引自熊松 2003:91)。法律英语应当以提高英语的实际应用能力为目标,也就是说要学习如何用英语处理立法、司法、诉讼及非诉讼法律事务,以及从事法律研究(傅敬民 2006:142),例如用英语处理涉外法律文书、进行涉外法律咨询和谈判、阅读英文判例及原著的能力等。法律英语教学应围绕这一目标展开。

三、法律英语的教学材料——以实务为导向

在确定法律英语的教材时,应当以涉外法律实务为导向,要处理好两方面的问题:第一,根据 ESP 的一般特点,材料应具有真实性,法律英语的教学素材应取自真实的立法、司法等法律文件以及法学家的论著等。第二,教学内容应涵盖涉外法律事务中最常用的、最具代表性的领域,如有关涉外贸易、外商投资企业、涉外商事仲裁等领域的法律事务。笔者结合自身教学实践,试举几例。

1. 在涉外贸易法领域,选取一份真实的对外货物贸易合同,作为课堂教学的中心,同时辅之以《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简称《公约》)和《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简称《通则》)作为参考读物。我国是一个外贸大国,外贸合同是极为常见的法律文件,而《公约》和《通则》是国际贸易领域最具影响力的国际条约和惯例,我国《合同法》的许多内容也和《公约》是一致的。

2. 在外商投资法领域,选取一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合同以及一份外资企业的公司章程作为课堂教学的中心,辅之以我国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和《外资企业法》作为参考读物。三资企业是我国利用外资的三种基本形式,其相关法律文件不可不学习。

3. 在世界贸易组织(简称 WTO)的法律制度方面,选取 WTO《关于争端解决规则和程序的谅解》作为教学中心,辅之以 WTO 争端解决机构解决的案例,如我国汽车零部件进口关税案作为参考读物。WTO 法律文本的英语语言非常精练、严谨,是学习“法言法语”的范本。我国作为 WTO 成员国,在对外贸易日益增多的情形下,了解 WTO 相关规则也是从事涉外法律事务人员应具备的素质。

4. 在司法判例方面,笔者在实践中选取的并非欧美经典判例,而是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法院的较新英文判例,尤其是香港与内地经贸和人员往来中产生的重要案件。如此选材主要基于如下考虑:随着内地与香港经贸关系的发展越来越紧密,法律争端时有发生,香港特别行政区法院对其有管辖权案件的判例具有较强的现实意义和价值,通过研读这些内容,既可学习英美法系司法判例中的英语语言,也可了解中国香港地区的相关法律制度。

5. 在法律文书方面,选取中英文对照的法律意见书和仲裁协议。法律意见书在涉外法律咨询中经常被使用,尤其被用于针对来华投资的外国投资者出具法律意见。仲裁亦是解决涉外商事争议的常见途径。这两种文书都有很强的实用性。

上述这些内容都是笔者根据教学需要收集的英文材料,有些是从网站上搜索的,如相关

国际公约和贸易惯例、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法院的判例等，有些则是从律师事务所或外商投资企业处取得，如外资企业章程、法律意见书等。在资讯如此发达而公开的今天，获取这些资料并非难事，而且能根据需要经常更新。

四、法律英语的教学方法

法律英语具有普通英语的基本成分，同时又属于专门用途英语的范畴，再加上与法律科学知识体系相融合（杜金榜 2006：77），在设计教学方法时，可以考虑结合多个领域的特点和方法。具体操作时，应把握两个原则：一是因材施教，这里的“材”指教学内容，即根据不同教学内容的特点选择适当的方法；二是循序渐进，即从教师讲解为主逐步过渡到以学生为中心。

1. 讲授式教学法（lecture method）

传统的讲授式教学法重在阅读和翻译，遭到很多人诟病，但笔者认为，在法律英语课程初期，这一方法行之有效。根据专门用途英语理论，其学习的重点是与该专业相适应的语言（语法、词汇、语域）技巧、语篇以及体裁（熊松 2003：92）。法律英语中有大量的专业术语、表达方式及复杂的句式，要求非常准确地理解和使用，这即使对母语是英语的人来说也非常难。如果一开始就采取以学生为中心的方法，要求其大量自学，容易造成学生对专业语言理解得不准确，而且还会使他们产生畏难情绪，影响其学习的信心和热情。由教师在阅读和翻译过程中予以讲解，可以帮助学生迅速进入法律英语的语境，形成有效的信息输入。笔者在讲授合同和法规时，都采用这一方法，先在课堂上由教师对其中的重点和难点进行讲解、翻译，再布置课外阅读任务，使学生以较高的效率掌握了大量基础词汇和表达方式。

2. 案例教学法（case method）

案例教学法是英美法系国家的法律教育中最重要的教学方法，近年来，我国的法律英语教学改革研究也积极倡导引入案例教学法，实现“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模式。笔者认为，案例教学法在法律英语课程中可以适度采用。从时间上说，在法律英语学习的中期，通过前期的讲授式教学和大量参考阅读已经使学生打下了较扎实的基础，此时已具备顺利开展案例教学的条件；从课程内容上说，学习司法判例时适宜采用案例教学法，学习法规和合同时采用案例教学法反而导致学习效率低，不利于学生对相关知识的全面把握。

笔者在进行前述香港特别行政区法院的英文判例教学时，即采用案例教学法，具体组织如下：1）课前准备。将判例在课前发给学生让其仔细预习，并鼓励学生主动查找一些相关的判例和资料。2）课堂讨论。先请一个学生作案情简介，之后教师提出问题引导学生分析、讨论，讨论中学生是主角，教师始终扮演引导者的角色，其任务主要在于不断提出问题刺激学生思考，创造良好的讨论气氛，鼓励学生畅所欲言。在法律英语课程中采用案例教学法的目的不仅仅是要得出某一项在法律社会中被普遍接受的法律理念或原则，更重要的是要让学习者学会如何通过精准恰当的法律语言去感受获得这些法律知识的过程，去体验法律职业的

思维方法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的具体运用(李益军、杨德祥 2005:128)。

3. 情景模拟表演法

情景模拟表演与现时法学教育中采用的模拟法庭在实质上方法是一样的,不同之处在于情景模拟表演所涉及的情景范围更广,包括合同谈判、法律咨询、法庭辩论等等。笔者在教学中的具体组织如下:1)学生分组及主题确定。由学生自由组合成小组,每组确定其所要模拟的情景主题,小组人数应和情景主题相适应,确保每个学生在情景表演中都有一个角色,教师还应注意在总体上把握情景选择的多样性。2)剧本编写及定稿。各小组的学生收集资料、集体讨论、分工撰写所要模拟情景的剧本,并经教师批阅、提出意见后修改定稿,剧本要尽量符合真实的情景。3)学生自行排练后,在课堂上集中表演,互相观摩。这种教学模式促使学生主动探索、学习并模拟实际情景进行演练,可以极好地锻炼其法律英语的综合应用能力。笔者在实践中发现,学生非常积极热情地参与情景模拟表演,这对增强其学习兴趣和信心也大有裨益。当然,这种教学模式对学生的法律英语水平和综合能力要求较高,是比案例教学法更高层次的“以学生为中心”,因此,适合安排在法律英语课程的后期,并给学生4周左右的充足准备时间。

4. 阶段测试法

阶段测试法指在法律英语学习中,根据教学内容,阶段性地对学生进行测试,考查其学习效果,数次阶段测试的平均成绩作为其总评成绩的大部分(70%左右),而不是以一次期末考试作为最重要的评价依据。采取这种方法基于两点考虑:第一,法律英语课堂教学课时有限,大量的参考阅读和课程准备工作都要求学生在课外进行,只有保证足够信息量的“浸泡”才能有效提升学生的法律英语水平。阶段性测试可以以测促学,保证学生平时充分有效地学习;第二,法律英语的教学目标是培养学生的实际应用能力,采用阶段测试,针对不同教学内容使用更灵活多样的测试方式,更利于考查学生的应用能力。例如,笔者在实践中进行的几次测试包括:翻译法规、起草合同,以及上述的情景模拟表演等。较之单一的期末考试,平时的这种阶段测试对知识和能力的考查都更为广泛和深入。

此外,法律题材的英文原版电影、电视剧也是一种很好的辅助教学方式,通过声音、图像、文字等各种媒介的综合信息输入,增强学生的实际交流能力,学生通常也对原版电影兴趣盎然。但限于课时,实践中更宜由教师推荐片目,学生在课外自行选择观看。例如,《律政俏佳人》、《金牌律师》、《费城故事》等都是学生喜爱的片目。

五、结语

法律英语内容浩瀚,而教学时间有限,要发挥课程教学的最大效用,切实提高学生的实际应用能力,就需要对课程科学定位,并合理安排教材及设计教学方法。本文仅是笔者结合实践所作的一点探索。实际上,教学内容远不可能涵盖现实中法律英语的应用范畴以及不断出现的新领域,重要的是,通过该课程的学习,使学生具备运用英语从事一些基本涉外法律

事务的能力，同时掌握法律英语的规律和学习方法，具备自学的能力，能够应对各种新的情况和问题，正所谓“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

参考文献：

Hutchinson, T. & A. Waters. 2002.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M]. Shanghai: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杜碧玉，2009，浅谈法律英语听说课程的教材编写 [J]，《南方论刊》(10):100-102。

杜金榜，2006，论法律英语课程“双高”教学目标的实现 [J]，《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学报》(4):76-80。

傅敬民，2006，法律英语教学若干问题的探讨 [J]，《法治论丛》(4):141-144。

管春林、冯自强，2008，需求分析与法律英语课程定位 [J]，《现代教育科学》(3):128-130。

何家弘，2008，《法律英语——美国法律制度》(第四版) [M]。北京：法律出版社。

李益军、杨德祥，2005，论法律英语教学法 [J]，《甘肃政法成人教育学院学报》(3):126-128。

熊松，2003，ESP理论与法律英语学科建设 [J]，《贵州警官职业学院学报》(4):91-92。

作者简介：

田晓萍 深圳大学法学院副教授，主要研究方向：国际经济法学、法律专业英语。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圳大学文科楼3楼法学院，邮编：518052。电子邮箱：tianxp@szu.edu.cn

法律英语教学特点及其挑战

张海征 北京外国语大学

提要：本文着眼于当前法律英语教学面临的问题，重点分析法律英语的特征，以及教师与学生在教与学过程中遇到的挑战。法律英语在词汇和句法上的独特之处对法学基础知识的理解和英文技能的运用都提出了较高的要求。虽然很多法学院校都已开设了法律英语课，但对法律英语的培养目标还缺乏准确的定位，市场上法律英语教材虽然种类很多，但少有能满足课堂教学的精品。

关键词：法律英语、教学方法、法律英语教材、涉外法务英语

一、引言

法律英语是不同于日常英语的一种特殊语体，有丰富的专门用语和独特的表达方式。学习法律英语可以开阔学生的视野，在巩固本国法律知识结构的基础上了解国外的制度，同时提高英语技能。在双语教学的背景下，学生可以尝试换一种方式去提出、分析和解决问题。虽然在这个过程中可能会遇到知识层面和文化层面的困扰，但解决这些困扰的过程恰恰是学生对知识的进一步吸收和运用，并对其他国家的法律制度和文化进行辨别和借鉴的过程。法律英语教学不可忽视语言上可能存在的障碍，因为即使是以英语为母语的人也很难准确理解法律英语复杂的词汇和表述以及法官们充满逻辑推理的判决。

二、法律英语学习的难点

法律英语的难度主要体现在两个层面，即法律词汇与句型结构。对于法律词汇而言，首先，法律英语中使用了大量外来词汇，尤其是在英美法官的推理和判决中，拉丁文和法语占据了很大比例，如 *de facto* (事实上)，*de jure* (法律上) (刘汉霞、孙钰明 2007)。其次，法律英语中包含丰富的专门词汇，如 *burden of proof* (举证责任)，*anticipatory breach* (预期违约) (Goode 2004 :396)，*cross-border insolvency* (跨境破产) 等 (Parry 2008 :277)。第三，有很多常用的英文单词在法律英语中被赋予了特定的含义。例如，*dissolution* 一词在普通英汉字典上有“解体、终止、结束”的意思，在公司法中专门表示公司的解散 (薛波 2003 :423)。又如，针对公司的设立，很多学生在写作时习惯用 *set up*。事实上在英美判例中表达公司设立时，几乎不用 *set up*，也很少使用 *form*，通常使用 *incorporate*，因为该词指公司在设立的同时被赋予了独立法人人格。第四，法律英语中经常出现古英语，如 *here*，*there*，*where* 与介词结合形成了 *hereinafter*，*thereof*，*whereby* 等，使句子更为复杂、难懂 (李克兴、张新红 2006 :84-85)。第五，法律英语的表达用语都比较正式，很少出现口语化的词汇。第六，有些词汇在美国和英联邦国家之间有着细微的差别，在使用

时需区别对待。如 bankruptcy 一词在美国既包括法人破产，也包括自然人破产。而在英国，bankruptcy 在成文法上仅表示自然人破产，法人破产用 corporate insolvency (Finch 2009 :1)。而在句法上，法律英语的突出特点便是句子长且句型结构复杂，读者（尤其是母语为非英语的读者）很难断句并理清一个长句的主谓结构及其修饰、限定成分等。

法律英语的上述特征给教学带来了巨大挑战，它首先要求授课教师要有英美留学的背景。只有在充分研习英美法律制度并掌握较高英语技能的情况下才能将英语和法律准确地结合。其次，对学生而言，要在本科阶段的前两年打好英文基础，特别是词汇的储备以及阅读、写作和翻译能力的提高。¹除此之外，要深入学习本专业的知识，领会本专业的基本概念和理论制度，为在三年级实施法律英语教学扫除障碍。

三、教学目标

明确法律英语的教学目标，有助于进一步安排教学内容，选择合适的教材和教学方法。根据一些学者的研究，目前已经出版的许多法律英语教材皆标明注重法学基础知识，并强调相关英语技能的操作，在培养具有跨文化交际能力的涉外法律人才这一点上具有共同的追求（王岩华 2010）。笔者对此深以为然。法律英语教学的根本目标是促进学生的专业知识和英语水平的协调发展，使学生具有开阔的视野和活跃的思维，并最终对学生的就业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当前，外资律师事务所和跨国公司的法务部门亟需既懂英文又熟悉法律的专业人才。而大批既拥有六级英语证书又取得法学学士学位甚至硕士学位的毕业生无法胜任这方面的工作，原因是没有经过法律英语的专业训练，没有使英语和法律紧密地结合。以公司法务为例，很多高年级的学生熟悉公司法的内容，但不知道如何用英语准确表达，看不懂英文合同，不会起草英文法律文件以及在英汉互译的过程中存在障碍。因此，为达到使学生能将英文和法律专业知识紧密结合的终极目标，应先为学生们设定一个初级目标，即积累法律英语词汇、熟练掌握并使用各种法律文书中的英语表达（如英文合同中一些专用术语和常用句式等）、掌握英美案例的阅读方法（如如何提炼裁判要点等）并了解英美国家的法律制度和他文化。通过上述技能的培训和训练，以期受教育者最终在用英语表述法律时游刃有余，运用法律时得心应手。无论是在从事学术研究还是实务工作时，英语将使学生享有左右逢源的优势。

四、教学内容和教材

在明确教学目标后，应进一步探讨法律英语到底应教什么。我国现有的关于法律英语的教材虽表面上呈现欣欣向荣之象，数量不断增多，但大多大同小异，且教材内容面面俱到，失之空泛，不成体系，即便学生穷其教材，仍远不能应付相关业务需要（张卫 2002）。由此，不难解释为什么在一项问卷调查中，许多学生认为教材中存在的共性问题主要有内容空泛、理论性太强、缺乏实用性（王岩华 2010）。而且，无论是把我国的法律制度全部翻译后传授给学生，还是把英美的法律制度照搬过来呈现在教材中，这两种做法都是不妥的。首

1 本文探讨的法律英语教学对象主要是具有英语基础（如拥有 CET6 或同等水平的英语资格证书）的法律专业学生。

先,在课上只讲用英文翻译过来的我国的法律条文没有意义,因为这些条文在网站上都能找到相应的译文,学生完全可以在课下完成阅读理解,而且笔者对于有些译文的确不敢苟同,如“实收股本总额”一词,某专业翻译公司在其网站上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英文译本中,将其翻译为 total capital stocks subscribed for by all the initiators,但事实上英国《2006 公司法案》中有直接对应的词,即 paid-up share capital。由此可见,如果参考的是这些“不地道”的翻译,学生不但接触不到原汁原味的英语表达,反而受其误导,事倍功半。其次,如果完全照搬国外的制度,使用国外的教材无疑是最好的选择。但在课上如果完全使用英文原版教材会存在几个问题:(1)价格贵;(2)难度大;(3)学术性强;(4)篇幅长。学生使用这样的教材,如果没有教师很好的指引,很容易造成概念和制度的混淆、知识体系的混乱,加之语言上的障碍,将会使学生失去学习的热情。

为了避免教材内容面面俱到却不深入,避免一位授课教师受专业和英文能力的限制而不可能将法律英语的全部内容呈现给学生,最佳的解决方式便是依据法律学科的分类并结合学院内部的资源分别设置课程,如民法、商法、刑法等。这样既能发挥教师的专业优势,又能使学生有选择性、有针对性、有侧重地学习。如果一本法律英语教材涵盖了法律制度的各个方面,则看起来更像一个文摘,不能突出重点(郭薇 2009)。教师受专业所限无法精准地讲解专业领域外的部门法,这种一揽子的方式很难让学生在短时间内深入掌握每个细节。法律英语的教学无论是在内容的安排上还是教材的选择上,都不能脱离培养学生用英文表述法律的能力和学生在法律实践中的核心竞争力的目标。教育部法学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提供的信息表明,全国有权授予法学本科学士学位的高校和科研机构有 650 多家,每年培养的法学本科毕业生 10 万多人,而最终能从事法律工作的不到 8,000 人,而外资律师事务所和跨国公司的法务部门又亟需大量的法律人才,这说明能将英语和法律紧密结合的毕业生人数有限,不能满足上述机构的要求。市场的需求要求法律英语的教学应有所侧重,使学生充分掌握民商事法律和国际贸易制度下的法律英语技能。

法律英语的教材除应有所侧重、体现学科特色外,在撰写的过程中还应充分发挥编者的主动性和创造性,例如在选择英美案例时,不应将其完全照搬过来并简单地在案例后面附上译文。一本好的法律英语教材,以公司法为例,应在突出我国公司法体例的基础上,参照英美公司法的结构来设置专题。在每个专题下,最好先用中文将背景知识作简单介绍,使学生全面了解本专题的内容以及英美独特的制度,扫除知识上的障碍并激发学生的兴趣(何家弘 2008)。其次,应认真挑选英美案例,把经典案例,特别是经过最高法院裁决的、经常作为先例被遵循的、到目前为止仍然常被学者和法官引用的案例吸收到教材中(Hicks & Goo 2008)。由于不可能将整个案件全部搬到教材中,作者应将案件准确、全面地加以概括。笔者在公司法教学实践中,在“揭开法人面纱”专题中重点讲述了英国普通法历史上首个讨论是否揭开法人面纱的案例 *Salomon v A Salomon & Co Ltd*(House of Lords 1897)。这个一百多年前的案例经过一审、二审和最高法院的终审,最终确立了很多现代公司法的重要原则,当今英联邦国家的法官们在考虑是否揭开法人面纱时都要追溯到这个案件(Davies 2008: 35-36)。笔者在将案例原文印发给学生的同时,还将自己编写的案例摘要在课上展示给学生。

第三,好的教材要对案例中出现的重要的、可能引起歧义的单词进行解释,并结合我国法中相应的制度加以说明。例如, floating charge 有时被翻译为“浮动抵押”,而“抵

押”通常用 mortgage, 因而翻译为“浮动担保”会准确一点, 而且它与我国《物权法》第 181 条规定的浮动抵押制度比较接近, 或者说我国物权法改革是从英国借鉴过来的。要想准确地理解 floating charge 就要追溯到 *Evans v Rival Granite Quarries Ltd* 案, Buckley 法官给 floating charge 下了个定义: A floating charge is not a future security; it is a present security, which presently affects all the assets of the company expressed to be included in it... A floating security is not a specific mortgage of the assets, plus a license to the mortgagor to dispose of them in the course of his business, but is a floating mortgage applying to every item comprised in the security but not specifically affecting any item until some event occurs or some act on the part of the mortgage is done which causes it to crystallize in to a fixed security. 几句话涵盖了 floating charge 的全部法律特征, 而且学生阅读起来没有任何障碍, 这些内容都应在教材中加以体现。在编写教材的同时要深入研究英美法相关领域的背景知识, 在概念解释上力求准确。还以 floating charge 为例, 它在有的专业词典上也被称为 floating lien, 被解释为 A lien that is expanded to cover any additional property obtained by the debtor while the debt is outstanding (Garner 2004 :942)。通过和上面法官在判决中的表述相比可看出, 词典上的解释不是很全面, 而且在英国担保法和破产法中没有 floating lien 的用法。

通过以上分析, 笔者对法律英语教材的编写提出以下几点建议: (1) 法律英语应设置不同的学科, 集中各个学科领域的专家学者分别编写。(2) 各个学科要有具体的教学目标和教学大纲给编者提供指引。(3) 法律英语教材不是介绍英美法律制度的教科书, 而应与我国的制度结合起来, 因此, 应有一定的篇幅用英语介绍我国相应的概念和制度。(4) 对英美法中的案例的挑选要融入编者的思考, 要为教材中具体的专题服务, 而不应成为教材的主体。换言之, 教材不应成为案例汇编。(5) 教材中应有相应的部分体现对学生实践技能的训练, 并为学生提供相应的范本。如训练学生起草英文合同, 撰写公司章程等文件, 通过实战提高学生运用法律英语的能力。(6) 在用英文介绍我国制度时不应创设概念, 应尊重英美法中的表达习惯。不久前, 笔者和国内外专家共同主编了一本英文破产法教材, 系统介绍我国新的破产法律体系, 有位国内专家在谈到“别除权”时用了 exclusion right。显然, 这是该作者自己创设的, 因为“别除权”是大陆法系国家一直沿用的概念, 英美法中没有此概念, 也就没有直接对应的翻译。当该文提交给英国专家审议时就受到质疑。“别除权”的含义就是在宣告破产后, 担保权人可以行使担保权。将此含义翻译后替代 exclusion right 便消除了英美同行的疑惑。在语言能力培养方面, 应加强对学生实践技能的训练, 指导学生如何在短时间内从数十页的英文合同中把握住与案件有关的主要事实和条款, 如何从动辄上万字的英美裁判文书中提炼出案件的争论点、法官的逻辑推理以及确立的基本原则。同时, 必要的中英互译训练是不可缺少的。笔者在课上曾让学生翻译下面一个句子: “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28 日成立, 采用有限责任公司的形式。公司以其全部财产对其债务承担责任, 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这是几乎每个外资企业章程中都会出现的基本条款。很多学生在进行中英转换时不知如何下笔。当笔者提示了句子中个别名词的英文单词后, 如“股东”、“出资”和“有限责任”等, 半数以上同学还是不能准确表达。在给出参考译文后 (The company was incorporated on 28 January 2010, and shall be organized as a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Liabilities of the company towards its debts shall be limited to all of its assets, and liabilities of the shareholder towards the company shall be limited to the amount of its capital contribution.), 学生才恍然大悟。这一方面说明学生平时很少翻译相关文件, 而且积累的专业词汇有限, 另一方面说明很多专业词汇的特殊含义和用法给学生造成了困难。加强翻译训练可以帮助学生熟悉法律英语的表达习惯, 不断积累专业词汇, 避免在运用法律英语时眼高手低。

五、教学方法

在前文提到的问卷调查中, 学生普遍认为上课形式单调、内容枯燥、教师缺乏激情、课堂气氛沉闷、大班授课课堂组织混乱等(王岩华 2010)。针对这些情况, 究竟应该采取何种教学方法呢? 有的学者提出了“浸入式”法律英语教学模式, 所谓“浸入式”法律英语教学模式, 即以 ESP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理论为指导, 以英语为教学语言, 结合当前许多专家学者推荐的法律案例教学法, 使学生“浸泡”于一个创设得尽量逼真的全英文法律环境中, 此时英语不仅是学习的内容, 而且是学习的工具(宗雪萍 2010)。但笔者认为该种以英语为教学语言的教学方法仍存在不足之处。首先, 目前高校学生的实际英语水平与能够理解法律英语专业知识还有一定距离, 如果教师在课堂上完全使用英语将使学生的注意力完全放在理解老师的语言表达上, 从而忽略了专业知识的学习(傅树京 2007)。另一方面, 有些教师还达不到在课上完全用英语讲授专业知识的水平。此时如果刻意完全使用英语教学, 则无法充分调动学生的积极性; 同时, 自己理解起来都有困难的内容当然无法讲授给学生, 所以只能降低难度或避而不谈。而如果雇佣外籍教师, 则存在另一个问题, 即由于外籍教师尚未接触中国的法律制度, 因此难以达到将法律英语与中国的法律制度结合起来的的目的。例如, 在英美国家, 对于担保, 有多种表达方式, 如 lien, charge, mortgage, guarantee, 等等, 那么这与中国的抵押、质押以及留置等是否对应? 若有差异, 区别何在? 如果是外籍教师授课, 这些问题便无法得到解决。

目前, 许多学者都推崇案例教学, 认为案例教学法可以变静止的法律知识为活的法律实践知识, 突破重点难点, 用鲜活、逼真的事实, 让人学起来记得住、用得着, 而法律英语教学通过案例的使用, 能够缩短现实社会与法律书本知识之间的距离, 发挥学生的主体作用(王丽影 2009)。笔者也认为案例教学法是首选的教学方法。一方面, 老师便于选材, 可以通过 Westlaw 等数据库挑选出适当的案例; 另一方面, 学生通过阅读案例可以提高阅读理解能力, 积累大量的单词和专门的表达方式。这既要发挥教师的自主性, 也要发挥学生的主观能动性。教师在课上要充分讲解案例中的难点和精髓, 使学生领会法官判决中的逻辑推理和引申出的原则, 同时也应给学生参与案例讨论的机会。英国大学法学院的每个老师都要以导师(tutorial)的形式带领学生讨论案例, 学生被分成不同的小组负责不同的案件。每组学生各有分工, 有的负责案件的事实部分, 有的负责争论和诉求, 有的负责一审, 有的负责二审。笔者在实践中也采取这种方式引导学生讨论, 并给学生在课堂上展示的机会, 这样能充分调动学生的积极性, 同时增强团队合作意识, 比完全由老师讲解效果要好。采用案例教学法, 充分理解案例的来龙去脉并不是最终目的, 关键是通过学习案例学生能得到哪些启示, 案例中确立的原则与我国法律中相应的制度有哪些联系和区别, 最终要上升到比较法的高

度,这对授课教师来说是个巨大的挑战。但在采取案例教学法时,不能仅关注案例,在教学过程中还应注重对学生实际操作技能的训练。例如,在公司法的教学中可以要求学生尝试用英文起草公司章程和招股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这样既能锻炼学生运用专业知识的能力,又能提高学生英文写作和翻译能力,可以为毕业后到外资律师事务所和跨国公司法务部门从事非讼业务奠定良好的基础。总之,无论采用哪种教学方法都要和实践相结合,一方面,可以激发学生的兴趣,避免照本宣科;另一方面,可以使学生在接受训练的同时,潜移默化地掌握相应的技能。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可以将外资律师事务所的资深合伙人请上课堂,辅助授课老师开展教学,避免纸上谈兵。

有的教师习惯采用多媒体教学法,在讲授专业知识前先带领学生观看从BBC或CNN等国外媒体获得的视频资料。如在讲授国际人权法专题时,先让学生观看发生在达尔富尔地区种族冲突的专题片,然后让学生找出哪些人权受到了侵犯,能否得到相应的法律救助,然后再由教师进行专门的讲解,这种教学法在实践中也取得了很好的效果(姚艳霞 2009)。另外,可以在法律英语的课堂教学中引进英文原版电影,这样不仅可以活跃法律英语教学的课堂氛围、激发学生对法律英语的学习兴趣,还可以为学生提供真实的法律英语的语言运行环境(封桂英 2008)。同时可以结合模拟法庭、情景剧表演等形式,增强学生对英语技能的掌握与运用,并进一步加强学生对专业知识的理解,可谓一箭双雕。

六、结语

法律英语课程虽然在很多高校已经开设,并且经历了很长时间的探索,但仍缺乏一个完整的体系。教学目标的设定、教学方法的选择、教材的编写和使用等方面还有许多可以完善的地方。授课教师在法律英语教学过程中需要以培养跨文化、跨地域和跨法系的涉外法律人才为己任,充分认识法律英语的特征、教学难点和存在的挑战,以案例教学法和视听资料等多种方式和手段激发学生的兴趣并完成相应的教学内容。在教材的准备上,立足于本国,既避免纯粹的法条翻译,也尽量不采用国外原版教材,而是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撰写适合于本学科的法律英语教材。

参考文献:

- Davies, P. (ed.) . 2008. *Gower and Davies' Principles of Modern Company Law* [C]. London: Sweet & Maxwell.
- Finch, V. 2009. *Corporate Insolvency Law: Perspectives and Principle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Garner, B. 2004. *Black's Law Dictionary* [Z]. St. Paul, Minn.: West Group.
- Goode, R. 2004. *Commercial Law* [M]. London: Penguin Books.
- Hicks, A. & Goo, S. 2008. *Cases & Materials on Company Law* [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Parry, R. 2008. *Corporate Rescue* [M]. London: Sweet & Maxwell.
- 封桂英, 2008, 英文原版电影与法律英语教学 [J], 《电影文学》(8):105-106.

- 傅树京, 2007,《高等教育学》[M]。北京: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 郭薇, 2009, 浅谈法律英语教学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J],《教育理论与实践》(10):63-64。
- 何家弘, 2008,《法律英语——美国法律制度》[M]。北京:法律出版社。
- 李克兴、张新红, 2006,《法律文本与法律翻译》[M]。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 刘汉霞、孙钰明, 2007, 论法律英语在法学专业双语教学中的重要作用 [J],《高教探索》(6):122-124。
- 王丽影, 2009, 案例教学法在法律英语教学中的应用 [J],《青年科学》(12):185-186。
- 王岩华, 2010, 对法律英语教学目标的再思考——基于天津市高校法律英语教学效果的调查与分析 [J],《经济师》(6):139-140。
- 薛波(编), 2003,《元照英美法词典》[Z]。北京:法律出版社。
- 姚艳霞, 2009,《国际法》课程双语教学探析 [A],载《北京外国语大学 2009 年教学研究论文集》[C]。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 张卫, 2002, 法律英语与涉外律师——兼谈高效法律英语教学 [J],《西安外国语学院学报》(2):84-87。
- 宗雪萍, 2010, ESP 理论指导下的法律英语教学新模式及特点 [J],《考试周刊》(17):98-99。

作者简介:

张海征 北京外国语大学法学院讲师、法学博士。研究方向:商法(公司法、破产法)、国际商法和法律英语。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2 号,北京外国语大学法学院,邮编:100089。电子邮箱:jerryzhanghz@hotmail.com

英汉学术期刊中实验性论文 研究方法部分的体裁结构 对比研究 *

黄萍 贺玲丽 重庆大学

提要：方法部分是实验性论文的关键。本文运用 Swales (1981, 1990) 体裁分析法分析了从中外核心期刊中医学与应用语言学领域分别选取的汉英实验性论文各 15 篇，共计 60 篇。结果表明：(1) 医学和语言学论文方法部分包含四个相同的语步，即介绍研究目的、问题或假设；介绍研究对象；介绍实验过程；介绍数据分析。(2) 同一领域中，英汉论文方法部分的体裁结构总体上是一致的，但在不同的语言环境中，为确保研究的可信度，作者撰写方法部分的侧重点不一致。(3) 不同领域中用同一语言（汉语或英语）撰写的方法部分包含相同的语步，但学科间的差异致使每个语步和步骤出现的频率不同。通过对比分析学术论文方法部分的体裁结构，本研究对体裁分析研究和学术写作教学都有重要意义。

关键词：体裁分析、学术论文方法、对比研究、实验性论文

一、引言

研究方法是指为完成研究主题所采取的手段，学术论文中这一部分通常是叙述研究的步骤或程序，其目的是允许实验的可重复性 (Swales 1990)。它既是学术论文的基础和重要组成部分，又是判断论文科学性、先进性的主要依据。对于实验性论文，方法部分更是文章的重中之重。

然而，一直以来，由于科技论文方法部分结构的不确定性，以及它对读者背景知识要求较高等特点 (Swales 1990)，一些语言学家只是简略地分析了科技论文方法部分的语言特点和修辞结构 (如 Swales & Feak 1994)，对其体裁的分析并不充分。尽管随着体裁分析理论的提出和应用，以 Swales 为代表的语言学家开始研究学术论文各部分的体裁结构，但这些研究主要集中在学术论文引言部分 (如 Swales 1981, 1990；梁少兰 2005)、讨论部分 (如 Holmes 1997；Hopkins & Dudley-Evans 1988；皇甫卫华 2005) 和结果部分 (如 Brett 1994；Williams 1999)，对方法部分的研究较少。其中，Brett (1994) 指出方法部分包含三个语步：描述数据的收集、解释研究中变量和概念工作的原理、陈述获得实验结果的统计技术。通过对 15 篇语料的分析，Nwogu (1997) 得出医学论文方法部分常见的三个语步：描

* 本文是重庆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学术语类英汉双语语料库的建立与对比研究 (2007—YY10) 的研究成果之一。

述数据收集的过程、描述实验过程和描述数据分析的过程。此外, Lim (2006) 运用体裁分析法分析了经济类学术论文方法部分并找到了该部分的常用语步和实现各语步的语言结构, 但他们的研究要么语料太少, 要么局限在某个领域、某种语言, 方法部分的对比分析还尚未进行。因此, 我们迫切需要进行英汉学术论文结构对比研究, 并注意英语本族语者和非本族语者之间以及不同学科领域之间在学术论文写作中的区别 (Mohan & Lo 1985; Taylor & Chen 1991)。

本文从医学与语言学领域分别选取了英汉实验性学术论文各 15 篇, 共计 60 篇, 运用 Swales (1981, 1990) 提出的体裁分析法分析了论文方法部分的体裁结构, 总结了同一领域内用不同语言撰写的方法部分的异同以及不同领域内用相同语言撰写的方法部分的异同, 并归纳了学术论文方法部分的常用语步及其实现步骤。

二、研究问题和方法

学科的不同及写作语言的不同必然导致学术论文方法部分的具体写作形式及语言特点存在差异。因此, 本文试图回答以下问题:

- (1) 代表科技领域的医学论文和人文社科领域的语言学论文, 其研究方法的写作是否有其固定的语步结构? 如果有, 常用的语步有哪些?
- (2) 同一领域内英汉学术论文研究方法部分的写作是否有异同之处?
- (3) 不同领域内用同一语言 (英语或汉语) 撰写的研究方法部分是否有异同之处?

1. 语料的收集

本研究所采用的语料均来自本课题组自建的语料库。为确保分析结果的信度并减少作者的主观因素带来的负面影响, 课题组人员在数据采集中严格遵循了科学采样的原则。期刊的选择以有代表性、有知名度和可获得为基本原则 (Nwogu 1997), 考虑到语言的变化和发展, 还增加了时效性原则。

在语料的删选中, 本文采取了随机数字法, 先从课题组已建的英语语料库中分别选取了 15 篇英语医学和语言学论文, 再从已建的汉语语料库中分别选取了 15 篇汉语医学和语言学论文, 共计 60 篇。为确保所选文章为实验性论文, 所选论文都包含实验部分, 并剔除了文献综述、编者按和翻译等不含方法部分的文章。

2. 数据分析及整理

在语步分析与确定环节中, 本研究遵循 Nwogu (1997) 提出的步骤和原则, 即通过语篇的上下文寻找相关信息, 并参考对应的话语特征信息, 如明确的固定表述等; 如果上下文缺乏相关语篇标记, 则以话语主题为主要参考依据; 此外, 如果一个句子同时具有双重功能, 则按照显著性原则确定该句的语步归属。另外, 在语步分析的过程中, 我们还找出相关的词汇标识作为确定语步的参考。

3. 实验前测

为确保实验的可行性,本研究首先从所选的60篇语料中选取20篇进行了实验前测,研究发现尽管语言环境或领域的差异使医学和应用语言学论文方法部分的写作有不同之处,但它们都包含四个相同的语步,即介绍研究目的、问题或提出研究假设,介绍研究对象,介绍实验过程以及介绍数据分析。各语步及其实现的主要步骤见表1。

表1 医学与应用语言学学术论文研究方法部分的体裁结构特征及常用语步

语步	实现语步的步骤
语步1:介绍研究目的、问题或提出研究假设	
语步2:介绍研究对象	2.1 介绍研究对象的来源 2.1.1 介绍选择研究对象的标准 2.1.2 介绍所选择的研究对象 2.1.3 介绍可能影响本实验的其他变量
	2.2 介绍研究对象的分组 2.2.1 介绍分组的标准 2.2.2 介绍每组的具体状况
语步3:介绍实验过程	3.1 介绍进行实验的时间、地点或环境
	3.2 介绍所使用的材料或工具
	3.3 介绍实验的具体步骤 3.3.1 介绍实验前测 3.3.2 介绍实验实施的过程 3.3.3 介绍参与实验的研究员
语步4:介绍数据分析	4.1 介绍数据分析的目的
	4.2 介绍数据分析的步骤 4.2.1 介绍数据分析工具及检验方法 4.2.2 设定有统计意义的显著性差异标准

三、研究结果

通过对60篇语料的分析,本研究发现医学和应用语言学领域中英汉实验性论文方法部分存在特定的语步。另一方面,尽管医学和应用语言学论文方法部分包含相同的语步,但实现各语步的步骤在不同领域和用不同语言撰写的论文的方法部分中出现的频率存在差异。表2显示了语料中方法部分常见的语步及各个步骤出现的比例。

表 2 各步骤在 60 篇语料中出现的比例

语步 \ 学科	医学 (汉)	医学 (英)	应用语言学 (汉)	应用语言学 (英)
1 提出目的、问题或假设	0	13.33%	53.33%	40.00%
2.1.1 介绍选择研究对象的标准	53.33%	93.33%	0	26.67%
2.1.2 介绍所选择的研究对象	73.33%	86.67%	93.33%	93.33%
2.1.3 介绍实验变量	33.33%	13.33%	6.67%	40.00%
2.2.1 介绍受试分组的标准	53.33%	13.33%	66.67%	20.00%
2.2.2 介绍每组的具体状况	53.33%	13.33%	66.67%	20.00%
3.1 介绍时间、地点或环境	46.67%	66.67%	73.33%	53.33%
3.2 介绍材料或工具	93.33%	93.33%	93.33%	93.33%
3.3.1 介绍前测	0	0	20.00%	0
3.3.2 介绍实验过程	93.33%	93.33%	93.33%	93.33%
3.3.3 介绍参与实验的研究员	13.33%	13.33%	20.00%	13.33%
4.1 介绍数据分析目的	0	0	0	6.67%
4.2.1 介绍数据分析工具及检验方法	80.00%	86.67%	93.33%	93.33%
4.2.2 设定显著性差异标准	13.33%	20.00%	20.00%	6.67%

表 2 显示, 大约一半的应用语言学汉语论文 (53.33%) 和英语论文 (40.00%) 包含语步 1 (提出研究目的、问题或研究假设), 而医学语料中包含该语步的论文较少 (汉语论文为 0, 英语论文也只有 13.33%); 一半以上的医学汉英语文 (分别占 53.33% 和 93.33%) 包含语步 2.1.1 (介绍选择研究对象的标准), 但包含该语步的应用语言学汉语论文为 0, 英语论文为 26.67%; 一半以上的医学汉语论文 (53.33%) 和应用语言学汉语论文 (66.67%) 包含语步 2.2.1 (介绍受试分组的标准), 而分别只有 13.33% 和 20.00% 的英语医学论文和英语应用语言学论文包含此语步; 有 53.33% 的医学汉语论文和 66.67% 的应用语言学汉语论文包含语步 2.2.2 (介绍每组的具体状况), 而只有 13.33% 的医学英语论文和 20.00% 的应用语言学英语论文包含了该语步。

四、讨论

本研究的结论如下。

1. 医学和应用语言学论文方法部分的写作有其固定的体裁结构, 其常用的步骤有介绍研

研究对象,介绍实验时间、地点或环境,介绍实验工具,介绍实验过程,介绍数据分析工具和检验方法。

2. 同一领域中,论文方法部分的总体内容是一致的,但仍然存在细微的差别,主要表现在汉语论文注重对研究对象分组标准和各组具体情况的介绍,而英语论文对这两个部分的介绍较少,反而注重对选择研究对象的标准介绍。这进一步说明虽然学术论文的主要目的是使研究更加科学、可信,但在不同的民族或语言环境中,作者为达到这一目的所采用的手段(这里主要是指论文所给信息的侧重点)是不一致的(Kramsch 2000)。

3. 领域的不同导致方法部分的语步及步骤出现的频率不同,表现在:(1)语步1,即介绍研究目的和问题,在应用语言学论文方法部分中出现的频率高于医学论文(见表2)。这是由学科间在本部分写作惯例上的差异导致的。虽然介绍研究目的或问题是文章的摘要和前言的必选语步(Swales 1990),但为使文章更具整体性,在语言学领域,作者往往在方法部分重新介绍研究目的或问题;而作为自然学科的代表,医学领域必然表现出自然学科的特点,即注重文章的简洁,所以在方法部分常省略这一步骤。(2)语步2.1.1,即介绍选择研究对象的标准,出现在医学领域中的频率高于语言学领域(见表2),这是因为自然学科更加注重科学的严谨性。(3)20%的语言学论文包含实验前测,而医学论文并无这一语步,这既说明实验前测这一步骤不是这两个领域中论文方法部分的必选语步,也说明应用语言学领域更倾向于实验前进行前测,这是因为语言学领域的实验结果更易受外界变量的影响,而医学领域的实验结果可通过逻辑推理预测得出,可预测性强;而且为提高实验结果的可信度,在语言学论文中,作者常通过实施多个实验来探求某个研究问题的答案或达到实验目的,而医学论文通常只包含一个实验。(4)学科不同,影响实验的变量必然不同。医学领域的实验较容易受到实验器材的制约,而受试本身的素质,如受教育水平等,必然影响语言学的实验结果,所以为提高实验的信度,不同领域的作者在介绍如何减少变量对实验结果的影响时的侧重点不同,如在介绍实验对象时,语言学论文方法部分提供了有关受试的学历、专业及其相关成绩的详细信息,而医学论文方法部分更多的是介绍受试的健康状况和病史方面的信息。我们也发现医学论文对实验步骤的叙述不如应用语言学论文详细,有的方法部分的实验步骤中甚至标有“见文献”字样,这进一步说明科技论文的方法部分对读者的背景知识有较高的要求(Swales 1990)。

五、结语

本文运用体裁分析法对比分析了医学和应用语言学领域英汉学术期刊中60篇实验性论文的研究方法部分。结果表明虽然不同的研究领域或不同的语言环境导致论文方法部分写作上的差异,但研究方法这一体裁的目的决定了该部分的宏观体裁结构是一致的。受本研究语料数量的限制,研究结果可能有不足之处,希望本文能够给以后的研究提供一定的借鉴,并能够帮助英语学习者和论文写作者提高学术论文的写作水平,从而最终有利于开展国际化的、全方位的、高质量的学术交流。

参考文献:

- Brett, P. 1994. A genre analysis of the results section of sociology articles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13 (1): 47-59.
- Holmes, R. 1997. Genre analysis and the social science: An investigation of the structure of research article discussion sections in three disciplines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16 (4): 321-337.
- Hopkins, A. & T. A. Dudley-Evans. 1988. A genre-based investigation of the discussion sections in articles and dissertations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7 (2): 113-121.
- Kramsch, C. 2000. *Language and Culture* [M]. Shanghai: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 Lim, J. M. H. 2006. Method sections of management research articles: A pedagogically motivated qualitative study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25 (3): 282-309.
- Mohan, B. A. & W. A. Lo. 1985. Academic writing and Chinese students: Transfer and developmental factors [J]. *TESOL Quarterly* 19 (3): 515-534.
- Nwogu, K. N. 1997. The medical research paper: Structure and function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16 (2): 119-138.
- Swales, J. M. 1981. *Aspects of Article Introductions* [M]. Birmingham: Aston University.
- Swales, J. M. 1990. *Genre Analysis: English in Academic and Research Setting*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wales, J. M. & C. B. Feak. 1994. *Academic Writing for Graduate Students: Essential Tasks and Skills* (2nd ed.) [M].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 Taylor, G. & T. Chen. 1991. Linguistic, cultural, and subcultural issues in contrastive discourse analysis: Anglo-American and Chinese scientific texts [J]. *Applied Linguistics* 12 (3): 106-128.
- Williams, I. A. 1999. Results sections of medical research articles: Analysis of rhetorical categories for pedagogical purposes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18 (4): 347-366.
- 皇甫卫华, 2005, 中国学者撰写的英文医学研究性论文讨论部分的体裁分析 [D]. 西安: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军医大学。
- 梁少兰, 2005, 中国医学作者撰写的英文研究性论文前言部分的体裁分析 [D]. 西安: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军医大学。

作者简介:

- 黄萍 重庆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语言认知及语言应用研究基地专门用途英语研究所所长。通讯地址: 重庆大学外国语学院, 邮编: 400044。电子邮箱: huangping1960@yahoo.com.cn
- 贺玲丽 重庆大学外国语学院硕士。通讯地址: 重庆大学 A 区 12 舍 3 单元 532, 邮编: 400044。电子邮箱: helingli1006@yahoo.com.cn

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体裁分析*

何宇茵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张炜炜 比利时鲁汶大学

提要：体裁分析注重语篇的交际目的，是进行深层次语篇分析的有效方法。本文运用 Swales 的语步模式和 Hasan 的体裁结构潜势模式对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进行体裁分析。本文作者首先建立了由 44 篇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组成的的语料库，然后采用自下而上的研究方法来分析语料的宏观语步结构并说明此类序言的交际目的。文章得出了科技教科书首版序言和再版序言的体裁结构潜势。本文旨在帮助读者更好地阅读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同时对英文科技教科书编写者进行序言写作也会有所裨益。

关键词：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体裁分析、语步、交际目的、体裁结构潜势

一、引言

近二三十年来，随着语言学的发展，体裁分析逐渐在语篇分析领域占据重要的地位。体裁分析既可以对语篇的语言平面进行表层描述，如文体分析、语域分析、修辞分析等，也可以对语篇的宏观结构和交际功能进行深层解释，同时分析语篇在特定的话语共同体内通用的认知结构。国际上许多语言学家和学者将体裁分析理论运用于语篇分析，尤其是专门用途英语语篇的分析（如 Martin 1984, 1985 ; Hasan 1996 ; Hasan & Halliday 1985 ; Swales 1990 ; Bhatia 1993 ; Hyon 1996, 2000 ; Holmes 1997）。目前，国内也有学者运用体裁分析理论对专门用途语篇进行了语篇分析研究，如李宣松（1997）分析了商务语篇，胡涛（2004）分析了信函体裁，鞠玉梅（2004）和葛冬梅、杨瑞英（2005）分析了学术论文摘要语篇。然而，对于在英文科技书籍中具有提纲挈领作用的序言语篇的相关分析却寥寥无几。现有的研究也未对序言语篇从体裁分析的视角进行深层挖掘，如秦荻辉（2000）只归纳出英美科技书籍序言的一般模式和语言特征，没有研究英文科技书籍的序言为何具有这样的通用模式，也没有进一步从体裁的角度来深入分析其模式、语言特征与其交际目的之间的关系。

随着国际交流的发展和高校双语教学的加强，许多高校和研究单位选择了原版的英文科技教科书作为学习教材。然而，不少学生和科技人员阅读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存在一定的困难。同时，随着我国科技的发展，我国学者也将撰写英文教科书，他们将面临编写英文序言的挑战。

为了顺应科技交流的发展和弥补科技教科书序言研究的不足，本文拟运用体裁分析理

* 本文获中国外语教育研究中心第五批“中国外语教育基金项目”资助，是“航空航天语料库的多视角研究”的成果之一。

论,对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进行体裁分析,以期发现其宏观的体裁结构,这将有助于读者阅读英文教科书序言,并有助于英文科技教科书编写者进行序言写作。

二、体裁分析模式

目前运用最为广泛的体裁分析模式是 ESP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即专门用途英语) 学派代表 Swales 的语步分析模式和澳大利亚学派代表 Hasan 的体裁结构潜势模式。

Swales (1990) 主要以交际目的为切入点来界定体裁。体裁是交际事件 (communicative events) 的一种分类。交际事件分类的主要标准是一系列公认并共同遵守的交际目的,因此,交际目的相同的语篇属于同种体裁,体裁成为实现交际目的的工具。语言体裁的范例可随其原型 (prototype) 发生变化,体裁的理据形成了语篇的图式结构,对语篇内容和形式起着制约作用。Swales (1990:137-167) 采取“语步”(move) 和“步骤”(step) 来研究学术论文的引言,创建了 CARS 模式。CARS 即 Create A Research Space,意为建立学术研究空间,这一模式表明学术论文引言作为一类体裁,体现了“建立学术研究空间”的交际目的。

Hasan 提出了体裁结构潜势 (Genre Structure Potential) 理论,认为体裁结构潜势是一个抽象的概念,并蕴涵了某一体裁所有可能的语篇结构。体裁的结构潜势由语篇结构中所有的必要成分 (obligatory elements) 与可选性成分 (optional elements) 来描述¹。Hasan (1996:53) 认为,代表一种语篇体裁的结构潜势需满足下列要求:(1) 它必须标示出所有结构中的必要成分;(2) 它还要列举出所有可选性成分;(3) 它必须标示出包括可重复的成分在内的所有成分必有的和可能有的顺序。体裁结构潜势中的必要成分决定语篇的体裁,可选性成分的存在与否虽然不会影响到语篇的体裁,却可以决定语篇所属语篇体裁的语类变体类型。

三、研究设计

1. 研究目的

本研究旨在分析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宏观层面的体裁结构特征,从而归纳此类序言的交际目的,最后得出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的体裁结构潜势模式。

2. 研究对象

笔者从清华大学出版社的“国际知名大学原版教材”丛书系列和“清华版双语教学用书”丛书系列中选取 44 本教科书,用其序言建立语料库。清华大学出版社是国内一流的理工科教科书出版单位,在引进国外原版教材方面具有领先优势。清华大学出版社从国外优势学科入手,精选国际知名大学采用的原版教材,同时经由国内名家推荐和业内专家评审,可

¹ Hasan 理论中的“成分”与 Swales 理论中的“语步”其实是同一概念。

见，该语料库的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具有一定的代表性。

由于科技教科书通常都会随着社会和科技的发展而再版，所以笔者分别研究了英文科技教科书的首版序言和再版序言，以对比两者之间存在的差异。同时，为了建立平衡语料库进行对比研究，语料库中所选的首版序言和再版序言的数量基本一样，前 21 篇为首版序言，后 23 篇为再版序言。

3. 研究方法

本文基于 Swales 的语步模式和 Hasan 的体裁结构潜势模式，采用自下而上的研究方法 (bottom-up method) 对所建语料库进行分析。“下”即所建语料库中 21 篇首版序言和 23 篇再版序言，“上”则是基于 Swales 的语步分析模式，总结出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宏观层面的体裁结构特征，探讨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的交际目的，最后再根据 Hasan 的体裁结构潜势理论得出其体裁结构潜势模式。这里的自下而上的研究方法是基于频数的研究 (frequency-based study)，本研究将计算序言语料中各个语步出现频率的百分比。

4. 研究过程

首先，从清华大学出版社的“国际知名大学原版教材”丛书系列和“清华版双语教学用书”丛书系列中选出 44 本教科书，用其序言建立语料库。两位笔者分别对每篇序言进行语步划分，并讨论如何认定语步名称，然后计算每个语步在 44 篇语料中出现的频率，以此确定序言的必选语步和可选语步。接着，以必选语步和可选语步为切入点，深度挖掘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的交际目的。最后，根据每篇序言中各个语步出现的顺序的规律，总结出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的体裁结构潜势模式。

四、语料的分析和讨论

1. 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宏观层面的体裁结构特征

(1) 语步的分析

通过对首版序言的分析，我们最终确定了七个普通语步。

语步一 (BI): 背景介绍 (Background Introductions) —— 作者介绍相关背景信息

步骤一 (SB): 介绍学科背景 (Subject Background) —— 作者提供该学科的相关背景信息

步骤二 (CB): 介绍编写背景 (Compilation Background) —— 作者提供该教科书的编写原因和背景

步骤三 (CP): 叙述编写过程 (Compilation Process) —— 作者与读者分享编写教科书的经历和心得

“背景介绍”(BI) 语步中通常出现的是步骤一 (SB)，即介绍学科背景。比如，教科

书《模糊控制》(Fuzzy Control)的序言一开始就点明主题。序言的第一句为：“Fuzzy control is a practical alternative for a variety of challenging control applications since it provides a convenient method for constructing nonlinear controllers via the use of heuristic information.”，介绍模糊控制学科关于控制应用和使用启发式信息构建非线性控制器的相关背景信息。在步骤二“介绍编写背景”(CB)和步骤三“叙述编写过程”(CP)中，作者常使用第一人称的句子加以叙述，如：“Although I have been teaching linear control systems engineering to ... , I was never motivated to write a book on ... ”。

语步二 (BO)：本书概况 (Book Overview) ——作者向读者简略介绍教科书

步骤一 (OS)：指明目的 (Objective Statement) ——作者指出该教科书的目的是主旨

步骤二 (ES)：指出重点 (Emphasis Statement) ——作者介绍该教科书主要关注的方面

步骤三 (MA)：点明主要方法 (Main Approaches) ——作者指出该教科书编写时采取的主要方法

“本书概况”(BO)语步往往点明教科书的核心主题和内容要略。首先是步骤一“指明目的”(OS)，如句子“We are concerned with both the construction of nonlinear controllers for challenging real-world applications and with gaining a fundamental understanding of the dynamics of fuzzy control systems so that we can mathematically verify their properties (e.g., stability) before implementation.”。而且，有的句子会直接采用“objective”等表目的的单词来阐明写书的目的，如：“The main objective of this book is to ...”，“It is the intent of the authors to ...”和“The book has been prepared with the primary objective of ...”等。

步骤二“指出重点”(ES)，如句子“We emphasize engineering evaluations of performance and comparative analysis with conventional control methods.”。其他句式还包括：“The emphasis in this text is ...”和“It focuses on ...”等。

步骤三“点明主要方法”(MA)，如句子“In this book we provide a control-engineering perspective on fuzzy control.”。其他句式还有“One of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he approach used in this book is ...”等。

语步三 (CI)：内容介绍 (Content Introduction) ——作者向读者提供该教科书的内容信息

步骤一 (CA)：内容安排 (Content Arrangement) ——作者介绍教科书的章节编排和章节概要

步骤二 (CF)：内容特色 (Content Features) ——作者介绍该教科书在例题、习题、图表、附录等方面的特点

步骤三 (SI)：补充物介绍 (Supplement Introduction) ——作者介绍关于该教科书的补充材料的信息

“内容介绍”(CI)语步是继“本书概况”(BO)语步之后，详细介绍教科书内容的语步。步骤一“内容安排”(CA)尤其占篇幅，会谈及教科书内容划分的几大部分和各部分

要点，如：“The book is basically broken into three parts. In Chapters 1—4 we cover the basics of ‘direct’ fuzzy control [...] Finally, in Chapter 8 we briefly cover [...]. Overall, we largely focus on what one could call the ‘heuristic approach to fuzzy control’ [...]”。而且，该步骤还会分章节阐述各章要点，如：“In Chapter 1 we provide an overview of the general methodology for conventional control system design. [...] In Chapter 2 we first provide [...]. In Chapter 8 we summarize our control engineering perspective on fuzzy control [...]”。这样的内容安排便于读者选择感兴趣的章节进行重点阅读。

步骤二“内容特色”(CF)通常是介绍本教科书内容方面的某些特别之处。有的教科书编著者会将书中的案例分析等作为内容亮点，如：“We provide several design and implementation case studies for a variety of applications, and many examples are used throughout the text。”步骤三“补充物介绍”(SI)主要是介绍教材的补充材料和获取方式。现在很多教科书建设和网站电子信息相得益彰，所以在该部分会看到如下句子：“You can access this information via the web site: <http://www.awl.com/cseng/> or you can access the information directly via anonymous ftp to <ftp://ftp.aw.com/cseng/authors/passino/fc>。”

语步四 (DU)：使用说明 (Directions for Use) ——作者提供如何有效地使用该教科书以及其补充材料的方法

步骤一 (PR)：提出先决条件 (Prerequisite-raising) ——作者指出使用该教科书必备的基础知识

步骤二 (PA)：建议教学安排 (Pedagogical Arrangement) ——作者给教师和自学者一些课程安排和自学计划的建议

步骤三 (IR)：指明适合读者群 (Intended Readers) ——作者指出该教科书的使用范围和适合的人群

步骤四 (US)：建议补充材料的使用方法 (Usage of Supplementary Materials) ——作者给出如何使用补充材料的建议

“使用说明”(DU)语步中的步骤一“提出先决条件”(PR)是指出使用该教科书的先修课程或必备知识，如“the necessary background for the book includes courses on differential equations and ...”。其他常用句式还包括：“The prerequisites of this book are ...”和“The reader need only have a familiarity with ...”等。

步骤二“建议教学安排”(PA)通常是针对整本教材而言，所以常会见到这样的句子：“We view the book as appropriate for a first-level graduate course in fuzzy control。”和“We have used the book for a portion (six weeks) of a graduate-level course”。同时，此步骤甚至还会谈及某一章节的具体教学安排，如：“In Chapter 6 the instructor could draw analogies between ...”。

步骤三“指明适合读者群”(IR)的常用句式有“This text is designed for ...”，步骤四“建议补充材料的使用方法”(US)主要是提出教学参考书的使用建议，如“strategies for teaching the material”，“solutions to end-of-chapter exercises and design problems”和“a description of a laboratory course”等。

语步五 (FW): 鼓励信息反馈 (Feedback Welcomed) ——作者表达对于读者信息反馈的欢迎

步骤一 (FE): 表达欢迎意愿 (Feedback Encouraged) ——作者表示欢迎读者对教科书的评论、建议和指正

步骤二 (CM): 提供联系方式 (Contact Means) ——作者向读者提供编写者的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和邮件地址)

“鼓励信息反馈”(FW) 语步的步骤一“表达欢迎意愿”(FE) 常用的句式如 “It is our hope that we will get the opportunity to correct any errors We are also open to your suggestions on ...”。步骤二“提供联系方式”(CM) 常用的句式如 “For this, please use either email ... or regular mail to the first author ...”。

语步六 (AA): 致谢 (Acknowledgments Announcing) ——作者表达对他人的谢意

步骤一 (GC): 小结 (General Conclusion) ——作者对于编写该教科书的经过进行简短的概述、评价, 对合作者在编写过程中的作用进行介绍和肯定

步骤二 (AE): 表达谢意 (Acknowledgements Expressing) ——作者对给与学术支持、经济支持、精神支持的朋友、同事、家人表示感谢

步骤三 (RE): 承担责任 (Responsibility of Errors) ——作者表示对该教科书中出现的错误承担责任

步骤四 (D): 申明 (Dedication) ——作者申明该教科书献给何人

“致谢”(AA) 语步的步骤一“小结”(GC) 常用的语句但举一例: “No book is written in a vacuum, and this is especially true for this one. We must emphasize that portions of the book appeared in earlier forms as conference papers, journal papers, theses, or project reports with our students here at Ohio State.”

“致谢”(AA) 语步中出现得最多是步骤二“表达谢意”(AE), 常见表达有: “We would like to gratefully acknowledge the following publishers for ...”, “We have benefited from many technical discussions with many colleagues ...” 和 “We would like to acknowledge the financial support of ...” 等。

语步七 (SD): 签名和日期 (Signature and Date) ——作者签名并记录关于序言写作的信息, 如写作的地点和日期

对于再版序言, 另有两个特殊语步, 有的作者将这两个语步单独列出, 有的作者将其融入前面归纳出的普通语步中。这两个特殊语步是“保留之处”(RR) 和“不同之处”(CR)。

语步 (RR): 保留之处 (Reservation-raising) ——作者指出再版教科书与旧版保持一致的地方

“保留之处”(RR) 语步的常用句子和句式有: “The topic areas in this second edition are about the same as in the first.”, “The organization of this book has remained the same, as ...” 和 “It is still the intent of the authors to ...” 等。

语步 (CR): 不同之处 (Changes-raising) ——作者指出再版教科书的新特点和改动之处

“不同之处”(CR)语步的常用句子和句式有:“Some improvements are in this edition.”, “The main additions to the third edition relate to ...”, “The main changes of this edition are ...”, “The major content changes include ...”和“... have been updated to ...”等。

(2) 必选语步和可选语步

根据每个语步在44篇语料中出现的频率,我们可以得出必选语步和可选语步。关于表1的百分比计算作如下说明:由于语步RR和语步CR是再版序言中的两个特殊语步,所以这两个语步的百分比计算只是针对再版序言而言。

表1 语步出现的频率

语步	BI	BO	CI	DU	FW	AA	SD	CR	RR
出现频率 (%)	65.90	93.20	91.50	90.90	23.40	91.50	81.00	100.00	31.00

根据表1,可以判断出“本书概况”(BO)、“内容介绍”(CI)、“使用说明”(DU)、“致谢”(AA)和“不同之处”(CR)这五个语步为必选语步,而“背景介绍”(BI)、“鼓励信息反馈”(FW)、“签名和日期”(SD)、“保留之处”(RR)这四个语步为可选语步。

2. 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的交际目的

体裁的分类标准取决于其交际目的。必选语步和可选语步由每个语步所起的交际作用决定。通过分析必选语步语料,可以得出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的主要交际目的如下。

1) 英文科技教科书最主要的交际目的是传递信息给读者。序言作者需要向读者介绍大量的信息,如编写的原因、过程,该学科的背景,本教科书的编排特点,并指导读者如何正确使用该书等等。

2) 这类序言在交际中起到推荐和劝说的作用。序言作者通常都会指出该教科书的优点和精髓所在,尤其是再版序言肯定会谈到再版教科书的新特点和改动之处,目的在于将教科书推荐给读者并劝说读者使用该教科书。

以上五个必选语步对于序言实现其传递信息和推荐劝说的交际目的起着重要作用,决定了英文科技教科书体裁的基本形式。而可选语步则是作者根据需要自行选择,反映了体裁的动态性。作者可以选择性地使用这些可选语步,从而形成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这一体裁不同的具体结构形式。

3. 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的体裁结构潜势模式

根据每篇序言各个语步出现的顺序,我们发现某些语步重复出现,而且特殊语步的出现

也有规律。

(1) 重复语步

在分析中,我们发现“内容介绍”语步(CI)和“使用说明”语步(DU)常重复出现,主要有三种情况:

- 出现在“内容介绍”语步之后的“使用说明”语步通常是“教学安排”和“补充材料的使用方法”这两个步骤。这样的顺序符合人们认识新事物的规律,即先要了解新事物的内容,再去了解其使用方法。

- 出现在“内容介绍”语步之前或出现在整个序言开头的“使用说明”语步通常是“提出先决条件”和“指明适合读者群”这两个步骤。作者开门见山地指出教科书的适用对象可以向读者清楚直接地说明:谁适合使用该教科书,以及使用该书前需要什么基础知识,这样,若读者发现该教科书不适合自己的,就没有必要深入了解其内容的安排和其他特点。

- “内容介绍”语步后面紧接着会出现“使用说明”语步。例如,作者在介绍完每个章节的内容和编排后,紧接着会介绍章节的课程安排;作者在介绍该教科书例题、习题、参考书、附录等的特点后,紧接着会给出这些材料的使用方法;作者提供补充材料的信息后,也会告诉读者如何更有效地使用这些信息等等。

这些语步的重复是为了让读者更好地获取所需信息,同时,作者也使序言有效地实现其交际目的。

(2) 特殊语步

根据前面的分析,可以得出再版语步中的特殊语步“保留之处”语步是可选语步,而“不同之处”语步是必选语步。因此,这两个语步在序言中存在的形式也有区别。

对语料库中再版序言里这两个特殊语步的存在方式进行统计,结果如表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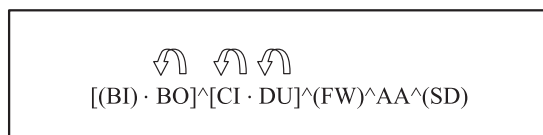
表2 再版序言的特殊语步的存在形式

语步	不同之处		保留之处	
	单列语步	融入其他语步	单列语步	融入其他语步
数量	17	6	2	3
百分比(%)	73.91	26.09	40.00	60.00

作者为了强调再版序言改动的地方,通常会将“不同之处”语步单列为一个语步,这样更能吸引读者关注再版教科书;对于“保留之处”语步,作者通常将其融入其他语步中,只是采用“remain”,“the same as”和“still”等来表示对旧版特点的保留,因为读者对于再版与旧版教科书相同的地方并不会太大兴趣。

(3) 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体裁结构潜势分析

通过分析语料库中每篇序言的语步顺序所显示的特点,我们可以得出序言的体裁结构潜势。首版序言的体裁结构潜势如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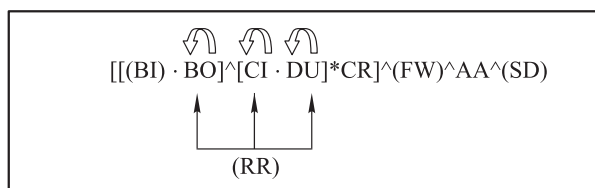
() 可选语步 ↻ 可以重复 ^ 固定顺序

· 圆点两旁的语步可以交换顺序
[] 语步顺序的交换局限于该方括号中

图 1 首版序言的体裁结构潜势

从图示可以看出 BI, FW, SD 语步是可选语步。如果序言同时包含 BI 语步和 BO 语步, BI 语步可以出现在 BO 语步之前,也可以出现在 BO 语步之后。CI 语步和 DU 语步的位置可以互换,但是必须同时出现在 BI 语步和 BO 语步之后,以及 FW 语步、AA 语步和 SD 语步之前。BO 语步、CI 语步和 DU 语步可以重复出现。

再版序言的体裁结构潜势如图 2 所示。



*星号右边的语步可以出现在方括号中的任何位置

↑ 作者将箭头下方的语步融入箭头上方的语步

图 2 再版序言的体裁结构潜势

再版序言的体裁结构潜势与首版序言大致相同。区别主要出现在 CR 和 RR 这两个特殊语步上。CR 语步通常被单独列出,可以出现在 FW 语步、AA 语步、SD 语步之前的任何地方,而 RR 语步则常融入 BO 语步、CI 语步和 DU 语步。

五、结束语

本文以 Swales 的语步模式和 Hasan 的体裁结构潜势模式为基础,自建语料库并采用自下而上的研究方法详细地统计和分析序言语料的语步,从宏观上分析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的体裁结构特征,归纳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的交际目的,得出其体裁结构潜势模式。希望本研究结果能够帮助理工科学生和科技人员掌握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的结构模式,从而更加有效地阅读这类序言;同时,希望对国内科技工作者编写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也能有所裨益。

本文是对于英文科技教科书序言体裁分析的初步尝试,还存在诸多不足,比如,文章没有深入探讨序言的体裁结构与所对应的学科间是否存在联系,也没有研究同类学科教科书序言的体裁结构是否具有更大的相似性。这些问题都有待今后进行进一步的探讨和研究。

参考文献:

- Bhatia, V. K. 1993. *Analysing Genre: Language Use in Professional Settings* [M]. London: Longman Group UK Limited.
- Hasan, R. 1996. *Ways of Saying: Ways of Meaning* [M]. London: Cassell.
- Hasan, R. & M. A. K. Halliday. 1985. *Language, Context, and Text: Aspects of Language in a Social-semiotic Perspective* [M]. Geelong: Deakin University Press.
- Holmes, R. 1997. Genre analysis and the social sciences: An investigation of the structure of research article discussion sections in three disciplines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16: 321-337.
- Hyon, S. 1996. Genre in three traditions: Implications for ESL [J]. *TESOL Quarterly* 30: 693-722.
- Hyon, S. 2000. Book review on genre, frames and writing in research settings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19: 189-195.
- Martin, J. R. 1984. Language, register and genre [A]. In F. Christie (ed.) . *Children Writing: Reader* [C]. Geelong: Deakin University Press. 21-30.
- Martin, J. R. 1985. Process and text: Two aspects of human semiosis [A]. In J. D. Benson & W. S. Greaves (eds.) . *Systemic Perspectives on Discourse* [C]. Norwood: Ablex Publishing Corporation. 248-274.
- Swales, J. M. 1990. *Genre Analysis: English in Academic and Research Setting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葛冬梅、杨瑞英, 2005, 学术论文摘要的体裁分析 [J], 《现代外语》(2):138-146。
- 胡涛, 2004, 论信函的体裁分析 [J], 《外语教学》(1):87-91。
- 鞠玉梅, 2004, 体裁分析与英汉学术论文摘要语篇 [J], 《外语教学》(2):32-35。
- 李宣松, 1997, 体裁分析与商务语篇 [J], 《外国语》(2):26-29。
- 秦荻辉, 2000, 英美科技书籍序言的一般模式及语言特征 [J],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91-95。

附件:

44 本科技教科书书目:

语料库中的序号	英文原版教科书书名	编著者	清华大学出版社的出版年份
1	<i>Linear Control Systems Engineering</i>	Morris Driels	2000
2	<i>Microsensors, MEMS, and Smart Devices</i>	Julian Gardner , Vijay Varadan & Osama Awadelkarim	2004

(待续)

(续表)

语料库中的序号	英文原版教科书书名	编著者	清华大学出版社的出版年份
3	<i>Control System Design</i>	G. C. Goodwin , S. F. Graebe & M. E. Salgado	2002
4	<i>Video Processing and Communications</i>	Yao Wang , Jorn Ostermann & Ya-Qin Zhang	2002
5	<i>Fundamentals of Electric Circuit</i>	C. K. Alexander & Matthew Sadiku	2000
6	<i>Power Generation Operation and Control</i>	A. J. Wood & B. F. Wollenberg	2003
7	<i>Power Electronics Systems: Theory and Design</i>	J. P. Agrawal	2001
8	<i>Intermediate Mechanics of Materials</i>	J. R. Barber	2003
9	<i>Mechanics of Materials</i>	Anthony Bedford & K. M. Liechti	2004
10	<i>Vector Mechanics for Engineers: Statics</i>	F. P. Beer & E. R. Johnston	2003
11	<i>Systems Identification: Theory for the User</i>	Lennart Ljung	2002
12	<i>Dynamics of Structures: Theory and Applications to Earthquake Engineering</i>	A. K. Chopra	2005
13	<i>Design of Analog CMOS Integrated Circuits</i>	Behzad Razavi	2004
14	<i>Real-time Systems</i>	C. M. Krishna & K. G. Shin	2004
15	<i>Theory of Structures</i>	S. P. Timoshenko & D. H. Young	2002
16	<i>Computational Fluid Dynamics: The Basics with Applications</i>	J. D. Anderson, Jr.	2002
17	<i>Theory of Elasticity</i>	S. P. Timoshenko & J. N. Goodier	2004

(待续)

(续表)

语料库中的序号	英文原版教科书书名	编著者	清华大学出版社的出版年份
18	<i>The Art of Analog Layout</i>	Alan Hastings	2004
19	<i>Communication Networks: Fundamental Concepts and Key</i>	A. Leon-Garcia & Indra Wadjaja	2004
20	<i>Fuzzy Control</i>	Kevin Passino & Stephen Yurkovich	2001
21	<i>Operating Systems Principles</i>	L. F. Bic & A. C. Shaw	2004
22	<i>Computer-Controlled Systems: Theory and Design</i>	Bjorn Wittenmark	2002
23	<i>Digital Control of Dynamic Systems</i>	G. F. Franklin , J. D. Powell & M. L. Workman.	2001
24	<i>Simulation Modeling and Analysis</i>	A. M. Law & W. D. Kelton	2000
25	<i>Satellite Communications</i>	Dennis Roddy	2002
26	<i>Electronic Circuit Analysis and Design</i>	D. A. Neamen	2000
27	<i>Reinforced Concrete Design</i>	Leonard Spiegel & G. F. Limbrunner	2004
28	<i>Applied Structural Steel Design</i>	Leonard Spiegel & G. F. Limbrunner	2005
29	<i>Systems Engineering and Analysis</i>	B. S. Blanchard & W. J. Fabrycky	2002
30	<i>Computer Architecture and Organization</i>	J. P. Hayes	2001
31	<i>Electric Machinery</i>	S. D. Umans	2003
32	<i>Fluid Mechanics</i>	F. M. White	2004
33	<i>Fluid Mechanics with Engineering Applications</i>	E. J. Finnemore & J. B. Franzini	2005

(待续)

(续表)

语料库中的序号	英文原版教科书书名	编著者	清华大学出版社的出版年份
34	<i>Introduction to Solid Mechanics</i>	I. H. Shames & J. M. Pitarresi	2004
35	<i>Thermodynamics: An Engineering Approach</i>	Y. A. Cengel & M. A. Boles	2002
36	<i>Advanced Strength and Applied Stress Analysis</i>	R. G. Budynas	2001
37	<i>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 A Computer-Based Approach</i>	S. K. Mitra	2001
38	<i>Analysis and Design of Digital Integrated Circuits in Deep Submicron Technology</i>	D. A. Hodges	2004
39	<i>Digital Integrated Circuits: A Design Perspective</i>	J. M. Rabaey , Anantha Chandrakasan & Borivoje Nikolic	2003
40	<i>Semiconductor Physics and Devices: Basic Principles</i>	D. A. Neamen	2003
41	<i>Business Data Communications</i>	William Stallings	2005
42	<i>TCP/IP Protocol Suite</i>	B. A. Forouzan & S. C. Fegan	2004
43	<i>Digital and Analog Communication Systems</i>	L. W. Couch , II	1998
44	<i>Data Communications and Networking</i>	B. A. Forouzan	2001

作者简介:

何宇茵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外国语学院副教授。研究方向：应用语言学、专门用途英语和文化。通讯地址：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外国语学院，邮编：100191。电子邮箱：chinaheyuyin@163.com

张炜炜 比利时鲁汶大学博士。研究方向：认知语言学。

ESP 理论与以内容为依托的 英语教学

陈亚丽 北京外国语大学

提要：大学英语教学的改革需要进行多种途径的探索。把专门用途英语（ESP）的理论和以内容为依托的教学相结合，可以形成一种新的大学英语教学模式。在外国语学院校的英语教学中，可以尝试在普通英语与专业英语之间开设桥梁型课程，在课程设置、教学内容和课堂教学方面进行改革。这种教学模式的最大特点是把教材作为语言与内容的结合体，即语言为主要载体，内容为主要对象。

关键词：专门用途英语（ESP）、以内容为依托、英语教学

在大学英语教学面临改革的急迫形势下，如何借助专门用途英语（ESP）的理论指导，采用“以内容为依托的英语教学”，是一个值得我们认真探讨的问题。

1. 什么是专门用途英语（ESP）？

“在外语教学或第二语言教学领域，专门用途英语已被认为是一场切实可行的、朝气蓬勃的活动”，是“一场以关注成人学生的‘更广泛的作用’为特点的国际性运动”（Johns & Dudley-Evans 1991 :297）。Peter Strevens（1986 :1）提出 ESP 教学有四个根本的特点，其中之一是，ESP 的“课程内容必须与某些特定的学科、职业和活动相关”。Hutchinson & Waters（1987 :18）也指出，ESP“具有在‘典型的’特别语境下应用语言”的特点，是“学习者在目标情景中极有可能遇见”的语言与形式。因此，可以说特殊用途一定涵盖特别的内容。在这个问题上，许多从事 ESP 教学与研究的同仁首先关注的通常都是教和学的内容。尽管“ESP 在不同的国家已经在以不同的速度发展”（Hutchinson & Waters 1987 :9），但对其理解不尽相同。比如，在泰国曼谷的先皇技术学院（King Mongku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其 ESP 项目集中在阅读策略上，包括“读、写、听、说”（Hutchinson & Waters 1987 :13, notes）。在中国，职业英语教育在 ESP 的指导下蓬勃地发展起来，所依据的原则就是“告诉我你需要英语做什么，我就教给你所需要的英语”（Tell me what you need English for and I will tell you the English that you need）（Hutchinson & Waters 1987 :8）。这就不难理解为什么在国内当人们提到 ESP 时，自然就想到职业英语教育。

ESP 进入中国大学教育的时间并不是很长。刘润清先生 1996 年就指出：“将来英语学习的一个重大变化可能是不再单单学习英语，而是与其他学科结合起来。以后的英语教学是越

来越多地与某一方面的专业知识相结合,或者说与另一个学科的知识相结合”(转引自刘润清 2004:104)。2004年,蔡基刚先生在《ESP与我国大学英语教学发展方向》一文中说:“随着我国和国际交往的日益扩大,经济全球化、科学技术一体化、文化多元化时代的到来,随着我国大学的进校新生的英语整体水平的提高,专门用途英语教学将是我国大学英语教学的发展方向”(蔡基刚 2004:27-28)。

2. 如何在大学英语教学中体现或实施专门用途英语教学?

针对这个问题国内已有许多的研究与讨论。通过对“中国期刊网期刊全文数据库”的检索,在1979—2010年间,标题中含有“ESP”的文章共有580篇。这些文章讨论的侧重点各有不同,提出的见解也不尽一致。其中有些观点与论述给人一定的启示。例如,蔡基刚(2004:27)提出,“ESP课程和双语课程(用英语讲授的专业课程)应各有侧重,互为补充。ESP教学应主要由外语教师来承担,而双语课程可由专业教师授课。前者侧重语言方面,而后者侧重专业知识方面”。戴明忠、涂孝春(2009:128)认为,“要采取合作式教学方式。ESP教学对专业和语言能力都有很高的要求。目前,一般的专业教师专业知识扎实,但欠缺纯英语教学的能力;基础英语教师语言过关但不精通相关的专业知识”,因此,应“把两种教学资源结合起来,实行合作式教学(team co-operation)”。严玲、陈胜(2009:314)则预测,“英语专业教学与ESP教学相结合也是一种必然趋势”。瞿云华(1998:149)引进并介绍了“始于80年代,现在北美很流行”的“以内容为依托”的教学方法,主张“在ESP教学中运用content-based approach,将传授专业知识和培养语言技能结合起来”。该作者在这里提到的content-based approach(CBA),也称content-based instruction(CBI),即以内容为依托的教学方法,的确是英语教学中一个值得探讨的问题。由于外国语学院与综合性大学所设专业的差异性,应该说双语教学的提法可能更适合于后者;而外国语学院可采取以内容为依托的专门用途英语教学。

3. 什么是以内容为依托的英语教学?

以内容为依托的英语教学并非新概念,20世纪80年代它就已经被广泛使用,而且大多是与ESP研究并行并重。也有学者认为它的一个重要依托就在于“特殊用途语言”教学(Jansma 1991:730)。B. A. Mohan在1986年提出“内容域非母语英语(content-area ESL)课程是利用内容……为语言教学提供语境”(转引自Graham & Beardsley 1986:229)。比Mohan早三年,A. U. Chamot就提出,“最理想的方法是,将目标内容域(objectives-content-area)的知识或技巧与语言技能的提高这两者的教学结合起来,在一门课中完成”(转引自Graham & Beardsley 1986:229)。至于名称,Graham & Beardsley通过仔细研究后认为,“内容域非母语英语课程叫法很多。Allen & Howard称之为与题材相关的非母语英语课程,Krashen称之为通过主题进行教学的非母语英语课程,Chamot称之为以内容为依托的非母语英语课程。不论哪种叫法,Mohan认为,这种方法使语言不再被孤立地讲授”(转引自Graham & Beardsley 1986:229)。Mohan & Beckett(2003:421-422)强调,“在研究工作者中间普遍存在一个共识,即就同时提供有意义、有内容的交流和有目的的语言拓展而言,以内容为依托的语言学习(content-based language teaching)是最为

有效的”，因为“知识结构在语言学习和内容学习之间起到的是桥梁作用”（Mohan & Beckett 2003 :421-422）。近年来，国内对以内容为依托的大学英语教学也有研究。2008年，袁平华、俞理明发表了这方面的研究成果（见袁平华、俞理明 2008 :59-64）。至于究竟什么是以内容为依托式外语，Stephen R. Stryker 和 Betty L. Leaver 合编的 *Content-Based Instruction in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Models and Methods*（《外语教育中的以内容为依托式教学——模式与方法》）一书中有很详细的介绍（Stryker & Leaver 1997）。有人在书评中称这是一本在 21 世纪被放在许多专业图书馆的书架上并被语言教育者们频繁查阅的书（Alosh 1999 :280）。早在 1989 年 Stryker & Leaver 谈到以内容为依托式外语教学时，强调它有四个显著特征，包括：（1）以学科知识为核心；（2）使用真实的语言材料；（3）学习新信息；（4）课程设置必须符合不同学生群体的需要；“倡导通过学习主题，而不是单纯学习语言来获得语言能力”（转引自袁平华、俞理明 2008 :59）。Snow 则提醒我们，“以内容为依托的教学暗含的前提是，只有把语言作为教学的载体，而不是作为教学的对象，语言才会学得最好”（转引自 Lalande II 1994 :144）。

4. 以内容为依托的大学英语教学

鉴于以上分析，在外国语学院进行以 ESP 为导向、以内容为依托的大学英语教学，既有可能，也非常必要。北京外国语大学的大学英语教学与其他综合性院校的大学英语教学的主要差别在于，前者只有人文社科专业，语言教学是最大的特点。如果说“双语教学”是其他综合院校专业英语教学发展的趋势的话，北外的双语教学已经在很多院系开展。各院系大都采用英文课本，而用汉语讲授。究其原因，应该是在专业英语方面存在困难，无论是从语言到内容，即从词汇、句法、篇章结构，到专业术语和专业知识，专业英语与普通英语都存在一定的差别。因此，专用英语学院英语教学的任务应为，在这种差别之间架设一座桥梁，即设计桥梁型课程。用 Deborah J. Short 的话，就是“语言教师利用内容主题而不是语法规则或词汇表作为教学的支架”（Short 1993 :629），把非英语专业的学生送至彼岸——专业英语的学习。也就是说，使学生在使用英文课本的同时听懂老师用英文讲授的专业课；更为重要的是，在“英语作为信息交流与沟通的世界语言”的今天，这将极大地帮助学生更好地阅读和理解与“学科知识相关”且“很专业”的材料（Usó-Juan 2006 :210-221）。从这个意义上讲，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研究的重点不仅要关注“如何学这个问题”，而且需要“更多地聚焦在人们学什么”上（Hutchinson & Waters 1987 :2，黑体为引者所加）；因为在 ESP 课程里，语言不是主要内容，而是一种在获取完全不同的知识或一套技能的过程中所得的东西”（Graham & Beardsley 1986 :229）。

因此，以 ESP 为导向、以内容为依托的大学英语教学，在桥梁型课程的设计方面，应该重点关注课程设置、教学内容和课堂教学。在课堂教学方面，“由于各专业使用英语要达到的目的不同，对使用英语的要求也存在着差异。这些差异主要表现在语法、语气、用词及语言的结构上”（廖益清 2000 :86）。因此，“ESP 教学作为一种语言教学，其主要教学要求是通过对语篇的目的进行分析，使学习者掌握 ESP 的语言特征和语用功能，从而达到运用 ESP 的教学目的”（廖益清 2000 :86）。也就是说，如何学是研究课堂上教与学的方法，是根据不同的专业要求，研究不同的语言结构、语言功能、语言形式以及语言运用方式，以掌握使用这种语言的能力。具体到教，桥梁作用应主要体现在课程设置与教学内容上。我们

可以根据学生入学时的英语水平，将课程分别设为普通英语教学（GPE）和专门用途英语教学（ESP）两个部分。后者可以在不增加课时的情况下，改变以前课程细分的做法，把语言基本功（听、说、读、写、译）的训练与内容教学结合起来。尽管北京外国语大学有“精耕细作”的好传统，但当学生英语水平普遍提高，非英语专业学生学习时间不足，其精力又受到其他专业方向兴趣的牵扯时，适当开设综合型课程，分时、分段地进行涵盖专门用途知识与英语语言技能的课堂教学是可行的，也是明智的。当然，之所以强调以ESP为导向，就是要紧跟形势，突出专门用途，为社会培养真正的复语型人才。

5. 如何突出专门用途英语？

如何突出专门用途，就是学什么的问题。以内容为依托，就能凸显专门用途，为学生专业学习服务。起桥梁作用的教材应该不同于双语教学所使用的专业教材，也不同于现在市面上已经出版的、卷帙浩繁的各类ESP教材。它们应该是语言与内容相结合，语言为主要载体，内容为主要对象的产物，涵盖专门用途专业中的常识性知识和学生学习其主修学科“必需的”、“与学科紧密相关联的背景知识”（Usó-Juan 2006 :210），并由学生专业学习中常见的词汇组成。以北京外国语大学国际商学院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的大学英语教学为例，由于国际经济与贸易涵盖的内容非常广，主要课程就有十几门，甚至几十门，在英语教学中不可能涉及如此广博的知识，比较可行的做法是，在英语教材编写上有选择地体现该专业若干核心领域的知识，诸如经济学基本原理、贸易理论与实务、市场营销学、国际投资、跨国公司、国际商法等。这样的教材就相当于用英语编写的专业导论或概论，类似于英语专业学生学习的《英美概况》，在学生的专业学习中起到某种桥梁作用。形式上可以以孙有中先生的《西方思想经典导读》（孙有中 2008）为范本，当然内容要简单许多。我们可以为欧语、西葡语、德语、法语、日语、亚非语、商务、外交、法学、中文等学院的学生编写专门用途英语教材。这些教材会有一定的市场，它们不仅适用于国内专门的外国语言院校或大学，也可以作为综合性院校的外国语学院中除英语系以外的其他语种的学生学习英语的教材，还可以作为学习英语的泛读材料。

就学生而言，以ESP为导向、以内容为依托的大学英语教学，不仅能激发他们学习英语的积极性，还“能帮助我们让学生在学语言时保持兴趣，并为他们在全球市场上的未来作准备”（Costabile-Heming 1999 :96）。外语学习并非中国学生的专利，在1996年美国公布的“外语规划全国标准”（The National Standards in Foreign Language Project）中就强调了“学生应通过外语学习，加强和增进其他学科的知识。把人文、科学、数学和技术等学科整合在一起，是激发学生积极性和提高学业成绩的一种有效方法”（Kennedy, Odell, Jensen & Austin 1998 :933）。因为用不同的语言来学习相似的内容知识，而且是他们专业必须要掌握的知识，或者说是他们专业学习所需的或所需扩充的知识，这本身就既有吸引力，又具有很强的挑战性。有了明确的学习动机，学生在课堂上将会与教师主动配合，师生互动将会更融洽，教与学的效果也将会更明显。

当然，要做好以ESP理论为导向、以内容为依托的外语院校大学英语教学研究与实践工作，关键在师资培训和培养上。Johns & Dudley-Evans在界定和探讨ESP的主要成分时，

强调“ESP 要求在一种具体的学习语境中，为一群有着明显特征的成年学生仔细地研究和设计教学的材料和活动”(Johns & Dudley-Evans 1991:298)。如果说 ESP 教学需要“仔细地研究和设计教学的材料和活动”，那么，从该意义上讲，教师在 ESP 教学中起决定性作用。教师的兴趣固然重要，学校的支持与鼓励、领导的人文关怀更是促进教改的重要因素。

6. 结束语

ESP 教学可以说是中国改革开放几十年来大学英语教学的一个新的跨越。以前，ESP 研究主要出现在高职高专和职业教育中，这些方面的英语教学也的确取得了可喜的成绩¹。那时候，ESP 指导大学英语教学的时机不成熟，刚入学的大学生英语水平有限，依据“因材施教”的原则，只能进行大学英语的基础英语教学。现在，在中学实施的英语课程新标准²几乎涵盖了以前大学英语的教学内容，大学新生的英语水平在整体上有了显著的提高。如果我们不思变，仍然沿用以前的教学内容与教学方法，势必被社会所淘汰，说得更严重些，是被学生所淘汰。因此，我们必须思变。

参考文献：

- Alosh, M. 1999. Review of *Content-Based Instruction in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Models and Methods* [J]. *The Modern Language Journal* 83 (2): 278-280.
- Costabile-Heming, C. A. 1999. Review of *Content-Based Instruction in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Models and Methods* [J]. *Die Unterrichtspraxis / Teaching German* 32 (1): 96.
- Graham, J. G. & R. S. Beardsley. 1986.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Content, language, and communication in a pharmacy course model [J]. *TESOL Quarterly* 20 (2): 227-245.
- Hutchinson, T. & A. Waters. 1987.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A Learning-Centered Approach*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Jansma, K. 1991. Review of *Content-Based Second Language Instruction* [J]. *The French Review* 64 (4): 730-731.
- Johns, A. M. & T. Dudley-Evans. 1991.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International in scope, specific in purpose [J]. *TESOL Quarterly* 25 (2): 297-314.
- Kennedy, T., M. Odell, F. Jensen & L. Austin. 1998. A content-based, hands-on program: Idaho FLES [J]. *Hispania* 81 (4): 933-940.
- Lalande II, J. F. 1994. Review of *Language and Content: Discipline- and Content-Based Approaches to Language Study* [J]. *Die Unterrichtspraxis / Teaching German* 27 (1): 143-144.
- Mohan, B. & G. H. Beckett. 2003. A functional approach to research on content-based language

1 前文提到，通过检索“中国期刊网期刊全文数据库”，在 1979—2010 年间，标题中含有“ESP”的文章共有 580 篇，其中有很大一部分文章是关于 ESP 与高职高专的英语教学的研究。

2 参见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编写的《全日制义务教育英语课程标准》（国家教育部新课标试本）第三部分，<http://wenku.baidu.com/view/659fdb5abe23482fb4da4c42.html>，检索日期 2010-6-24。

- learning: Recasts in causal explanations [J]. *Modern Language Journal* 87 (3): 421-432.
- Short, D. J. 1993. Assessing integrated language and content instruction [J]. *TESOL Quarterly* 27 (4): 627-656.
- Strevens, P. 1986. ESP 教学二十年 [J], 李慧琴、盛建元译,《国外外语教学》(2) :1-5。
- Stryker, S. B. & B. L. Leaver (eds.) . 1997. *Content-Based Instruction in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Models and Methods* [C]. Washington, D. C. : Georgetown University Press.
- Usó-Juan, E. 2006. The compensatory nature of discipline-related knowledge and English language proficiency in reading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J]. *Modern Language Journal* 90 (2): 210-227.
- 蔡基刚, 2004, ESP 与我国大学英语教学发展方向 [J],《外语界》(2):22-28。
- 戴明忠、涂孝春, 2009, ESP 及大学英语教学 [J],《成都大学学报》(2):126-128。
- 廖益清, 2000, 系统功能语言学在特殊用途英语教学中的应用 [J],《山东外语教学》(1):85-88。
- 刘润清, 2004,《英语教育研究》[M]。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 瞿云华, 1998, ESP 教学与 Content-based Approach [J],《浙江大学学报》(3):145-149。
- 孙有中, 2008,《西方思想经典导读》[M]。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 严玲、陈胜, 2009, 中国专门用途英语的教学发展趋势 [J],《长江大学学报》(2):313-314。
- 袁平华、俞理明, 2008, 以内容为依托的大学英语教学模式研究 [J],《外语教学与研究》(1):59-64。

作者简介:

陈亚丽 北京外国语大学专用英语学院教授。研究方向:英美文学、英语教学。通讯地址:北京外国语大学专用英语学院,邮编:100089。电子邮箱:yali880189@yahoo.com.cn

高职公共英语中 ESP 教学模式需求分析研究*

陈兆军 庄福星 烟台南山学院

提要：高职院校传统的公共英语教学模式不能满足学生的实际需要，所以专门用途英语（ESP）被引入到高职公共英语教学中。本文通过问卷的形式对学生的 ESP 需求分析进行了调查。调查结果表明，学生学习 ESP 课程的目标明确、动机强、兴趣和信心足、态度积极；学生希望教师充分利用教材和教学环境，侧重培养他们的 ESP 交际能力。学生的需求分析结果对 ESP 教学产生一定的启示作用，教师不仅需要提高自身英语和专业知识水平，而且要进一步改进教学策略。

关键词：高职、专门用途英语（ESP）、需求

一、引言

当前，多数高职院校的公共英语教学模式基本上是通用英语（English for General Purposes, EGP）教学模式，即集听、说、读、写、译于一体的综合英语，教材的内容侧重于文史方面的题材，强调趣味性和情节性，缺乏实用性和职业性。这种英语教学模式与现实脱节，与学生自身的英语学习实际情况脱节，不能适应社会的需要，也不能满足学生的要求。2000 年教育部高等教育厅颁发的《高职高专教育英语课程教学基本要求》指出，英语课程不仅应帮助学生打好语言基础，更要注重培养他们实际使用语言的技能，特别是使用英语处理日常和涉外业务活动的的能力。英语语言教学主要包括通用英语教学和专门用途英语（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ESP）教学，前者注重培养学生的语言能力，而后者注重培养学生的职业交际能力。所以，要提高高职公共英语教学的效率，需要建立新的教学模式，即建立通用英语教学与专门用途英语教学并重的教学模式（黄成夫 2008）。将 ESP 教学模式引入高职公共英语教学，有助于改善高职公共英语教学的现状，提高高职公共英语的教学质量，实现高职英语教学的目标（彭琳 2008）。

二、研究依据

1. 理论依据

人本主义认为教育教学应以学生为中心，努力适应学生的需要，发挥他们的潜能，使学

* 本文是山东省教育厅 2009—2010 年度山东省大学英语教学改革立项项目“从‘定餐’到‘自助餐’——基于人本主义理论的高职英语教学实证研究”成果之一（项目编号：EB201021）。

生能够愉快地、创造性地学习。人本主义教育理论将学生设定为学习的真正主体，学什么，怎样学，学得怎样，都应由学习者自由讨论决定；人类具有天然的学习潜能，但是真正有意义的学习只发生在所学内容具有个人相关性和学习者能主动参与之时。所以高职英语课程内容要促进学生的有意义的学习，英语课程内容必须与学生的需求相关，同时学生愿意接受英语课程内容的学习，有较积极的学习动机，从而主动参与到英语学习之中。

2. 现实依据

ESP 是一门使学习者实现英语知识和技能专门化的应用型课程，诸如法律英语、医学英语、旅游英语、商务英语、外贸英语、金融英语等等，是与职业领域相适应的英语。也就是说，ESP 是一种以提高学习者的英语职业交际能力为原则，以学习者为中心，以专业需求为基础的实用型英语教学模式。刘润清（1996）指出，将来的英语学习不再是单纯的英语学习，将来的英语教学是越来越多地与某一个方面的专业知识或某一个学科结合起来，专门用途英语教学将成为 21 世纪的英语教学的主流。目前，ESP 教学模式被广泛地应用到我国大学英语教学中，提高了大学英语的教学效果，然而，目前高职院校的公共英语教学却未能形成自身的特色，公共英语作为高职院校的一门重要的公共必修课，其教学必须考虑学生的英语学习需求和用人单位的人才需求，满足不同专业对它的不同要求（彭琳 2008）。

众多研究指出，将 ESP 模式引入高职公共英语教学具有可行性，因为 ESP 的性质、特点及教学原则与高职教育培养目标相一致，适用于高职公共英语教学，并且高职公共英语需要将学习通用英语与学习专业语言结合起来，课程设置应考虑学生的学习需求（黄成夫 2008；彭琳 2008；张雪红 2005；赵淑燕 2008）。

三、研究方法

1. 研究目的

ESP 教学的首要问题是进行学习者的需求分析（needs analysis），学生的需求可以有两种解释：一是学生学习了语言后，要用它干什么，这是目标取向的需求定义，是与终极行为相关的，是学习的结果；二是学生如何做才能获得学习目标所规定的的能力，这是过程取向的需求定义，是与转换行为相关的，是学习的措施（张德禄 2005）。Cohen *et al.*（2000：390）指出，需求分析可以用于了解学生对外语教学的要求，分析学生外语学习方面的薄弱环节，发现和解决外语教学过程中所存在的问题和矛盾。

本研究在高职公共英语教学中以选修课的形式设置并实施了旅游英语、纺织服装英语和酒店英语等 ESP 模式课程教学，研究目的是对学生的 ESP 学习进行需求分析，从而有效地满足学生的需求，改进 ESP 教学。分析包括两层：一层是目标需求，即分析学生学习英语的动机、态度和目标；另一层是学习需求，即分析学生如何进行英语学习，尤其是对教材和教法的要求以及自我评估。本研究将为教学改革提供思路 and 方向，为教学反思提供参考意见和建议，从而更好地在高职公共英语教学中实施和推进 ESP 教学模式。

2. 研究设计

本研究采用问卷的形式调查学生对 ESP 的目标需求和学习需求,即在根据学生需要以及师资情况开设相应的 ESP 课程之后,调查学生学习所开设的 ESP 课程的情况,包括学习动机、态度和目标,对教材和教法的要求以及自评所达到的能力。问卷问题均采用莱克特五级记分制,即“1=几乎完全不符合,2=基本不符合,3=有点符合,4=基本符合,5=几乎完全符合”。学生在每个题项后的五个分级中任选一个与自己实际情况相符合的答案,在统计结果的时候,第1和第2分级相加,作为“不符合”情况讨论,第4和第5分级相加,作为“符合”情况讨论。问卷1—14题调查学生的学习动机、态度和目标,15—23题调查学生对教材和教法的要求以及自评所达到的能力。

3. 研究对象与数据收集

研究于2010年3月进行。调查对象是烟台某学院旅游专业、纺织专业和酒店专业二年级学生,他们选修了相应的 ESP 课程。从不同专业分别随机抽样50人,共计150人。问卷发出150份,回收有效问卷136份。数据利用 EXCEL 进行统计与分析,主要回答以下问题:(1)学生的学习动机、态度和目标如何?(2)学生对教材和教法的要求是什么?(3)学生的自评结果如何?

四、结果分析与讨论

1. ESP 学习动机和态度

大多数学生(占85.00%)学习 ESP 的主要动机是将来工作上的需要,仅20%的学生认为学习 ESP 的主要动机是要通过学校的考试,这种应考动机占据次要地位,毕竟他们也需要通过这门课程的考试取得一定的学分。他们的动机属于工具型动机和表层动机,即把英语当作一种工具,学习它是为了找个好工作,为了应对考试,为了目前或将来的个人发展。这符合专门用途英语的特点,即目标明确、针对性强和实用价值高。半数学生(占51.48%)认为学习这门课程是想以英语为工具掌握更多的专业知识,41.18%的学生持折中的看法,这也说明绝大多数学生认识到英语作为一项技能对专业学习的重要性。

70.58%的学生为了继续提高自己的英语水平,乐意去学这门课程。近半数(占45.59%)的学生对专门用途英语课很感兴趣,44.12%的学生有点兴趣,10.00%的学生不感兴趣。63.97%的学生有信心学好这门课程,31.62%的学生有点信心,4.41%的学生没有信心。83.09%的学生认为学习 ESP 课程能提高英语的实际应用能力,仅1.47%的学生持否定态度。83.09%的学生认为学习 ESP 课程很有必要,极少数(占0.74%)认为没必要。76.47%的学生认为学习 ESP 课程很有用,2.00%的学生则认为没有用。近77.00%的学生认为将来越来越多的人会要求将英语与其他学科结合起来教学,4.41%的学生认为不会。综上得知,大多数学生意识到专门用途英语对他们将来职业发展的重要性,他们对学习这类课程持积极的态度。

2. ESP 学习目标

89.71% 的学生希望通过 ESP 课程的学习提高听说能力。44.00% 的学生认为读、译是 ESP 课程学习的重心, 40.00% 的学生认为有时这样, 15.00% 的学生持否定态度。这种调查结果与教师对教学的目标定位有一定的关系。目前, 专门用途英语教师基本上沿用语法翻译教学理论, 将词汇、阅读和翻译作为教学的重点, 难以将听说能力放在首位。部分学生为保证提高 ESP 学习效果, 认为既然暂时难以提高听说能力, 就把学习重心转移到阅读、写作和翻译上, 其原因在于: 一是受学生英语水平的限制; 二是受教师的专门用途英语水平的限制; 三是教材内容难度大、生词多, 适于阅读和翻译, 不适于专门练习听说能力; 四是班级规模较大, 课堂互动效果较差。尽管存在众多 ESP 学习的困难因素, 但是大部分学生期望能够提高 ESP 方面的交际能力。

80.89% 的学生希望通过 ESP 课程的学习能用英语交流专业信息, 77.21% 的学生希望通过 ESP 课程的学习能看懂英文的专业资料。这表明学生希望能够将所学习的专门用途英语知识运用到以后的专业工作中去。

3. ESP 教材、教师和教学方法

84.56% 的学生认为专门用途英语教材的内容应和所学专业或职业非常相关, 这与 Hutchinson & Waters (1984) 对专门用途英语的定义相符合, 他们都认为专门用途英语是与特定专业和职业相关的英语。

对原版引进的专门用途英语教材, 38.00% 的学生欢迎, 51.00% 的学生持中立看法, 11.00% 的学生不欢迎。65.44% 的学生认为专门用途英语教材对这门课程的学习很重要, 3.00% 的学生基本上否认。学生十分重视教材的作用。但原版引进教材中的文章理论性强, 所涉及的专业知识较难, 学生学习起来比较吃力, 兴趣难以提高。

邹德虎(2009)对高职院校 ESP 教学情况进行了调查研究, 指出目前高职高专 ESP 课程教材编写者缺少对学习者的目标需求的调查分析, 大部分教材是知识介绍性的, 书后练习大多停留在语法、词汇和翻译层面上, 没有体现 ESP 的特殊性和应用性; 教材形式单一, 缺乏辅助性的教学材料。尽管教材存在各种各样的问题, 但由于该教材内容与学生的专业相关性强, 学生考虑到今后工作的需要, 于是学习这样的教材。

85.30% 的学生希望上 ESP 课时多和老师、同学交流, 做一些真实的情景对话练习, 而不仅仅是听老师讲解、翻译课文。上述 ESP 学习目标的分析, 进一步说明了学生全面提高英语综合运用能力的要求, 而以阅读和翻译为主的教学模式不能满足学生的交际需求, 使得学生被动地接受知识, 难以实现专门用途英语所要求的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模式。

64.70% 的学生希望 ESP 课程的授课语言以英语为主, 7.00% 的学生则不希望。教师在英语课堂中必须营造英语情景氛围, 这是英语教师应该做到的。如果教师使用汉语进行 ESP 教学, 其效果等同于语法翻译法的教学, 起初可以培养学生一定的语言能力, 但久而久之, 难以达到英语交际的目标。在 ESP 教学中, 多数教师是非英语专业教师, 有深厚的专业功底, 但英语水平难以达到 ESP 所要求的水平, 而英语专业的教师, 缺乏专业知识, 难以达

到 ESP 教学的专业要求,总的来说,ESP 教师用汉语授课主要是因为他们没有同时具备较强的专业水平和英语水平。

4. ESP 自我评估

48.00% 的学生学完 ESP 课程后,能借助词典基本看懂专业英文资料,40.00% 的学生有时能够,12.00% 的学生则不能够;63.00% 的学生学完 ESP 课程后,基本上能用英语进行简单的交流,33.00% 的学生有时候能够,4.00% 的学生则基本上不能;56.00% 的学生学完 ESP 课程后,英语水平有一定的提高,38.00% 的学生有点提高,6.00% 的学生未能够提高;50.00% 的学生对 ESP 课程的教学感到满意,40.00% 的学生有点满意,10.00% 的学生基本不满意。

根据学生的自我评估报告,只有半数的学生能达到 ESP 的基本教学目标,满意度为 50.00%,有待提升。所以,ESP 教材、教学方法以及师资需要进一步改进,从而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学生的需求。

五、结论与启示

高职公共英语教学引入了 ESP 课程教学,需求分析结果表明学生学习 ESP 课程具有较强的动机、较大的兴趣和信心以及积极的学习态度。学生学习 ESP 课程的目标主要是提高听说能力,能够在英语情景中看懂、交流专业知识。在教材、教法和教师方面,学生重视教材的作用。教材要满足学生专业和职业的要求,并且教材难度要适应学生的英语水平。学生要求教师创造用英语交际的机会和环境,语法翻译教学法不能满足学生的交际需求。学生要求授课语言以英语为主,希望教师既要具备较强的英语水平,又要具备丰富的专业基础知识。

需求分析结果对今后的 ESP 教学有如下启示。

第一,教师要维持和提高学生的学习兴趣 and 动机。在 ESP 教学中,教师要了解学生的学习心理,尽量为学生创造轻松愉快的学习氛围,使他们在心情愉快的状态下进行有效的学习。教师要尊重和关爱学生,缩短师生间的心理距离。教师要鼓励学生,表扬学生所取得的进步,树立学生学习 ESP 的自信心,从而激起学生内部学习动机,使“要我学”的学习状态转变为“我要学”的学习状态。

第二,教师要改进教材内容和教学方式,提高学生的交际能力。ESP 教学内容要以培养学生听说能力为主,并辅以相关专业知识和英语国家文化的学习,教学方式应以教学内容为指导,适当减少阅读翻译类的教学,更趋向于灵活多样的听说教学和情景教学。ESP 教学要运用交际教学法,以学生为中心,鼓励学生参与课堂活动,创造师生互动的仿真情境,在交际、合作、协商的关系中,师生共处于语言交际的教学环境中,让学生在教与学的过程中运用语言完成或解决各种现实工作中的任务和问题,最终培养学生的语言能力、交际能力和工作能力(阮绩智 2005)。交际法和 ESP 通常是密切相关的,交际法被普遍运用于 ESP 教学中,是 ESP 教学较为行之有效的教学法(Hutchinson & Waters 1984)。另外,教师不但要充分利用现有的教材,而且要使用多媒体教学,开发更多的辅助性学习资料,包括课件、语音、视频资料等,营造课堂中的英语氛围,让学生主动参与到有意义的学习之中。

第三,教师要加强 ESP 实践指导教学。教师要组织学生开展形式多样的 ESP 课外活动,举办与 ESP 相关的英语演讲、英语角等;在校内建立 ESP 口译活动现场,指导学生到模拟现场进行仿真训练。教师应建议学生进行校外实践,利用业余时间实习;另外,ESP 课程在某种程度上是一门实践课,考核学生的手段不应仅限于卷面,还应让学生到实际活动中操练英语,考核方式和内容都应突出多元化评估。

另外,教师要不断加强业务水平的提升,不仅要提高教学理论水平和教学水平,而且要提高英语水平和专业知识水平。教师要拓展学习英语语言类知识、专业知识、中外风俗文化等多方面的内容,在教学中充分以学生为中心进行实用性的专题知识介绍和训练,从而轻松驾驭 ESP 教学课堂,满足学生的学习需求。教师要积极协调多种资源,开设 ESP 精品课程,充分实践“以能力为本位”的职业教育教学理念和“工学结合”的教育模式。

总之,高职公共英语教学引入 ESP 课程教学,既要帮助学生学习到基本的专业英语知识,又要帮助他们将所学的知识灵活运用于模拟或者真实的专业实践中,真正做到学以致用,从而满足学生的学习需求,弥补 EGP 教学的不足,真正改善高职公共英语的教学现状。

参考文献:

- Cohen, L., L. Mansion & K. Morrison. 2000. *Research Methods in Education* [M]. London: Routledge.
- Hutchinson, T. & A. Waters. 1984. How communicative is ESP? [J]. *ELT Journal* 38: 108-113.
- 黄成夫, 2008, 高职英语教学贯穿 ESP 教学理念的原则、教法与实施途径 [J], 《楚雄师范学院学报》(5):89-94。
- 刘润清, 1996, 21 世纪的英语教学——记英国的一项调查 [J], 《外语教学与研究》(2):21-27。
- 彭琳, 2008, 高职公共英语教学引入 ESP 模式的可行性分析 [J], 《茂名学院学报》(5):18-21。
- 阮绩智, 2005, 大学商务英语课程目标及教学原则 [J], 《外语界》(3):26-31。
- 张德禄, 2005, 功能语言学语言教学研究成果概观 [J], 《外语与外语教学》(1):19-22。
- 张雪红, 2005, 专门用途英语在高职英语教学中应用的可行性研究 [D]。上海:华东师范大学。
- 赵淑燕, 2008, 公共英语与专业英语相结合教学的实践 [J], 《辽宁高职学报》(12):35-36。
- 邹德虎, 2009, 高职院校 ESP 教学情况调查研究 [D]。上海:华东师范大学。

附录:

专门用途英语学习需求分析调查问卷

本问卷旨在调查您对专门用途英语的态度、看法、期望和建议。本调查中的资料仅用于高职英语教学研究。您可以自愿选择署名或匿名方式填写问卷。问卷中各题没有对与错之分,请根据自己在专门用途英语学习中的真实情况在答题卡上答题。谢谢合作!

第一部分: 基本资料

姓名: 学院: 专业:

你所学的专门用途英语 (ESP) 课程为_____ (专门用途英语是一种把外语教学和专业教学结合起来的途径,如:商务英语、旅游英语、计算机英语、金融英语、建筑英语、医学英语、工程英语、酒店英语、纺织英语等)。

第二部分:请在每一问题后选择数字,其中:所述情况与我 1= 几乎完全不符合, 2= 基本不符合, 3= 有点符合, 4= 基本符合, 5= 几乎完全符合

ESP 学习动机和态度	
1 我学习专门用途英语课程的主要动机是将来工作上的需要	1 2 3 4 5
2 我学习专门用途英语课程的主要动机是要通过学校的考试	1 2 3 4 5
3 我学习这门课程是想以英语为工具掌握更多的专业知识	1 2 3 4 5
4 为了继续提高自己的英语水平,我很乐意去学这门课程	1 2 3 4 5
5 我对专门用途英语课很感兴趣	1 2 3 4 5
6 我有信心学好这门课程	1 2 3 4 5
7 学习专门用途英语课程能提高英语的实际应用能力	1 2 3 4 5
8 学习专门用途英语课程很有必要	1 2 3 4 5
9 学习专门用途英语课程很有用	1 2 3 4 5
10 将来越来越多的人要求将英语与其他学科结合起来教学	1 2 3 4 5
ESP 学习目标	
11 通过专门用途英语课程的学习,我希望提高听说能力	1 2 3 4 5
12 我认为读、译是专门用途英语课程学习的重心	1 2 3 4 5
13 我希望通过专门用途英语课程的学习能用英语交流专业信息	1 2 3 4 5
14 我希望通过专门用途英语课程的学习能看懂英文的专业资料	1 2 3 4 5
ESP 教材	
15 专门用途英语教材的内容应和所学专业或职业非常相关	1 2 3 4 5
16 原版引进的专门用途英语教材很受欢迎	1 2 3 4 5
17 专门用途英语教材对这门课程的学习很重要	1 2 3 4 5
ESP 教师和教学方法	
18 我希望上专门用途英语课时多和老师、同学交流,做一些真实的情景对话练习,而不仅仅是听老师讲解、翻译课文	1 2 3 4 5
19 我希望专门用途英语课的授课语言以英语为主	1 2 3 4 5
ESP 评估和自测	
20 学了专门用途英语课程,我能借助词典基本看懂专业英文资料	1 2 3 4 5
21 学了专门用途英语课程,我能用英语进行简单的交流	1 2 3 4 5
22 学了这门课程,英语水平有一定的提高	1 2 3 4 5
23 我对这门课程的教学感到满意	1 2 3 4 5

作者简介:

陈兆军 烟台南山学院公共外语教学部硕士研究生、助教。研究方向：第二语言习得、外语教学理论与实践。通讯地址：山东省烟台龙口市南山工业园，烟台南山学院公共外语部，邮编：265706。电子邮箱：chenzhaojun1980@126.com

庄福星 烟台南山学院公共外语教学部在职研究生、副教授。研究方向：外语教学。通讯地址：山东省烟台龙口市南山工业园，烟台南山学院公共外语部，邮编：265706。电子邮箱：zhuangfx590121@163.com

以内容为依托的学术用途英语教学：概念、理论基础与实践模式

都建颖 华中科技大学

提要：本文比较系统地探讨了国外学术界在专门用途英语的一个分支——学术用途英语（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以下简称为EAP）和以内容为依托的英语教学（content-based instruction，以下简称为CBI）两个领域的研究历史与现状。作者通过对环境、类别、特征、挑战、辩证EAP等五个方面的分析，认为EAP教学包括社会、文化、认知、语言等多重因素；EAP教师既要帮助学生了解和尊重国际学术规范，也要帮助他们利用自己所掌握的学术知识和技能，发挥能动性和创造性。在文章的第三部分，作者明确了CBI、英语授课、双语教育、双语教学之间的区别，认为CBI教学有强式和弱式之分，并总结了CBI在中国的发展历史及现状。文章呼吁英语教师既要继续发挥自己在语言与教学方面的优势，也要从学习者的需要出发，尽可能地提高自己对学术文化、学术语言、学科知识等方面的了解，正确应对大学英语教学改革带来的挑战。

关键词：学术用途英语、以内容为依托的（英语）教学法、大学英语教学改革

一、前言

我国关于语言学与英语教学理论的研究与国外存在一定的差距，承认这一现实是我们从事相关理论研究的基础。而我们面对现实所采取的积极态度可以表现在两个方面：1）以对基本概念的正确理解为起点，全面、系统地研究并发展这些理论；2）从我国的教育文化、教育政策、教学环境等实际情况出发，借助国外的理论研究成果，改善我国的外语教学现状。

学术用途英语（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以下简称为EAP）的教学理念为我国大学英语与专业学科教学相结合提供了理论依据。EAP的教学目的、教学内容以及由此产生的EAP教师的责任说明，大学英语教学向EAP过渡有助于解决英语或双语讲授专业课程的接口问题，从而真正成为高等教育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在教学实践中，EAP却面临师资力量薄弱、教材匮乏等多重挑战。本文围绕EAP教学中语言与专业知识的结合问题，介绍以内容为依托的教学方法（content-based instruction，以下简称为CBI）。文中关于CBI理论构架以及强式和弱式CBI的研究表明，大学英语教师既不应低估自己的语言水平及教学优势，对EAP教学缺乏自信，也不应固守以语言和文化为内容的传统英语教学模式，忽略英语在学生专业知识学习中的作用。

二、EAP 与辩证 EAP

作为 ESP 的一个分支，EAP 通常发生在英语为外语的教学环境中 (Hutchinson & Waters 1987 :17)。EAP 这一概念最早出现在英国伯明翰大学的 Tim Johns (1974) 发表的题为《学术用途英语课程中的交际教学法》¹ 的论文中。由于其产生和发展的背景，EAP 长期被定义为“为留学生提供的英语强化课程，其目的是帮助学习者以英语为媒介学习专业知识或从事研究活动”(Flowerdew & Peacock 2001 :8 ;Hyland 2006 :1 ;Jordan 1997 :1)。

随着国际交流的扩大化，英语已经成为学术通用语 (academic lingua franca) (Whong 2009)，EAP 的教学环境不再局限于英语为母语或第二语言的国家，也包括英语为外语的国家和地区；EAP 学习者的范围也由学生扩大到教师和科研工作者 (Hyland & Hamp-Lyons 2002 :2 ;Hyland 2006 :10)。

根据学习者使用 EAP 的目的，Flowerdew & Peacock (2001) 将 EAP 分为以学术为目的的 EAP 和以职业为目的的 EAP (图 1)。前者旨在帮助学生掌握专业学习所需的语言技能，后者则以学习者目前或将来从事的职业领域为出发点。二者之所以都被归入 EAP 的范畴，主要是因为这些课程大都由院校和科研机构提供，以学习和研究为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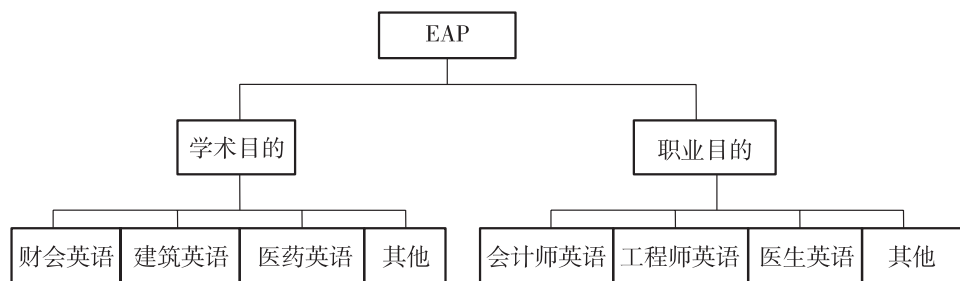


图 1 EAP 的分类 (改自 Flowerdew & Peacock 2001 : 12)

早在 Flowerdew & Peacock (2001) 之前，Blue (1988) 就提出了关于 EAP 的另外一种划分，其中包括 EGAP (English for General Academic Purposes，一般学术用途英语) 和 ESAP (English for Specific Academic Purposes，特殊学术用途英语) (见图 2)。他认为，EAP 课堂培养的语言技巧和思维能力既因各学科的不同性质而具有特殊性，也因学科学习和研究过程中所需的跨学科技能而具有共通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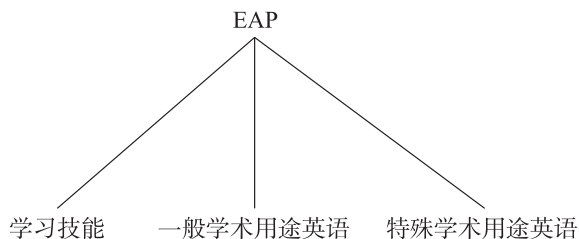


图 2 EAP 系谱图 (改自 Blue 2000)

¹ 英文题目为 The communicative approach to language-teaching in the context of a program of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虽然 Flowerdew & Peacock (2001) 和 Blue (1988, 2000) 分别依据学习者的目的和教学内容对 EAP 进行了分类, 却忽略了 EAP 所包含的社会、文化以及认知因素。EAP 学习者不但需要掌握用英语学习的技巧, 也需要了解所在环境的社会和文化特征, 以便通过与教师和同学的交流获得有效的学习帮助 (Alexander *et al.* 2008 :10-17); 不但要掌握学习和研究活动中使用的语言特征, 即学术读写能力, 也需要了解相关的背景知识, 从而正确地使用这些语言, 即学术文化。因此, “EAP 是以学术活动中所涉及的社会、认知以及语言知识为基础的英语教学, 旨在帮助学习者了解学术领域的语言特征及使用规范” (Hyland 2006 :2)¹。

由于 EAP 是 ESP 的一个分支, 因此大多数学者 (如 Strevens 1988 ;Dudley-Evans & St. John 1998 ;Robinson 1991 ;Flowerdew & Peacock 2001 等) 认为 EAP 与 ESP 具有同样的基本特征, 其中包括:

- 课程设置是为了满足学习者的特定需求
- 教学目的与特定学科、职业及实践活动紧密联系
- 教学内容针对特定学科、职业及实践活动所涉及的词汇、句法、语篇、语义以及话语分析

Alexander *et al.* (2008 :3-5, 18-25) 从语境、师生关系特征、课堂教学内容三个层面分析了 EAP 的显著特征。首先, EAP 课程设置是从学习者的目的需要出发 (Hamp-Lyons 2001 :126), 以学习者能否顺利完成以英语为媒介的学科学习或专业任务作为评估标准。其次, 在教学内容上, EAP 以专业领域的学术文章和学术活动为依托, 进行文本和语篇层面的研究。EAP 的教学内容决定了课堂教学以讨论和探索为主要形式, 因而体现出更为平等的师生关系。

我国 EAP 理论研究和教学实践均面临多方面的挑战。理论研究的薄弱之处体现在“教师的理论意识淡薄”、“理论与教学实际脱节”(束定芳 2004 :103 ;束定芳、庄智象 2008 :2-3)。在教学实践上, EAP 因为师资、教材、教学方法的匮乏 (Sharpling 2002 ;严明 2009 :75-79 ;Swales 2009 :5-13) 而无法满足学习者的需求。由于国内外 EAP 教师培训项目非常有限, 许多 EAP 课堂仍然沿用传统的语法—翻译作为主要教学模式。

Benesch (2001) 将学习者的权利分析加入到学习者的需要分析中, 最先提出了辩证 EAP (critical EAP) 的主张。辩证 EAP 的倡导者认为, 许多 EAP 教学和研究人员过分强调基于技能的 (skill-based) 课程设置, 而忽略了 EAP 从根本上是英语语言教学这一事实 (Alexander *et al.*, 2008 :11), 导致英语教师对 EAP 教学信心不足的主要原因是对其概念的误解, 忽视了自己在语言知识与语言教学方面的优势。EAP 教师不应仅限于讲授语言知识和传授语言技能 (Brinton & Holten 2001 :250), 而且应该作为专业课教师与学生之间的协调者 (intermediary) 和改革者 (reformer) 来帮助和促进 (以英语为媒介的) 专业学科教学。

¹ 原文为: It is, in short, specialized English-language teaching grounded in the social, cognitive and linguistic demands of academic target situations, providing focused instruction informed by an understanding of texts and the constraints of academic contexts.

三、以内容为依托的教学（CBI）

Adamson (1990:67) 指出, EAP 教学应该使用与学习者专业相关的教材。这种结合专业知识的语言教学主要目的在于“提高学生学习英语的兴趣, 提高学生的英语使用能力, 扩大知识面, 而获得系统的学科专业知识只是一个次要的目的和目标”(束定芳 2004:101)。在详细介绍 CBI 这一概念之前, 我们认为有必要先将 CBI 与人们较熟悉的用英语讲授专业课程和双语教育等概念区别开来。

1. CBI 与英语授课、双语教育、双语教学的区别

用英语讲授专业课是指在专业课堂上使用英语这一目的语作为唯一的教学语言, 这类课程的教学目的不是提高学生的语言水平, 而是传授专业知识 (Wilkinson & Zegers 2006:26)。这一教学模式提高了学习者接触和使用英语的机会, 因此能够促进专业英语能力的提高, 从而取得一举两得的功效。然而, 用英语讲授专业课的成功与否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教师和学生的英语水平 (Wilkinson & Zegers 2006:28)。

虽然 CBI 课堂也使用一定的专业内容作为教材, 但目的是为了提高学生在学习语言的兴趣, 并通过参与相关的语言活动巩固和加深对某些专业内容的理解。CBI 教师可以根据学生的水平和授课内容的难度对课堂涉及的语言和专业内容进行调整。

双语教学法 (bilingual method) 是 20 世纪初美国等英语国家的大学语言课堂上使用的教学方法, 与传统的语法—翻译教学法非常相似。该方法以语言学习就是对语言符号的学习这一认知理论为基础, 教学活动主要是目的语与英语之间的互译 (Stern 1999:454)。

双语教育 (bilingual education) 起源于 20 世纪中叶的欧洲大陆和北美洲。二战之后的欧洲各国为了在经济、文化、科学、贸易等领域建立长期而稳固的联系, 纷纷开设语言课程, 帮助国民学习除母语以外的第二种语言 (Mackey 1972)。蒙特利尔是加拿大的英法双语城市, 为了加强民族融合, 在 1965 年进行了著名的圣兰伯特实验, 学生们从小学到高中一直接受用第二语言讲授的常规课程, 如地理、历史、数学等, 并参加专门的语言辅导班 (Lambert & Tucker 1972)。欧洲大陆和北美洲的双语教育具有共同的目的——双语言及双文化。Spolsky *et al.* (1974) 总结了双语教育所涉及的六个层面: 政治、经济、语言、文化、社会、宗教和心理。值得一提的是, 在双语教育的课堂上通常只使用一种语言, 即目的语或第二语言 (Stern 1999:430)。

以语言教学为目的的 CBI 并不排斥母语的使用, CBI 课堂上同时使用母语与目的语并不罕见 (Widdowson 2003:154), 学习者也可能成为较熟练的双语使用者。但是, 从历史发展的渊源来看, 这样的教学模式不是双语教学, 更不是双语教育。

2. CBI 的理论框架及定义

本节通过对两个假说 (输入假说、输出假说) 以及两个模式 (学术语言能力模式、学术语言学习模式) 的介绍, 论证 CBI 的理论框架。作者从功能语言学、语言教学等角度介绍 CBI 的定义和基本原理。由于实际教学中教师对语言与学科知识的侧重程度不同, 作者提出强式 CBI 教学和弱式 CBI 教学, 前者侧重传授专业知识, 后者侧重培养语言能力。

(1) CBI 的理论框架

Snow & Brinton (1997:16) 认为, Krashen 的输入假说、Swain (1985) 的输出假说以及 Cummins (1984) 的语言能力构架形成了 CBI 的理论基础。Du (2008) 则认为 O'Malley & Chamot (1990) 的认知学术语言学习模式 (cognitive academic language learning approach, 简称 CALLA) 也应纳入 CBI 的理论框架。

Krashen 的五个输入假说 (习得学得假说、自然顺序假说、监控假说、可理解性输入假说和情感过滤假说) 以可理解性输入假说为中心, 认为人们如果具备了自信、放松等情感条件, 并且理解所输入的语言信息, 语言的习得便如水到渠成般自然发生 (Krashen 1985:4)。Krashen 的限制输入 (narrow input) 假说与 CBI 的理论联系最为紧密: 1) 词汇、句子结构等语言元素的讲解应该限制在特定学科领域; 2) 学生们应该首先通过目的语学习特定学科领域的术语和概念, 以降低学习 (用目的语讲授的) 学科知识的难度; 3) 这些限制性输入与学习者的学科学习背景紧密联系, 易于学生理解。因此, 限制性输入将语言学习融入专业知识, 而不是作为后者的补充 (Krashen 1985:82-83)。

Swain (1985) 在反复研究加拿大的法语沉浸式课程后, 对 Krashen 的输入假说提出质疑, 并提出输出假说。她认为仅有理解是不够的, 学习者只有通过目的语进行交流 (语言输出) 才能真正掌握所学的语言知识。她总结了语言输出的三个主要功能: 1) 帮助学习者对所掌握的语言知识进行测试; 2) 使学习者通过使用语言加深对语言的了解 (Swain 1995:126); 3) 提高学习者的语言意识, 发现自己在交流中出现的语言问题并设法解决 (Swain 1995:26)。总之, 教师应该促使学生用目的语讨论与专业相关的信息, 并从中检验自己对语言知识的掌握情况。

与专业知识相关的语言能力被 Cummins (1979) 定义为认知学术语言能力 (cognitive academic language proficiency, 简称 CALP), 与之相对的是基本人际交流语言能力 (basic interpersonal communicative skills, 简称 BICS)。Cummins 的这一理论构架将语言教学与学习者的专业学习联系起来, 主张学术语言能力的培养应该与专业学习同时进行。在 CBI 课堂上引入专业信息, 有助于提高学生的专业水平和认知能力 (Leung 1996:31)。

O'Malley & Chamot (1990) 对 Cummins 提出的学术语言学习中的认知能力进行了详细阐述, 强调学习策略在语言和专业结合学习中的重要作用。O'Malley & Chamot 的 CALLA 模式是在 Jones *et al.* (1987) 提出的策略教学法基础上发展起来的, 在策略教学法中, 教师以出声思考 (think aloud) 的方式亲自作示范, 向学生讲解如何使用学习策略; 同时帮助学生建立适合自己的策略学习机制。CALLA 最初是为英语语言能力较弱的学生设计的, 目的是提高学习者的学术语言技能。CALLA 模式包括三个教学板块: 专业学科知识、学术语言技能以及学习策略, 其基本原理是: 学习者只有通过反复的练习和反馈, 才能掌握语言这一综合技能, 提高自主学习的能力 (O'Malley & Chamot 1990:191)。

20 世纪末发展起来的这四个理论构成了 CBI 的理论框架, 而 CBI 模式的教学实践早在 20 世纪 60 年代就已展开, CBI 概念的正式提出则是在 20 世纪 80 年代末 (Brinton *et al.* 1989)。

(2) CBI 的定义

从广义上讲, CBI 既包含一定的哲学思想, 语言与内容相互依存、密不可分, 也是一个

方法体系，语言与内容的结合可能带来教学效果和效率的提高；既是一门独立的课程，通过某种程度的结合达到特定的教学目的，也作为语言教学领域的新概念，带来整个教育体制的变革（Stryker & Leaver 1997 :5）。狭义的 CBI 仍属于语言教学的范畴（Johns 1997），但是，由于专业内容的引入，使得这种教学模式具有双重甚至多重功效，即传播语言知识、强化专业能力、改善学习策略等。

美国语言学家 Bernard Mohan (2001) 基于对知识构架 (knowledge framework) 理论的研究，从功能语言学的角度出发，认为语言是一种社会行为。在这一行为中，人们不仅学习语言知识，也学习语言所承载的内容，并通过对二者的学习形成理论水平与实践能力的交替上升。Brinton *et al.* (1989 :2) 将 Mohan 的知识构架理论与语言教学相结合，认为 CBI 是“学科内容与语言教学的整合”¹，并总结出以下五个 CBI 的基本原理：

1. 语言学习应该与学习者对语言的实际使用相结合；
2. 语言课堂中引入学科内容有助于激发学生学习的动力，从而提高学习效率；
3. 有效的语言教学应该将学习者当前的语言能力与他们的学习经历、学科知识以及学习环境相结合；
4. 语言教学应该针对语言在特定场合的使用，而不仅限于句子层面的用法；
5. 在理解专业内容的过程中，学习者的语言与认知技能也得到提高。

语言与内容的整合有多种不同程度，并体现了不同的课程目标、课程设置、教学方法、教材、师资和学生构成 (Davison & Williams 2001 :58-59)。因此，我们认为，在语言与内容连续统一的教学过程中，由于语言与专业内容受到的重视程度不同，CBI 有强式 (strong form) 与弱式 (weak form) 之分 (见图 3)，前者偏重专业学科知识，后者以语言教学为主要目标。我们通常所说的基于内容的语言教学 (content-based language teaching) 属于弱式 CBI，而保护式专业教学 (sheltered content instruction) 和浸入式教学 (immersion instruction) (Genesee 1987 ; Johnson & Swain 1997 ; Lambert & Tucker 1972) 则属于强式 CBI。



图 3 语言与内容在 CBI 教学中的连续与统一关系 (改自 Du 2008 : 24)

尽管基于语言的专业教学与基于学科内容的语言教学分别代表强式 CBI 与弱式 CBI，然而，在教学实践中二者并不是非此即彼的关系。首先，学习者的需求在 CBI 教学过程中并非一成不变。Brinton & Holten (2001 :241) 指出，尽管在理论上语言是内容的载体，但教师应该结合教学实际情况决定在适当的时候，通过适当的方式进行语言与内容的整合。其次，语言知识与学科内容都在随着人类对社会认识的进步而不断发展，学科知识不仅限于课堂

¹ 原文为 :the integration of particular content with language-teaching aims.

上传授的那部分内容，语言也是一种非常活跃的社会文化现象。因此，教师的任务不仅是传授知识，更重要的是帮助学生正确认识专业知识与语言的本质联系。用爱因斯坦的话来说，“我们要为学生提供学习的条件”¹。

四、CBI 模式的 EAP 教学在中国教育体系中的应用与发展

Stryker & Leaver (1997) 总结了 CBI 课程的三个主要特征：以专业学科为核心；使用（目的语编写的）学科教材；满足学生紧迫的学术需要，并为自主学习和持续学习提供支持。这些特征体现了 CBI 与 EAP 在教学目的、方法、环境等方面的联系。CBI 在中国教育体系中的应用与发展大致经历了以下三个历史阶段。

1. 19 世纪 60 年代至 90 年代

Brinton *et al.* (1989:77) 认为，中国的 CBI 教学开始于 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然而，根据 CBI 的定义，这一教学法在中国的实行应该追溯至 19 世纪 60 年代的洋务运动时期。

中国的英语教学开始于 19 世纪中叶 (Cortazzi & Jin 1996)。洋务运动的内容之一便是教育改革。在洋务运动期间共成立了三十多所学堂，并聘请世界各地的学者介绍西方的语言、科学和军事技术，随之而来的是国外的教材、教学方法和教学理念。其中知名的学堂有 1862 年成立的京师同文馆（今北京大学）、1895 年成立的北洋西学学堂（今天津大学）以及 1896 年成立的南洋公学（今位于上海、西安及台湾的三所交通大学）。1911 年成立的清华大学也深受洋务运动的影响，长期使用英语进行教学，并派送学生去美国留学。

洋务运动期间的 CBI 教学经历了从弱式到强式的过程。开设洋务学堂最初是出于语言教学的目的，为当时的清朝政府提供翻译人员。随着外交的扩大和外贸的发展，英、法、俄、德等国的天文、数学、化学、造船等领域的专家纷纷来到中国讲学。尽管这些洋务学堂也开设了相应的语言课程，但是，正如时任南洋公学校长的 Ferguson 所说，所有这些课程都不以语言教学为目的，而是为了帮助学生学习专业知识（转引自 Du 2008）。这些洋务学堂都得到了政府的大力支持，这一点从外籍专家高于本国教师十余倍的课酬可略见一斑（夏东元 1992）。洋务运动的失败使洋务派失去了政府的支持，外语教学也暂时退出了中国的教育体制。

2. 20 世纪 70 年代至 90 年代

20 世纪 70 年代末到 80 年代初，美国洛杉矶加利福尼亚大学与我国合作，在北京和广州成立了语言教育中心 (Brinton *et al.* 1989:77)，聘请国外学者讲授语言和专业课程，CBI 正式进入中国的教育体系。这些 CBI 教学模式以及课程中对某些学科知识以及西方文化的介绍给中国的语言教育带来了一缕清新空气，产生了良好的教学效果。然而，中外专家合作的团队式教学进行得并不顺利，文化差异成为合作的主要障碍。美方学者承担了大部分的备课和授课任务，中方教师即使英语水平很高，通常也会自认为在语言上不如外国学者，因此在很多时候是以学习者的角色参与合作 (Brinton *et al.* 1989:83)。

¹ 原文为：I never teach my pupils. I only attempt to provide the conditions in which they can learn.

随着中国经济、政治的快速发展，英语在国际交流中起着日益重要的作用，中国的英语教学重心也由理论知识转向实际应用（Hu 2002）。20世纪90年代中期，一些中小学也开始采用CBI教学法，英语被用到了数学、生物等课堂上并取得了良好的教学效果（Hu 2002：34-35）。然而，由于基础教育中几乎所有的学科都使用中文教材，学生和教师也更倾向于使用汉语交流，强式CBI的必要性受到质疑。束定芳（2004：101）认为，CBI教学法应该在“大学积极实施，决不提倡在小学就开始”。

3. 21 世纪

经历了三十多年的改革开放，我国的教育政策使英语教学与专业学习的联系更加密切，专业英语、用英语（或双语）讲授的专业课得到了广泛推行。然而，教授这些课程的大部分都是专业课教师，大学英语教师开始面临职业危机，大学英语教育与专业学科学习的接口问题也日益突出（Du 2009a）。CBI在教材、师资、教学方法及效果等诸多方面受到考验。

在教材方面，专业英语、科技英语、学术用途英语等以语言教学为目的的弱式CBI课程，一般使用国内教师自编的教材，其中包括对专业领域的词汇、句法和语法的讲解，也有原版文章的语篇分析（例如董世忠、赵建 1997；秦荻辉 2007）。用英语讲授的专业课等强式CBI课程则大多使用引进版的外文教材，并通过中文参考文献以及师生之间的互动达到学科教学的目的。目前，我国关于这类教材对学生学术英语技能影响的研究相对较少。

师资是CBI教学中相对突出的问题。理想的CBI教师既要有专业 and 语言领域的教育背景，又要具备语言和专业领域的教学经验，同时还要对学生的专业 and 语言学习及文化背景有所了解。从现实角度来讲，CBI教师对自己在语言 or 专业领域的信心不足，因而采取了两种相对极端的解决办法。以语言教师为例，要么固守以普通人际交流为目的英语教学内容，要么放弃已有的语言知识优势，转学其他专业学科。后者这个办法固然积极，但短期的学习并不能保证对专业知识透彻理解及在专业课堂教学中游刃有余。一些教师通过自我培训和团队教学（Du 2009b, 2009c）等方式总结CBI的教学经验，但目前，国内外关于包括EAP在内的CBI教师培训都非常有限（Alexander *et al.* 2008；Du 2008；严明 2009）。

在教学方法上，CBI并不排斥传统的语法—翻译教学，交际教学法在我国也得到了广泛应用，但是由于CBI是专业内容与语言教学的结合，CBI教师在教学中往往只重视专业 and / or 语言方面的知识和技能，忽略了对学生进行学习策略的培养。这一方面是由于教师本身在专业 or 语言方面知识的欠缺，更重要的是缺乏对CBI这一概念及其教学理念的正确认识，导致许多CBI课程没有收到预期的教学效果。

五、结语

我国大学英语教学改革正处于瓶颈阶段，主要原因是在政府政策导向的支持下，教师和研究人员对教学理论和实践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和积极的探索，这既预示着我国高等教育的光明前景，也给教育工作者带了现实的压力和动力。语言与专业学科内容的结合符合目前我国高等教育中学习者的需要，但对教师来说则意味着更高的要求 and 更严峻的挑战。我们的大学英语教师一方面要继续发挥自己在语言与教学方面的优势，另一方面也要从学习者的需要出发，尽可能地增进自己对学术文化、学术语言、学科知识等方面的了解和掌握。

参考文献:

- Adamson, H. D. 1990. ESL students' use of academic skills in content courses [J].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9: 67-87.
- Alexander, O., S. Argent & J. Spencer. 2008. *EAP Essentials: A Teacher's Guide to Principles and Practice* [M]. Reading: Garnet Education.
- Benesch, S. 2001. *Critical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Theory, Politics, and Practice* [M]. London: Lawrence Erlbaum Associates, Inc.
- Blue, G. 1988. Individualising academic writing tuition [A]. In P. Robinson (ed.). *Academic Writing: Process and Product, ELT Documents 129* [C]. London: Modern English Publications in Association with the British Council.
- Blue, G. 2000. Language in English for specific academic, occupational and professional purposes: Some interfaces [R]. Paper presented at the BALEAP PIM/IATEFL ESP SIG, University of Hertfordshire, U.K.
- Brinton, B. M. & C. A. Holten. 2001. Does the emperor have no clothes? A re-examination of grammar in content-based instruction [A]. In J. Flowerdew & M. Peacock (eds.). *Research Perspectives on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C].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39-251.
- Brinton, D. M., M. A. Snow & M. B. Wesche. 1989. *Content-based Second Language Instruction* [M]. New York: Newbury House.
- Cortazzi, M. & L. Jin. 1996. English teaching and learning in China [J]. *Language Teaching* 29: 61-80.
- Cummins, J. 1979. Linguistic interdependence and the educational development of bilingual children [J]. *Review of Education Research* 49: 222-251.
- Cummins, J. 1984. Wanted: A theoretical framework for relating language proficiency to academic achievement among bilingual students [A]. In C. Rivera (ed.). *Language Proficiency and Academic Achievement* [C]. Clevedon: Multilingual Matters Ltd.
- Davison, C. & A. Williams. 2001. Integrating language and content: Unresolved issues [A]. In B. Mohan, C. Leung & C. Davison (eds.). *English as a Second Language in the Mainstream: Teaching, Learning and Identity* [C]. Harlow: Pearson Education Ltd.
- Du, J. 2008. Content-based Instruction in Further Education in China [D].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Southampton.
- Du, J. 2009a. Field invasion or motivation: A language teacher perspective [R]. Paper presented at the BALEAP conference, University of Reading, U.K.
- Du, J. 2009b. Advantages of CBI over ESP in further education settings in China [A]. In M. Whong (ed.). *EAP in a Globalizing World: English as an Academic Lingua Franca* [C]. Reading: Garnet Education. 47-53.
- Du, J. 2009c. Content and language integration in tertiary education in China: A case study in Wuhan Law College [J]. *The Asian ESP Journal* 5: 61-77.
- Dudley-Evans, T. & M. J. St. John. 1998. *Developments in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A Multi-disciplinary Approach*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Flowerdew, J. & M. Peacock (eds.). 2001. *Research Perspectives on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C].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Genesee, F. 1987. *Learning Through Two Languages: Studies of Immersion and Bilingual Education* [M]. Cambridge: Newbury House.

- Hamp-Lyons, L. 2001.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A]. In R. Carter & D. Nunan (eds.). *The Cambridge Guide to Teaching English to Speakers of Other Languages* [C].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26-130.
- Hu, G. 2002. Recent important developments in secondary English-language teaching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J]. *Language, Culture and Curriculum* 15 (1): 30-49.
- Hutchinson, T. & A. Waters. 1987.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A Learning-centred Approach*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Hyland, K. 2006.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An Advanced Resource Book* [M]. London: Routledge.
- Hyland, K. & L. Hamp-Lyons. 2002. EAP: Issues and directions [J]. *Journal of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1 (1): 1-12.
- Johns, A. M. 1997.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and content-based instruction: What is the relationship? [A]. In M. A. Snow & D. M. Brinton (eds.) . *The Content-based Classroom: Perspectives on Integrating Language and Content* [C]. London: Longman.
- Johns, T. F. 1974. The communicative approach to language-teaching in the context of a program of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A]. In E. Roulet & H. Holect (eds.) . *L'Enseignement de la Competence de Communication en Langues Secondes* [C]. Neuchatel: The University of Neuchatel.
- Johnson, R. K. & M. Swain. 1997. *Immersion Education: International Perspective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Jones, B. F., A. S. Palincsar, D. S. Ogle & E. G. Carr. 1987. *Strategic Teaching and Learning: Cognitive Instruction in the Content Areas* [M]. Alexandria: Association for Supervision and Curriculum Development.
- Jordan, R. 1997.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Krashen, S. D. 1985. *The Input Hypothesis: Issues and Implications* [M]. New York: Longman.
- Lambert, W. E. & G. R. Tucker. 1972. *Bilingual Education of Children: The St. Lambert Experiment* [M]. Rowley: Newbury House.
- Leung, C. 1996. Context, content and language [A]. In T. Cline & N. Frederickson (eds.) . *Curriculum Related Assessment, Cummins and Bilingual Children* [C]. Clevedon: Multilingual Matters Ltd. 26-40.
- Mackey, W. F. 1972. *Bilingual Education and a Binational School* [M]. Rowley: Newbury House.
- Mohan, B. 2001. The second language as a medium of learning [A]. In B. Mohan, C. Leung & C. Davison (eds.) . *English as a Second Language in the Mainstream: Teaching, Learning and Identity* [C]. Harlow: Pearson Education Ltd.
- O'Malley, J. M. & A. U. Chamot. 1990. *Learning Strategies in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Robinson, P. C. 1991. *ESP Today: A Practitioner's Guide* [M]. London: Prentice Hall.
- Sharpling, G. P. 2002. Learning to teach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Some current training and development issues [J]. *ELTED* 6: 82-94.
- Snow, M. A. & D. M. Brinton (eds.) . 1997. *The Content-Based Classroom: Perspectives on Integrating Language and Content* [C]. London: Longman.
- Spolsky, B., J. B. Green & J. Read. 1974. *A Model for the Description, Analysis, and Perhaps Evaluation of Bilingual Education* [M]. Albuquerque: University of New Mexico Press.
- Stern, H. H. 1999. *Fundamental Concepts of Language Teaching* [M]. Shanghai: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 Strevens, P. 1988. ESP after twenty years: A re-appraisal [A]. In M. Tickoo (ed.) . *ESP: State of the Art*. Singapore: SEAMEO Regional Language Centre. 1-13.
- Stryker, S. B. & B. L. Leaver (eds.) . 1997. *Content-Based Instruction in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Models and Methods* [C]. Washington, D. C.: Georgetown University Press.
- Swain, M. 1985. Communicative competence: Some roles of comprehensive input and comprehensive output in its development [A]. In S. M. Gass & C. Madden (eds.) . *Input in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C]. Rowley: Newbury House.
- Swain, M. 1995. Three functions of output in second language learning [A]. In G. Cook & B. Seidlhofer (eds.) . *Principle and Practice in Applied Linguistics: Studies in Honor of H. G. Widdowson* [C].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Swales, J. 2009. When there is no perfect text: Approaches to the EAP practitioner 's dilemma [J]. *Journal of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8: 5-13.
- Whong, M. (ed.) . 2009. *EAP in a Globalizing World: English as an Academic Lingua Franca* [C]. Reading: Garnet Education.
- Widdowson, H. G. 2003. *Defining Issues in English Language Teaching* [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Wilkinson, R. & V. Zegers. 2006. The eclectic nature of assessment issues in content and language integrated higher education [A]. In R. Wilkinson & V. Zegers (eds.) . *Bridging the Assessment Gap in English-Medium Higher Education* [C]. Bochum: AKS-Verlag.
- 董世忠、赵建, 1997, 《法律英语》[M]。上海: 复旦大学出版社。
- 秦荻辉, 2007, 《科技英语语法》[M]。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 束定芳, 2004, 《外语教学改革: 问题与对策》[M]。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束定芳、庄智象, 2008, 《现代外语教学——理论、实践与方法》[M]。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夏东元, 1992, 《洋务运动史》[M]。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 严明, 2009, 《大学专门用途英语 (ESP) 教学理论与实践研究》[M]。哈尔滨: 黑龙江大学出版社。

作者简介:

都建颖 华中科技大学外国语学院副教授, 华中科技大学外国语学院 ESP 研究所所长。研究方向: 二语习得、专门 / 学术用途英语、学术英语论文写作。通讯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珞瑜路 1037 号, 华中科技大学外国语学院, 邮编: 430074。电子邮箱: dujianying@mail.hust.edu.cn ; dujianying1122@msn.com

交际法对 ESP 教学发展的影响 *

段 平 首都医科大学

提要：以语域分析法为基础的 ESP 教学大纲未能充分体现 ESP 的语言特点，难以满足学习者的专业交际需求。ESP 的共核理念认为，尽管不同学科的专业内容不同，但人们在撰写文件时所使用的思维方式和语言技能是一样的。研究发现，专业信息的语言特征不是主要体现在语法和专业学科上，而是体现在体裁和修辞上。所以交际法主张，ESP 大纲要根据交际需要、交际功能和语言技能来指导教材编写和教学实践，使学生掌握专业信息的文体特点、不同体裁文件的修辞技巧和文件设计技巧，以此来提高学生处理专业信息的语言和技术水平。

关键词：交际法、专门用途英语、专业交际学

专门用途英语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简称 ESP) 是英语教学的一个分支, 它是根据学习者的学习目的和交际需要而确定教学大纲和教学内容的课程 (Robinson 1991 :3)。我国大学生英语水平提高和大学专业课双语教学的开展, 对高校的专业英语教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本文试图从国外 ESP 教学研究和专业信息交流研究的层面来分析交际法等教学方法对 ESP 教学发展的影响, 进而探讨我国大学 ESP 教学所面临的挑战和机遇。

一、语域分析法的局限性

初期的 ESP 教学研究受到传统语法教学的影响, 人们普遍采用的一种研究方法是语域分析法 (register analysis)。语域指方言或变体之内的语言使用变化。语域分析法认为语言变体具有语言形式上的特殊性, 即不同专业内容的语言材料具有不同的语法和词汇特点, 因此, 找出某一语言变体 (如工程或商贸所用语言) 的语法和词汇特点, 用于制定教学大纲, 成为初期 ESP 研究的理论基础。

在上述理论指导下, 各种专业英语教材, 如工程英语、医学英语、计算机英语等方面的教材应运而生。与此同时, 人们把 ESP 研究集中在确定各种语域的语法特点上, 并将其作为教学大纲项目的基础。然而, 通过语域分析揭示出科技英语除了倾向于使用某几个特殊形式, 如一般现在时、被动语态、名词化结构等之外, 在语法上并无多少特色。即便是某一语域常用某些语法形式, 这些形式也并不是该语域所独有, 而是基础语法中共核的一部分。因此, 仅从语域分析的层面来研究 ESP 的语言特点显然是不够的。

* 本研究获得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基金资助 (编号:09YJA740082) 和北京市教育委员会社科计划项目资助 (编号:SM200910025004), 特此鸣谢。北京外国语大学刘润清教授对本文提出了很好的修改意见, 笔者深受教益, 谨表谢忱。

语域分析法的另一个问题在于它未能满足 ESP 学习者的需要。ESP 教学的实际情况是,学习者多是已经完成基础英语学习的成年学生。这些学生面临的主要困难并不是英语语法知识的欠缺,而是不熟悉英语的用法,因此,学生需要的不是简单的造句练习,而是如何恰当地使用句子来完成不同的交际行为(Allen & Widdowson 1974:3)。Hymes(1979:14)指出,语言“有使用规则(rules of use),没有使用规则,语法规则则是无用的”。使用规则,即修辞规则,是在特定语境下有效地或有说服力地运用语言的规则和技巧。因此,ESP 学习者不仅要具备语法能力,还要具备交际能力,即在特定社会环境下恰当地运用语言使用规则来完成交际任务的能力。

二、交际法在 ESP 教学中的优势

既然 ESP 的特点并非主要体现在语法层次上,而且语法规则也不是 ESP 学生的学习需要,这就需要从语言的使用规则方面对 ESP 进行研究。20 世纪 70 年代兴起的交际法(communicative approach)给 ESP 教学与研究带来了生机。交际法建立在语言应用的基础上,其优势在于以语言功能项目作为教学大纲的编写依据,强调对语言使用规则的教学,以提高学生的语言应用能力。交际法的缺点在于难以兼顾系统的语法教学,但由于 ESP 学生多是已经掌握了基础语法知识的成年学生,交际法的优势就在 ESP 教学中得到了充分的发挥。正如 Hutchinson & Waters(1987:32)指出的那样,交际大纲对 ESP 的发展具有强烈的语用影响,这是因为多数 ESP 学生在中学已经完成了结构大纲的学习。因此,他们需要的不是学习基础语法,而是如何应用他们已经掌握的知识。

三、ESP 的交际大纲设计

Wilkins(1976)对功能—意念大纲(functional-notional syllabus)的交际功能类语言材料进行了具体分类,包括判断与评估、劝说、争辩、理性询问与解释、人际关系、个人感情、感情关系。Munby(1978:34-37)对 Wilkins 的功能—意念大纲设计观点进行了扩展和细化,并且提出了新的观点。他的《交际大纲设计》(*Communicative Syllabus Design*)是第一部针对 ESP 教学而设计的交际大纲。Munby 认为,大纲设计首先应该了解和分析学习者的交际需要,其次才是确定大纲的内容。学习者的交际需要分析主要包括如下方面:

- (1) 参加者:学员本身的信息,包括年龄、性别、国籍和居住地、母语和对目标语的掌握程度。
- (2) 目的范围:学习英语是为了满足职业目的(如旅馆外宾接待),还是教育目的(如出国进修某个专业)。
- (3) 目标程度:学习英语应该达到的程度,与工作性质、专业要求、社会角色、使用范围与方法有关。

分析交际需要之后是确定大纲内容。Munby 对 Wilkins 的交际功能表进行了改编,提出了 7 项共 35 条微功能。另外, Munby 还制定了语言技能表,列出了 54 项共 260 条语言微技能,基本覆盖了在专业英语学习中听、说、读、写方面的具体技能。在制定教学大纲时,

我们可以根据学员的目的范围和目标程度来选择相应的微功能和微技能。专业信息交流的主要目的是告知和劝说 (inform and persuade) (Burnett 2005 :6)。要达到有效地告知和劝说目的,就需要使用说明、分析、辩论、证明、结论、诱导、建议、命令等微功能。根据所要表达的语言功能项目,我们可以在 Munby (1978 :123-131) 的微技能表中确定学生需要掌握的各项语言技能。例如,在进行专业信息的说明、辩论和证明时一般都需要应用如下微技能:

第 25 项:表达概念:质、量;有限、无限;比较、程度;时间、位置、方向;方法、器械;原因、结果、目的、理由、条件、对比。

第 38 项:显示语篇重点或重要信息:句末主要信息、提示语、主题句。

第 43 项:简化语言表达:省略重复词、多余词和不相关词语;使用符号和缩略语。

第 50 项:组织说明性语言的修辞技巧:定义、分类、性质描述、过程描述、状态变化描述。

第 52 项:使用表格和图像来表达信息。

除了常用语言技能外, Munby 把与之相关的交际技能,如文件设计技巧和读者对象分析,也列入微技能表,因为这些技能有助于提高文件写作的针对性和信息交流的效率。例如:

第 44 项:使用标题、编号、缩行、黑体、脚注、目录、索引等手段进行文件设计。

第 53 项:针对不同读者对象(专业和非专业)而采用不同的表达方式。

Munby 的交际大纲对交际需要、交际功能、语言技能和交际技能进行了全面、详尽的分析。他的大纲设计观点和方法也为后来的设计者所推崇和效仿。他的交际大纲的特点在于不再设立任何语法项目,而是把重点放在功能项目和语言技能上,这就避开了交际法大纲的弱点而充分发挥了它的优势。对于已经学完基础语法的成年 ESP 学习者来说, Munby 的交际大纲设计无疑是一个值得我们借鉴和模仿的优秀样本(徐强 2000 :52)。

四、共核理念与体裁分析

交际功能的表达和技能的应用最终要落实到语言组织形式上,因此语篇分析是交际法的一个重要方面。那么,不同的专业语域是不是具有不同的语言形式呢? Hutchinson & Waters (1987 :13) 指出,“在各个不同学科中使用的语言有着共同的推理和解释过程,存在着一种具有科学性但又不属于任何专门学科的语言共核”。即是说,尽管不同学科的专业内容不同,但专业人员在撰写文件时所使用的思维方式和语言技能是一样的,这就是 ESP 的共核理念 (the common-core notion) (Bloor & Bloor 1986 ;Blue 1988 ;Leech & Svartvik 1994 ;Dudley-Evans & John 1998 ;段平等 2007)。Munby 的交际大纲把交际功能和技能作为教材的编写依据,体现了 ESP 的共核教学理念,因为这些交际功能和技能是各科学学生在进行本专业信息交流时都需要掌握的一般规则 (general conventions) 和通用技巧 (transferable skills),如定义、分析、辩论和图表应用等。因此,按照交际大纲编写的 ESP 教材通常是适应不同专业的通科英语教材。

那么 ESP 的语言特点主要体现在哪一个层面上呢? Dudley-Evans & John (1998 :51)

指出,对 ESP 的文本分析结果显示,ESP 最明显的语言特点体现在体裁层面上。体裁指专业文件根据特定的交际背景、目的和对象而采取的常规的习惯性表达方式。同一体裁而不同学科的文件(如生物学、心理学和化学研究论文)具有基本相同的写作格式和修辞特点(Weissberg & Buker 1990 :2)。但是,不同体裁的专业文件(如科研论文、合同书、产品说明书)在写作格式和修辞特点上有明显的区别。因此,研究不同体裁的专业文件,发现它们在遣词造句、篇章结构和文件设计等方面的语言特点和表现这些特点所使用的修辞技巧,并把它们作为专业交际的一般规则和通用技巧,用于指导不同专业的 ESP 教学,就是目前国外专业交际教材中广泛采用的体裁教学法(genre-based teaching approach)(韩金龙、秦秀白 2000 :11-13)。

五、国外新型的专业交际英语教材

目前国外出版的有关专业信息交流的英语教材通常称为《专业交际学》(*Technical Communication*)(Lannon 2006 ;Burnett 2005),也有的称为《专业英语》(*Technical English*)(Pickett & Laster 1996),或者《技术写作》(*Technical Writing*)(Pringle & O Keefe 2000)。这些教材基本遵循 ESP 交际大纲的编写模式,强调各科学学生在进行专业信息交流时需要掌握的一般规则和通用技巧,把教学重点放在不同体裁文件的文体特点、语篇结构和修辞技巧上,并注重文件设计和交际对象分析。自 20 世纪 50 年代以来,专业交际学(technical communication,简称 TC)作为提高英语本族语学生专业交际能力的课程或专业,在美国、英国和加拿大等国的大学中得到了迅速发展,目前国际上进行专业信息交流的基本原则和标准多数来自专业交际学(Burnett 2005 :13-15 ;Hargis et al. 2004 :3)。国外专业交际英语教材通常包括如下内容:

- (1) 交际对象分析:对象的教育背景、职业经验、文化背景、工作环境、目的与动机、感情因素、阅读水平和在组织机构中的职位与角色。
- (2) 专业文体特点与修辞技巧:1) 选词原则:避免浮夸词语、俚语、行话、陈腐词语和性别歧视语;2) 造句原则:删除重复与多余词语,避免句子过长和结构复杂,避免名词化结构,避免名词修饰语连用,避免被动结构;3) 语篇组织原则:突出重要信息,合理使用标题、主题句和衔接词。
- (3) 写作道德与文献引证:1) 知识产权与写作道德;2) 文献引用方式(直接引用、解释性引用、总结性引用);3) 参考文献的编排格式。
- (4) 图表的使用:表格、坐标图、流程图、剖面图、分解图、照片等的特点与使用方法。
- (5) 文件设计:1) 使用空间成分(行距、缩行等)把信息分割成信息块;2) 使用标题、字体、字号、编号、图标、颜色等给信息块和关键信息加上标志。
- (6) 专业写作技巧:术语定义、专业描述、专业分析(分类、因果、比较)、专业辩论(归纳法、演绎法)等。
- (7) 常用专业文件体裁:摘要、论文、文献综述、使用说明书、建议书、报告书、合同书、电子文件、业务信函等。

(8) 口头交际技能：会议发言、设备使用、演讲技巧、采访技巧、求职面试策略等。

六、我国大学 ESP 教学的发展前景

由于受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我国大学的 ESP 教学发展较慢。根据我们对国内 ESP 教学研究文献的查阅和对 15 所高等院校的问卷调查，目前国内多数 ESP 教材仍然以语域分析为基础，ESP 的课堂教学仍然以语法、词汇和翻译教学为主（段平等 2006 :37；黄萍 2008 :59）。这样的课程除了有助于学生熟悉专业词汇之外，并未深入探讨 ESP 的语言特点和修辞技巧，难以有效地提高学生的专业信息交流能力。随着大学专业课双语教学的开展，这样的 ESP 课程有可能失去其存在的意义。要改变这种状况，首先要改变教学理念。ESP 教学不仅仅是为了使学习者熟悉专业词汇和专业知识，而且要使学习者了解各种体裁文件的语言特点与修辞技巧，并把这些技能自觉地应用到他们本专业信息交流的实践中去。因此，在目前词汇与翻译教学的基础上，大学 ESP 课程应加强如下方面的教学。

1. 文体、修辞与体裁教学

由于专业内容高深难懂，加上专业信息读者群体扩大（包括专业和非专业读者），为便于读者理解，专业文体遵循简明的原则。简明的文体在选词、造句和组篇方面都要应用特定的修辞原则和技巧（见上文国外专业交际英语教材内容第 2 条）。因此，ESP 教学应加强专业英语的修辞教学，以便学生能够把这些原则和技巧自觉地应用到文件写作中去。

如前所述，ESP 的语言特点主要体现在专业文件的体裁上。例如，规范的科研论文有特定的写作格式，包括研究背景、目的、方法、结果和结论部分，每一部分在时态、句型和语篇结构的选择上都采取某些习惯性的修辞手段。因此，分析与总结各种专业体裁的文体特点、语篇结构和修辞技巧，并将其应用于 ESP 教学实践，将有助于学生掌握各种文件写作的规律，提高他们的专业文件写作能力。

2. 图表使用和文件设计

由于现在专业信息量大，要提高信息处理的效率就要能够从大量信息中迅速捕捉到关键信息。有效地使用图表和合理地设计文件有助于读者快速地查阅和理解信息，这是提高信息交流效率的重要手段。Munby 的交际大纲也把图表应用和文件设计列入语言技能表（见上文 Munby 语言微技能表第 44 和 52 项）。因此，大学 ESP 教学应该把图表使用和文件设计引入教学，以提高学生专业写作的综合能力。

3. 交际对象分析

读者阅读专业文件是要解决工作中的实际问题，因此作者要保证读者能够正确理解文件并按照文件要求完成指定任务。这要求作者在写作前要充分了解读者，进行读者对象分析（见上文 Munby 语言微技能表第 53 项和国外专业交际英语教材内容第 1 项）。我国有些科技

人员在撰写产品说明和在线帮助等文件时往往不注意读者对象，以自己习惯的方式而不是便于读者理解的方式来编写文件，省略了某些必要的步骤和解释，从而导致读者难以完成任务。因此，应该把交际对象分析引入 ESP 教学，以提高专业文件的可使用性。

上述内容是专业交际学为适应社会发展需要而对交际法的实际运用，也是多年来我国大学 ESP 教学中尚未引起足够重视的问题。因此，研究国外有关 ESP 的交际法教学理论，引进专业交际学的教学内容，结合中国学生特点进行专业文件的体裁与修辞教学，把交际对象分析、图表应用和文件设计引入 ESP 教学，有利于提高学生专业英语的综合应用能力，加强英语教学与专业课双语教学的衔接，对我国大学 ESP 教学的发展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

参考文献:

- Allen, J. P. B. & H. G. Widdowson. 1974. Teaching the communicative use of English [J]. *International Review of Applied Linguistics* 12 (1): 1-21.
- Bloor, M. & T. Bloor. 1986. Language for specific purposes: Practice and theory [A]. In *CLCS Occasional Papers* [C]. Dublin: Center for Language & Communication Studies, Trinity College.
- Blue, G. 1988. Individualizing academic writing tuition [A]. In P. Robinson (ed.) *Academic Writing: Process and Product* [C]. London: Modern English Publications in Association with the British Council. 95-99.
- Burnett, R. E. 2005.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6th ed.) [M]. Boston: Thomson Wadsworth.
- Dudley-Evans, T. & M. J. St. John. 1998. *Developments in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Hargis, G., et al. 2004. *Developing Quality Technical Information* [M]. Hemel Hempstead: Prentice Hall.
- Hutchinson, T. & A. Waters. 1987.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Hymes, D. 1979. On communicative competence [A]. In C. J. Brumfit & K. Johson (eds.) . *The Communicative Approach to Language Teaching* [C].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5-26.
- Lannon, J. M. 2006.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10th ed.) [M]. New York: Pearson Longman.
- Leech, G. & J. Svartvik. 1994. *A Communicative Grammar of English* (2nd ed.) . London: Longman.
- Munby, J. 1978. *Communicative Syllabus Design*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Pickett, N. A. & A. A. Laster. 1996. *Technical English* (7th ed.) [M]. New York: HarperCollins College Publishers.
- Pringle, A. S. & S. S. O Keefe. 2000. *Technical Writing 101* [M]. Cary, NC: Scriptorium Publishing Services.
- Robinson, P. 1991. *ESP Today: A Practitioner's Guide* [M]. Hemel Hempstead: Prentice Hall.
- Weissberg, R. & Buker, S. 1990. *Writing Up Research* [M]. Hemel Hempstead: Prentice Hall.
- Wilkins, D. A. 1976. *Notional Syllabus* [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段平、顾维萍，2006，我国大学 ESP 教学的发展方向探讨 [J]，《外语界》(4):36-40。
- 段平、顾维萍，2007，专门用途英语的共核理念与实践意义 [J]，《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报》(1):67-70。

韩金龙、秦秀白, 2000, 体裁分析与体裁教学法 [J], 《外语界》(1):11-18。

黄萍, 2008, 《专门用途英语的理论与应用》[M]。重庆: 重庆大学出版社。

徐强, 2000, 《交际法英语教学与考试评估》[M]。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作者简介:

段 平 首都医科大学应用语言学系教授。研究方向: 应用语言学、专门用途英语。通讯地址: 首都医科大学应用语言学系, 邮编: 100069。电子邮箱: duanping1953@163.com

专门用途英语中词块习得优势及策略的实验研究

冯秀红 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提要：词块正成为国内外二语习得研究的热点。本研究通过对实验组（自然教学+介入词块的综合教学）、对照（1）组（自然教学+词块材料）、对照（2）组（自然教学）的教学方式进行比较，发现词块在语言习得中有如下优势：（1）对语言的习得、综合运用有显著影响；（2）大大增强表达的流利性、得体性。词块习得的策略有：（1）培养学习者的词块意识；（2）背诵；（3）复杂词块深加工；（4）注重产出训练。本研究旨在为专门用途英语的教学与研究提供新的途径。

关键词：词块、专门用途英语、习得、格式研究

一、引言

词块正成为国内外二语习得研究的热点。纵观研究文献，绝大部分研究属于思辨性的理论探讨，如词块的界定、分类、特征以及在教学中的优势及实施方法等。为数不多的实证研究往往是运用语料库研究方法，对学习者的词块与综合语言能力的关系进行调查，对词块知识掌握情况等进行静态描述。本研究采用实证研究的方法，对外贸英语函电中的词块习得情况进行检验，验证词块在语言学习中的优势，并对词块习得策略进行探讨。

二、词块与语言习得

1. 词块的定义

自 Becker 1975 年提出预制语言（prefabricated language）概念以来，词块受到了研究者的广泛关注，且不同的研究者赋予词块不同的定义，如词汇化句干（lexicalized sentence stems）（Pawley & Syder 1983）、预制复合结构（ready made lexical units）（Cowie 1992）、词汇短语（lexical or patterned phrases）（Nattinger & DeCarrico 1992）、词块（lexical chunks）（Lewis 1993）、程式序列（prefabricated sequences）（Wray 2002）等。据统计，相关定义达 57 种之多。尽管名称各异，但都体现了词块在形式上的整体性和语义上的约定性特点。本研究采用 Wray 的定义：词块指出现频率高、作为整体储存和使用的词语程式。

2. 词块的分类

Lewis 和 Nattinger & DeCarrico 是对词块进行分类的主要代表。Lewis（1997）依照词

汇内部的语义联系和句法功能将词块分为四类:1) 单词和多词词汇;2) 搭配;3) 惯用话语;4) 句子框架和引语。本研究运用 Nattinger & DeCarrico (1992) 从结构和功能的角度分类方法,把词汇短语分为以下四类:1) 多词词汇 (polywords), 指功能像单个词项的短语;2) 惯用表达式 (institutionalized expressions), 主要指话语中可以用来整体储存的语言组块, 包括谚语、警句、交际套语等;3) 限制性结构短语 (phrasal constraints)。这类词汇短语允许有词及词组范畴的变化, 是具有固定结构形式的框架式短语;4) 句子构造成分 (sentence builders), 指为整个句子提供框架的词汇短语。

3. 词块习得的优势

随着认知语言学和语料库的迅速发展,人们越来越深刻地认识到词块在教学中的优势。Pawley & Syder (1983) 发现本族语者之所以能流利地讲话,是因为他们掌握了成千上万个词汇化了的句干。Altenberg (1991) 发现约 70% 的日常口语由词块构成。McCarthy (1997) 指出大量操本族语者的语言使用都是程式化的。Wray (2002) 提出词块能降低语言处理的费力程度,完成社会交互的功能。国内也有许多学者对此问题进行探讨 (杨玉晨 1999; 肖福寿 2000; 吴静、王瑞东 2002; 刘晓玲、阳志清 2003; 濮建忠 2003; 文秋芳 2003; 严维华 2003; 姚宝梁 2004; 李太志 2006 等,转引自段士平 2008)。他们的观点可概括为:词块能够增强言语交际的流利性;有利于降低二语习得与使用的难度,增强学习者的自信心;有利于培养语用意识,克服认知加工的局限性;有利于克服结构法和交际法的偏激影响。

4. 词块与语言能力

加拿大学者 Qian (1999) 经研究发现词汇搭配知识与阅读理解能力呈高度正相关关系。国内也有很多学者开展了词块知识与口语或书面语的关系的研究 (丁言仁、戚焱 2005; 王立非、张大凤 2006; 马广惠 2009)。他们的研究表明,词块能力与语言水平密切相关,学习者运用词块的能力与英语口语成绩和写作成绩具有显著的相关性,因此词块能力具有很强的预测力。

5. 词块与语言教学

众多学者提出应当加强词块教学。Nattinger & DeCarrico (1992) 阐述了词块在听、说、读、写语言教学中的应用。在写作教学中,他们特别提到了词块在商务英语写作中的实施方法。Lewis (1993) 提出了词汇组块教学法 (lexical approach)。Willis (1990) 提出了基于词汇的课程大纲 (lexical syllabus)。李红叶 (2004) 认为经贸英语中的词汇练习须注重词块的产出性训练。李太志 (2006) 探讨了词块在外贸函电写作中的产出性训练方法。

综观文献,两个问题鲜有研究,一是没有学者对词块的优势进行教学实践验证;二是词块数量如此之多,怎样才能有效地学习?本研究试图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验证词块在二语习得中的优势,并对词块习得策略进行探讨。

具体研究问题包括:

(1) 词块在语言习得中有何优势? 有哪些体现?

(2) 词块习得策略有哪些?

三、实验

1. 实验对象

研究对象为江苏某本科院校 2007 级(大二)商务英语专业的三个自然教学班,共 94 名学生。其中男生 26 人,女生 68 人。其中实验班 32 人,对照(1)组 31 人,对照(2)组 31 人。实验试图通过实验组与对照(1)组相比,研究词块习得策略;实验组与对照(2)组相比,研究词块在语言习得中的优势。

2. 因素与变量

本实验的自变量为教学方法。对实验组的学习者采取自然课堂教学和词块教学的综合教学法,对照(1)组除采用自然课堂教学法外还提供词块学习材料,但不作任何讲解;对照(2)组则进行自然课堂教学。因变量则为受试者训练后的测试成绩。

3. 实验工具

我们选择的教材为《英文外贸函电》(樊红霞、汪莫才 2007),教辅为《外贸英语函电》(尹小莹 2004),教学内容为商务英语函电的询盘和还盘教学模块。实验组的词块材料有四项:(1) 12 个多词词汇;(2) 4 个限制性结构短语;(3) 6 个惯用表达式;(4) 构成询盘和还盘的框架的句子。

测试包括英汉翻译、词块选择填空、汉英句子翻译、根据中文提示撰写英文函电等。除此之外,还有对学生的个别访谈。统计工具则为 SPSS17.0。

4. 实验过程

在正式试验之前,我们进行先导性实验(pilot study)以确保实验的效度和信度。

(1) 对实验对象的调查

表(1) 实验组与对照组在实验前词块能力调查

组别	最大值	最小值	均值	标准差	t 值	P 值
实验组	17	7	12	12.6	0.11	0.91
对照(1)组	15	9	14	10.33		
实验组	17	7	12	12.6	0.899	0.14
对照(2)组	18	6	11	7.8		

先导性实验使用刁琳琳(2004)调查本科生词块能力的方法。使用20道英译汉的题目,每题中均含有一个使用频率很高的词块,旨在测试学生的词块掌握情况。实验结果表明,三组学生的差别不显著,因此可以认定他们处于同一起点。

(2) 实验步骤

本实验前后持续了一个月。对照(1)组的自然教学包括询盘和还盘知识(第1周)8篇范文(第2、3周)教材中的练习(第4周)测试(第5周)。对照(2)组除了自然教学外,还有一份词块的补充材料,但没有任何讲解。对于实验组的同学,利用讲座的形式,讲解了词块的定义,并对如 subject to... 等四个重点词块专门进行讲解和操练。实验开始之前,所有同学被告知课程结束后要进行测试并计入期末成绩。因此所有同学都很重视。统计学生成绩时,我们邀请了三位教师分别阅卷,以他们的平均分作为最后的统计成绩。同时,笔者又具体分析了试卷,对答卷中的词块 be subject to, offer 等的情况进一步分析。实验结束后,笔者共采访了9位同学。他们分别代表实验组、对照组的高、中、低分者,这样利于进一步了解词块习得策略。

5. 实验数据统计

第一项 英汉翻译

表(2) 实验组与对照(1)组

组别	总数	均值	标准差	均值 标准差	t 值	P 值
实验组	32	11.070	0.917	0.245	0.649	0.521
对照(1)组	31	10.890	0.676	0.159		

表(3) 实验组与对照(2)组

组别	总数	均值	标准差	均值 标准差	t 值	P 值
实验组	32	11.070	0.917	0.245	1.731	0.093
对照(2)组	31	10.350	1.115	0.270		

第二项 词块选择填空

表(4) 实验组与对照(1)组

组别	总数	均值	标准差	均值 标准差	t 值	P 值
实验组	32	7.640	0.633	0.169	0.642	0.526
对照(1)组	31	7.500	0.618	0.146		

表（5）实验组与对照（2）组

组别	总数	均值	标准差	均值 标准差	t 值	P 值
实验组	32	7.640	0.633	0.169	2.316	0.028
对照（2）组	31	7.060	0.748	0.181		

第三项 汉英句子翻译

表（6）实验组与对照（1）组

组别	总数	均值	标准差	均值 标准差	t 值	P 值
实验组	32	32.640	5.372	1.436	0.557	0.582
对照（1）组	31	31.780	3.388	0.799		

表（7）实验组与对照（2）组

组别	总数	均值	标准差	均值 标准差	t 值	P 值
实验组	32	32.640	5.372	1.436	2.540	0.017
对照（2）组	31	27.060	6.619	1.605		

第四项 撰写报盘信函

表（8）实验组与对照（1）组

组别	总数	均值	标准差	均值 标准差	t 值	P 值
实验组	32	35.857	3.183	0.851	2.204	0.035
对照（1）组	31	32.944	4.065	0.958		

表(9) 实验组与对照(2)组

组别	总数	均值	标准差	均值 标准差	t 值	P 值
实验组	32	35.860	3.183	0.851	3.506	0.001
对照(2)组	31	28.410	7.383	1.791		

四、结果与讨论

1. 实验验证了词块在二语习得方面的优势

词块在语言学习中的优势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词块教学法对于语言的习得和综合运用有显著影响。表(5)测试的是词块对语言的识记的影响,结果是 $t=2.316$, $P=0.028$ (<0.05),统计具有显著意义,词块介入对语言的掌握有显著影响。表(7)($t=2.540$, $P=0.017$)表(8)($t=2.204$, $p=0.035$)表(9)($t=3.506$, $p=0.001$)测试的是词块教学法对 ESP 综合运用能力的影响,统计结果均具有统计意义上的显著性,表明词块教学法对 ESP 综合运用具有显著影响。这验证了学者们关于词块在语言习得中有优势的论述。这是因为实验组接受了词块训练,对照(1)组拿到了词块材料,有了词块学习的意识,这与 Schmidt (1990) 强调意识在语言习得中的作用是一致的。Schmidt 认为,语言输入须经充分注意后才能被吸收,学习者要习得词的发音、形式、意义和句法规则首先就得注意它,即学习者必须从高意识控制开始。表(2)($p=0.521$)表(3)($p=0.093$)反映出词块对英汉翻译没有显著影响,这也不难解释。从心理语言学的角度来看,词汇学习实际上存在两个相互联系的环节:一为词汇的理解与记忆;二为词汇的搜索和使用。教学与研究证明,词汇的理解和记忆并没有多大问题。在自然教学中,对照(1)组、(2)组学生在课文和文后练习中,接触过上述语言点,英汉翻译实际上是检查他们是否理解了词块,显然自然教学是能达到上述要求的。

其次,词块的介入增强了表达的流利性。实验组的同学最快 35 分钟完成了所有测试题,最慢的也在 45 分钟内全部结束,在测试过程中大部分同学显得轻松自如。对照(1)组的同学用时稍长,但笔者留意到部分同学在关于 be subject to 上停留很长时间,卷面上的涂改现象比较严重。对照(2)组大部分同学花了 60 分钟左右完成试题,且在测试过程中显得比较吃力。这可以从 Skehan (1998) 的二语习得的双模式系统 (dual-mode system) 找到理论依据。Skehan 从认知的角度提出语言习得包括基于规则的 (rule-based) 和基于范例的 (exemplar-based) 两种模式。基于范例的模式可以减轻大脑的负担,节约处理时间和精力,有助于语言表达的流利性。测试中的词块显然属于基于范例的习得。

再者,词块的习得大大增强了表达的得体性。这一点在卷面上非常明显。在汉英翻译中,对于 in view of (鉴于,考虑到),our most favorable offer (我们最优惠的报盘/报价),实验组与对照(1)组中大多数同学能准确翻译,而对照(2)组的不少同学将 in view of 翻

译成“看在……份(关系)上”、“由于”,将 favorable 翻译成“受欢迎的”、“最好的”、“最令人满意的”等。对于“我方已立即处理”(which has received our immediate attention),对照(2)组没有一个同学这样翻译,绝大部分翻译成 which has been conducted (dealt with/done) by us。对于“盼早日回复”(we look forward to an early reply),对照(2)组同学翻译的答案有 We hope to receive your letter very soon, we wish to hear from you as soon as possible 等。其他如“到岸价加 3% 佣金”(CIFC3%)等术语更是被翻译得五花八门。两位参与阅卷的老师也发觉实验组与对照组在翻译的得体性方面差别显著。

2. 词块习得策略

上述定量研究和定性研究表明,词块习得至少包含以下策略。

第一,培养学习者词块意识。除了上述数据能说明问题外,实验过程中,实验组的同学在听完词块知识讲座之后,普遍反映受益匪浅,好几位同学激动地说,原来英语可以这样学。因此在学习范例时,绝大部分同学都能有意识地去发现、熟记词块。而对照(2)组的大部分同学,几乎意识不到词块的存在,而关注的是文中出现的生词。测试后,对其中两个中、低分者的采访表明他们没有有意识地记忆词块,以致测试时拿不准、写不出。笔者又采访了对照(2)组的一位高分同学,她说:“复习时发现课文太长,便去看练习,做练习时注意到只要里面的重点短语会了就基本能做题了,因此将复习重点放在了短语的识记上。”

第二,注重词块的背诵。表(2)($t=0.649, P=0.521$)、表(4)($t=0.642, P=0.526$)、表(6)($t=0.557, P=0.582$)反映出实验组与对照(1)组的差别, P 值均大于 0.05,差异不显著,后来的调查表明,对照(1)组同学拿到给他们的词块材料后,发觉内容很好,又是在考试之前发的,应该跟考试相关,因此绝大部分同学都进行了背诵。而实验组的低分者都没有好好背诵,从反面论证了背诵的作用。对照(2)组的高分者无不提到了复习时的背诵。该结果与赵继政(2008)一文的研究结果相一致,即背诵对学习者在具有引导性的语境中的语块习得有促进作用,也与丁言仁、戚焱(2005)一文的研究结果相符,即多年的背诵能够塑造成功的语言学习者。

第三,对复杂词块深加工,注重产出训练。表(8)($t=2.204, P=0.035$)的统计结果具有显著性,该结果与作者的预料相一致。实验组的同学,由于专门进行了词块教学,对于一些复杂词块进行了讲解、汉英翻译、完型等多种方式的额外操练,这样学习者的学习过程经过了从认知(即接受性能力)到运用(即产出能力)的缓慢发展过程,他们也就能够准确灵活地使用词块。Craig & Lockhart(1972)的“加工水平理论”(Levels of Processing Theory)认为,词汇的记忆可分为浅编码法和深编码法。注重词汇形式(如背诵)的记忆属于浅编码法,而注重词义、意义表征的记忆属于深编码法,深编码法促使认知水平的精细化,加深词块的理解与运用。Swain(1995)的产出理论认为输出有助于学习者消化输入并将输入转为摄入,能够刺激学习者从简略理解转向准确表达。

五、结语

实验结果表明:词块的介入对语言点的识记、运用有显著影响;词块大大增强了表达的

流利性、得体性；词块习得的有效策略包括加强词块意识的培养、词块的背诵、复杂词块深加工、注重产出训练等。商务英语函电教学是外语专业培养宽口径、应用型、复合型人才人才的必由之路，而其语言的行业性特点、独特的语体风格、语言表达的准确性、得体性和有效性要求使得学习成为一大难题。该实验为外贸英语教学提供了新的思路。

由于样本较小，实验时间较短，本研究成果的代表性尚不足，希望更多学者开展更深入的研究。

参考文献：

- Altenberg, M. 1991. *English Corpus Linguistics: Studies in Honour of Jan Svartvik* [M]. London: Longman. 18-20.
- Cowie, A. P. 1992. Multiword lexical units and communicative language teaching [A]. In P. J. L. Arnaud & H. Béjoint (eds.) . *Vocabulary and Applied Linguistics*. London: Macmillan. 1-12.
- Craik, F. I. & R. S. Lockhart. 1972. Levels of processing: A framework for memory research [J]. *Journal of Verbal Learning and Verbal Behavior* (12): 599-607.
- Lewis, M. 1993. *The Lexical Approach: The State of ELT and the Way Forward* [M]. London: Language Teaching Publications. 111-119.
- Lewis, M. 1997. *Implementing the Lexical Approach: Putting Theory into Practice* [M]. London: Language Teaching Publications. 122-188.
- McCarthy, M. 1997. *Vocabulary and Language Teaching* [M]. London: Longman. 66-69.
- Nattinger, J. R. & J. S. DeCarrico. 1992. *Lexical Phrases and Language Teaching* [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4-36.
- Pawley, A. & F. Syder. 1983. Two puzzles for linguistic theory: Native-like selection and native-like fluency [A]. In J. Richards & R. Schmidt (eds.) . *Language and Communication* [C]. New York: Longman. 191-226.
- Qian, D. 1999. Assessing the roles of depth and breadth of vocabulary knowledge in reading comprehension [J]. *Canadian Modern Language Review* 56 (2): 283-307.
- Schmidt, R. W. 1990. The role of consciousness in second language learning [J]. *Applied Linguistics* 11 (2): 27-35.
- Skehan, P. 1998. *A Cognitive Approach to Language Learning* [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88-120.
- Swain, M. 1995. Three functions of output in second language learning [A]. In G. Cook & B. Seidlhofer (eds.) . *Principles and Practice in Applied Linguistics*. 125-144.
- Willis, D. 1990. *The Lexical Syllabus: A New Approach to Language Teaching* [M]. London: Collins COBUILD. 70-88.
- Wray, A. 2002. *Formulaic Language and the Lexicon*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00-121.
- 刁琳琳，2004，英语本科生词块能力调查 [J]，《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4):17-19。
- 丁言仁、戚焱，2005，词块运用与英语口语和写作水平的相关性研究 [J]，《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3):28-30。
- 段士平，2008，国内二语语块教学研究述评 [J]，《中国外语》(7):45-49。

- 樊红霞、汪莫才, 2007, 《英文外贸函电》[M]。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99-133。
- 李红叶, 2004, 词汇练习要注重词块的产出性训练——浅谈《经贸英语综合教程》词汇练习的设计思路 [J], 《国外外语教学》(1):36-37。
- 李太志, 2006, 词块在外贸英语写作教学中的优势及产出性训练 [J], 《外语界》(1):37-39。
- 马广惠, 2009, 英语专业学生二语限时写作中的词块研究 [J], 《外语教学与研究》(1):3-4。
- 王立非、张大凤, 2006, 国外二语预制语块习得研究的方法进展与启示 [J], 《外语与外语教学》(5):24-27。
- 尹小莹, 2004, 《外贸英语函电——商务英语应用文写作》[M]。西安: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
- 赵继政, 2008, 背诵对英语语块习得的影响 [J], 《外语教学理论与实践》(2):56-59。

作者简介:

冯秀红 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应用外语系副教授, 经济师。研究方向: 应用语言学、英语写作教学。联系方式: 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应用外语系, 南京市江宁区龙眠大道 180 号, 邮编: 211168。电子邮箱: nustyou@163.com

商务英语词汇习得途径探究

马利红 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

李永芹 天津武警医学院

提要：词汇习得是二语习得的重要组成部分，商务英语词汇也是商务英语学习的重要内容。学生掌握的商务英语词汇量越大，商务英语知识的学习就变得越容易。本文阐述了词汇习得在商务英语学习中的地位，介绍了商务英语词汇的几种习得途径。

关键词：商务英语词汇、习得、途径

一、引言

词汇是语言的材料，它一方面与语音、语法、句型、课文相结合，另一方面贯穿于听、说、读、写之中。文秋芳（1995）认为词汇发展可以提高二语水平，而且充分大的词汇量是可理解听读的先决条件。聂龙（2001）也认为阅读能力的提高可以归因于词汇量的扩大。研究表明词汇贫乏与学生习作中的一些诸如句型单调、内容贫乏、衔接杂乱、语义错误等现象有内在联系（杨玉晨、闻兆荣 1994）。教学实践表明，在商务英语中，学生对语法规则的学习并无困难，而对大量陌生的商务英语词汇的学习却颇感负担沉重（孙聆芳、何驰新 1999）。因为商务英语词汇量庞大，专业性极强，上海交通大学建立的科技英语计算机语料库（JDEST Computer Corpus）的词汇量高达100万，日常生活中使用频率较高的词汇只有5000词左右，而包含科技词汇、商务词汇、机械词汇在内的专业英语词汇却占了很大的比例。学习商务英语的高年级学生都有很好的英语基础，早已系统地学习过基础语法，虽然商务英语语法有其自身的特点，但不会对学生造成理解上的困难。不过商务英语词汇是专门领域的专业用语，一般人很少使用，对初接触商务的学生而言是个很大的学习障碍。所以，商务英语词汇习得途径的探究显得极为重要和迫切。

二、商务英语词汇习得研究回顾

我国很多学者和商务英语教师都作过商务英语词汇习得方面的研究。例如，李兰（2009）分析了商务英语在词汇、句法、语篇等方面的特点和规律，指出商务英语用词须明白易懂、正式规范，所用词语应具有专业性、规范性和国际通用性。研究认为语义场理论对构建学生的商务英语词汇体系具有较高的应用价值。基于该理论的商务词汇教学将有助于学生的心理词库中商务英语词汇的构建。李新霞（2008）探讨了语境因素对商务英语词汇习得的重要性，分析了语境在商务英语词汇习得过程中的作用及运用情况，提出将语境理论与英语词汇习得相结合，在阅读过程中培养和增强学生的语境意识，从而提高其学习商务英语词

汇的能力。商务英语属于专门用途英语 (ESP) 的一个分支, 词汇体系有其自身的特征和规律。词义的演变往往受到语境的影响, 同时, 词义随语境的变化而变化, 词义的表达因语境的不同而出现不同的表达方式。一词有多义, 但是在具体的商务语境中一般只有一个意义。李泽莹 (2008) 以 WBE 语料库 (the Wolverhampton Corpus of Written Business English) 为基础, 从称呼语、职业称谓和通用语三方面研究性别词汇在商务英语中的运用。

这些研究成果对商务英语词汇教学有很大的借鉴意义。但是, 目前在商务英语教学和学习中, 最难的仍然是商务英语词汇的理解和记忆。为了进一步了解商务英语词汇的记忆策略, 辅助一线商务英语教师的教学和商务英语学科学生的学习, 本文拟在已有研究成果的基础上, 结合作者本人多年的商务英语教学实践, 对四种具体的商务英语词汇记忆方法进行探讨。

三、商务英语词汇习得途径探讨

尽管商务英语词汇有其特殊性, 但仍属于二语词汇的范畴, 所以, 我们将借鉴二语词汇习得的教学实验和研究成果, 进一步挖掘商务英语词汇的习得途径。Nation (1990:332) 提出掌握一个词包括四个方面: 形式 (音、型)、位置 (语法、搭配)、功能 (熟练、得体)、语义 (概念、联系)。综合上述词汇习得研究成果, 作者从以下方面提出商务英语词汇的习得途径。

1. 通过构词法习得商务英语词汇

构词法是我们学习外语、记忆单词的有效而快捷的方法。商务英语词汇纷繁复杂, 只有不断了解新词汇的变化过程, 才能更好地认识、理解和掌握它的含义, 从而避免商务活动中的语用失误。商务英语词汇构成有一定规律可循, 其构词规律主要有三个方面: 其一, 大多数的商务英语词汇由一些基本的英语词素构成; 其二, 商务英语词汇有很大部分是通过派生法和复合法转变过来的; 其三, 商务英语词汇通过缩略法、借用、转用法形成的新词日益增多, 如字头缩写法 (APEC=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亚太经济合作组织)、头中尾缩写法 (PCT=percent)、留头去尾法 (CO=company)。

就商务英语词汇的构成而言, 其主要部分为技术词和半技术词。技术词是指那些准确地反映或表现某一学科或领域的概念, 其含义单一狭窄。例如, franchise (特许经营), bill of exchange (汇票) 等词都是商务领域的专业词汇, 一般人可能对此不太熟悉, 这也是学生学习的难点。非技术词指经典科学的一些基本词汇, 使用普遍, 但在不同学科其意义不同。如 print, 在计算机专业, 其含义为“打印”; 在纺织专业, 其含义为“印花”; 在摄影专业, 其含义为“晒印”。商务英语的许多词汇是由前缀、后缀合成或转化而构成的新词汇。常见的前缀有 anti- (反、阻), counter- (反、逆、副), de- (否定、除去), non- (无、不) 等, 常见的后缀有 -rama (全景、大型), -crat (参加者), -ia (地区、阶层)。由前缀或后缀合成的词有: counter-offer (还盘), counter-trade (易货贸易), counter-sample (对等样品), anti-dumping (反倾销的), non-firm (虚盘), telerama (大型电视机), roadeteria (路边小餐馆), restauraneria (自助餐馆), grocerteria (食品杂货店), washateria (自助洗衣店),

cafeteria (自助餐馆、自助食店)等。因此,记忆词缀也是常见的商务英语词汇记忆方法。

2. 通过词块理论习得商务英语词汇

Lewis (1993:251)认为:“语言是语法化的词汇,而非词汇化的语法”,这里的词汇指“词块”(lexical chunk)。Lewis (1993:254)认为,词块是真实交际中高频出现的、相对固定的语言形式,在一定的语言社区内为大多数语言使用者使用,具有形式上的整体性和语义上的约定性。在词块输入中,教师应该有意识地提高学习者对词块的敏感度,使新旧知识有机地协同作用,注意新旧词块知识的相互链接性。教师应充分意识到词块是理想的词汇教学单位,指导学生培养以词块为基本单位来学习、记忆和使用词汇的意识和习惯,增加随机学习的比重,将机械记忆和灵活记忆有机结合,进行相关语言生成能力练习。这种词汇记忆方法的优势在于:第一,词块有相对完整的意思,不像单个的词那样孤立,人们通常容易记住整体的意义。第二,以词块为单位记忆,即使会忘记其中一个单词,但这个词块中其他的词可以作为线索帮助回忆。第三,学生记住了这些词块后,可以随时运用它们,从而解决在表达时搜索词语及选择搭配困难,也帮助学生解决在构句谋篇方面的困难,而且词块的活用还能巩固学生的记忆,如 place an order (定货), clear customs (报关), bonus pack (加量不加价), money-off-promotion (降价促销), documentary credit (押汇信用证), deposit account (存款账户), depressed market (市面清淡), dispatch money (快递费), detained goods (扣留货物), dirty bill of lading (有债务提单), discount rate (贴现率), due date (到期日), dull sale (滞销)等。

3. 通过语义场理论习得商务英语词汇

语义场理论是语义理论比较重要的组成部分,由德国语言学家特里尔(Trier)最先提出。Trier把一种语言的词汇看成是一个完整的、由在语义上相关联的词素组成的网络,而不是互不关联的语言符号,正是这个关系网络将一个词与其他词连接起来,形成语义场,通过对属于同一语义场的词的语义成分进行分析、类比,就可找出词与词之间的异同。

1) 反义关系的语义场

反义关系的语义场注重语义特征,因为有些反义词是语义矛盾的,有些是语义对立的,有些是语义相反的,有些是语义相关的,只有注意这些语义特征,学生才能准确习得新词汇。

语义对立

honor (兑现) / dishonor (拒付)

creditor (债权人) / debtor (债务人)

语义相反

current assets (流动资产) / fixed assets (固定资产)

consumer goods (消费品) / industrial goods (工业品)

employment (就业) /unemployment (失业)

语义相关

drawer (出票人) /drawee (受票人)

endorser (背书人) /endorsee (被背书人)

trainer (培训人) /trainee (实习生)

employer (雇主) /employee (雇工)

2) 上下义关系的语义场

根据语义学理论,不同的词汇可以在一个共同概念的控制下结合起来,形成一个语义场。这个共同概念就是概括意义的词,也叫上义词,语义场由属于这个上义词的下义词组成。教师可根据这一理论,采取引导方法激活学生已有的词汇。如在讲授 credit instrument (信用工具) 之前,教师可先把 credit instrument 写在黑板上,然后让学生自己说出属于 credit instrument 的词,如 bill of exchange (汇票), promissory notes (本票), cheque (支票), traveller 's cheque (旅行支票), treasury bills (国库券), treasury bonds (国库债券)。

3) 序列关系的语义场

一般来说,商务英语词汇都与某种逻辑关系相关联(马利红、胡春生 2007),如职位高低、顺序先后、规模大小等。在教学中教师可根据商务英语词汇的这一特点,从提问学生已知的词开始,引出要学的生词。如讲授 Negotiation 这一章时,依次引出 inquiry (询盘), offer (报盘), counter offer (还盘), counter-counter offer (反还盘), acceptance (接受)。讲到 Performance of an export contract (出口合同实施) 这一章时,依次引出 goods preparation (备货), inspection application (报检), reminding, examination and amendment to L/C (催证、审证、改证), chartering, space booking, shipment (租船、订舱、装运), customs clearance (报关), insurance (保险), documents preparation for negotiation (制单结汇), claims and adjustments (索赔与理赔)。这样引导学生记忆商务英语词汇要比孤立地死记硬背容易得多。在课堂教学中,如果教师能把一些商务英语词汇排列成有意义的序列或系统,将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4. 通过阅读和实践习得商务英语词汇

商务英语词汇的学习应寻求多种途径。为了使更多学生摆脱单纯背生词表的不良学习习惯,教师应引导学生在商务实践中学词汇,因为任何商务英语词汇离开了它的使用环境都是毫无意义的,只有在一定的语言环境中才能学到词汇的真正意义。因此,我们引导学生利用课外兼职、毕业实习等接触实际的机会去收集各种资料,如产品英文说明、英文广告及英文促销方案、公司英文简介、英文企划书、英文商标、英语招牌、英文合同、英文传真等,帮助学生逐步理解并翻译它们。这样,学生对学到的词汇掌握得较准确,印象也较深刻,学习兴趣也浓,也能学到社会发展带来的最新词汇。

四、结论

本文主要讨论了商务英语词汇习得的四种途径,通过综合运用这四种商务英语词汇记忆方法,学生既能很容易地掌握商务英语方面的构词知识,也能熟练地分析很多商务英语词汇的意义,把枯燥无味的单词记忆转化为一种乐趣,从而有利于商务知识的理解和商务交易的顺利进行。

由于语言现象受社会发展、文化渊源、经济发展等因素的影响,商务英语词汇记忆必将是一个循序渐进的动态过程,我们只有不断创新,在实践中不断研究、摸索,创造出有一套有时代特色的、科学的商务英语词汇记忆方法,才能应对中国经济发展新形势给商务英语学科发展和复合型商务英语人才培养带来的机遇和挑战。

参考文献:

- Lewis, B. 1993. *The Lexical Approach* [M]. Hove: Language Teaching Publications.
- Nation, P. 1990. *Teaching and Learning Vocabulary* [M]. New York: Newbury House Publishers.
- 李兰, 2009, 谈商务英语的词汇特点 [J], 《安徽文学》(12):34。
- 李新霞, 2008, 语境与商务英语词汇的习得 [J], 《考试周刊》(53):24。
- 李泽莹, 2008, 基于商务英语语料库的性别词汇研究 [J], 《暨南学报》(2):114。
- 马利红、胡春生, 2007, 浅议 ESP 中的词汇教学 [J], 《河北北方学院学报》(7):74-76。
- 聂龙, 2001, 进一步加强词汇教学——论词汇教学的重要性 [J], 《外语界》(3):45。
- 孙聆芳、何驰新, 1999, 谈专业英语的词汇教学 [J], 《纺织高校基础科学学报》(3):93-94。
- 文秋芳, 1995, 英语学习成功者与不成功者方法上的差异 [J], 《外语教学与研究》(3):36。
- 杨玉晨、闻兆荣, 1994, 中国学生英文写作的句子类型及分析 [J], 《现代外语》(1):37。

作者简介:

马利红 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硕士、讲师。研究方向:语言学与商务英语教学。通讯地址: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邮编:300222。电子邮箱:malihong1980@126.com

李永芹 天津武警医学院硕士、助教。研究方向:英语语言学与英语教学。

中美大学生学术写作中立场定位的“介入”研究视角*

黑玉琴 西安外国语大学

提要：本科生的研究性论说文也是一种学术写作。论说文一般都针对有争议性的话题，作者需要在主题句中就对立的观点或立场提出自己的看法，因此，主题句应该体现出作者与他人之间的对话。本研究应用评价理论框架下的介入系统，对中国和美国学生在主题句写作中立场定位的方法进行对比和分析。研究表明，二者的立场定位策略在主题句的结构形式和词汇选择上都体现出不同的“介入”语言使用。

关键词：中美大学生、论说文、主题句、介入系统、立场定位

一、引言

研究性论说文 (researched argument essays, 以下统称论说文) 在美国大学里是本科生专业课程学习中最常见的写作体裁 (Christie 1997 ;Johns 1995), 可以被看成是本科生的学术写作。对于本科生来说, 能否顺利进入和适应大学的课程学习, 最后取得学业的成功, 都取决于能否掌握论说文这一体裁。在我国, 类似的写作课教学主要在有英语专业的大学以及外语院校开设, 是英语专业高级英语写作教学的主要内容之一, 旨在为学生的毕业论文写作和进入研究生阶段的学习打下一定的基础。由于教学体制、课程设置和专业要求等方面的差异, 我国的写作课教学与美国有所不同, 但是, 判断论说文写作质量的标准应该是一样的, 那就是针对一个有争议性的重要问题, 作者首先要提出鲜明的立场或观点。

本文以评价理论中的介入系统为理论基础, 分析中美本科生论说文主题句中立场定位的写作方式, 探讨二者“介入”语言表达的异同。其研究结果在一定程度上可以推进英语作为外语 (English as a Foreign Language, 简称 EFL) 以及学术英语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简称 EAP) 写作的教学与研究; 此外, 对我国英语专业的学术写作教学方法, 尤其是具体写作策略的教学, 具有一定的启发和指导意义。

二、论说文中立场定位的“介入”分析

立场定位是作者针对读者已有的、与自己不同的观点和看法, 作出的一种回应, 反映

* 本文为西安外国语大学 2007 年校级重点项目“英语学术语篇的对话性系统研究”(项目编号:07XWA08) 的阶段性成果之一, 也是 2009 年 10 月于重庆大学举行的第一届“专门用途英语在亚洲”国际研讨会上提交的论文。

出作者与读者之间的一种互动。本科生的论说文一般都要求学生分析一个问题或现象，就其中所涉及的争议，定位自己，并以恰当的方式说明自己的立场。要做到这些，对本科生来说并不容易，因为，这要求学生具有一定的评价视角或立场 (evaluative stance) (Hood 2004 : 24)。学生要对问题进行调查，针对不同读者、不同情况定位自己的研究，也就是说学生需要在学术写作情境下，掌握进行价值判断的方法，尤其是针对某一学科领域的规约。评价理论中的介入语言系统 (White 1998 ; Martin 1992 ; Martin & Rose 2003) 为这样的研究提供了较全面的理论框架和支持，因为它反映出微观层次的语言选择如何构建话语的评价立场或视角。

White (2002 : 13) 认为介入系统本质上突出了 Bakhtin (1986) 的“杂语” (heteroglossia) 视角，强调“在任何一种文化的社会地位和世界观中，语言定位说话者和其话语的作用”。介入系统不仅涵盖表示可能性和常规性的情态，而且研究作者如何协调自己的声音和其他人的声音，如何调节自己的立场和读者的立场。作者在表明自己观点的同时也请求其他人同意他的观点，这种对话性质使得读者分享作者的价值观和信仰。“介入”由互动主观性的语言手段来表达，包括省略或提及语篇对话性的语言选择，即单声性和多声性。单声性是对命题直截了当的陈述，不提及信息来源和其他可能的观点，而多声性可以使作者以多种方式 (如投射) 把其他声音投射到语篇中来展开对事物的陈述 (White 1998)。从多声性介入承认其他的立场，但程度不同，表现在既可以对话性地收缩，又可以扩展其他可能的声音。介入系统的具体构成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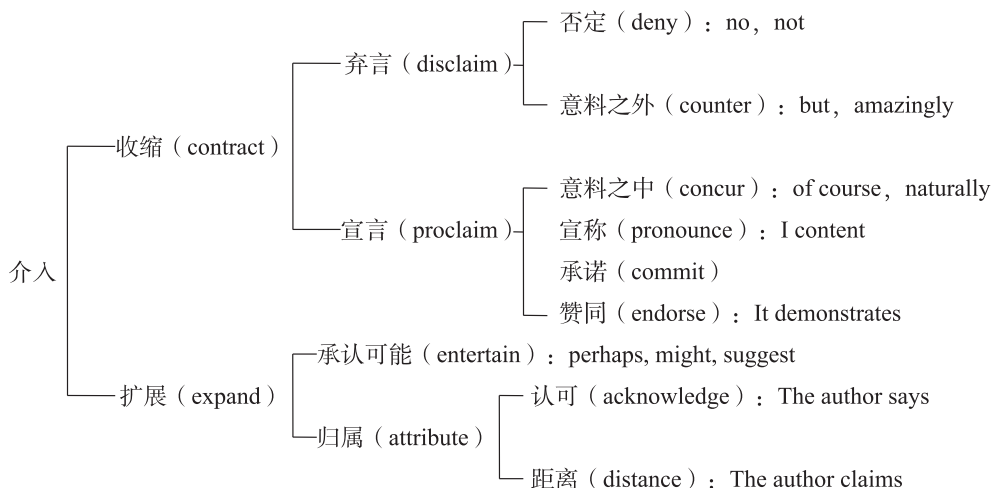


图 1 介入系统 (White 1998)

在语篇中评价视角或立场定位的相关研究中，Hood (2004) 对英语本族语学生论说文中的“问题化” (problematization) 策略进行了调查。“问题化”指作者对某一现存的立场或观点进行评价，并提出与之对立或相反的立场，有时也可以是对它的修订或进一步发展，其语言体现方式主要是介入系统内表示弃言—意料之外 (如 although, but, however 等) 及其他的词汇语法选择。Wu (2006) 分析了新加坡学生好的与差的课程论文中“介入”语言的使用情况。结果发现，写得好的论文一般都在主题句中出现明显的对立视角以及更为恰当的介入语言表达。在国内，这样的研究主要涉及英语硕博论文，而涉及本科生学术写作的研究并不多。已有的一些研究主要从对比修辞和写作教学这两个方面展开，分析文化因

素和思维模式对英语写作不同方面的影响(刘颖 2004; 马广惠 2002)以及中国学生英语主题句写作中所存在的问题,并从教学方法入手提出了相应的解决方法(李志雪 2000; 朱莉 2005)。但是,它们并未涉及学术论说文中学生如何表达立场和观点这一问题。因此,在研究问题和研究对象上,本研究以点带面,更为深入和具体,并且,研究结果对我国本科生的学术写作教学更具指导意义。

三、研究设计

本文主要分析论说文主题句中中学生是否表达出鲜明的立场定位,而介入系统的语言选择则起着识解立场和观点的作用,有助于描述成功的论说文所具有的一些特点,如主题句中的对立视角。由于立场定位可以体现在语篇的各个层次上,如词汇、句子甚至整个语篇,因此,我们的分析涉及主题句的句子结构以及句中介入系统的词汇选择。

1. 研究问题

Barton (1993)认为,有经验的学术写作者利用具有对立意义的介入语言资源强调所发现的问题,开始文章的论证,并且在文中反复使用这些词汇。他甚至认为写作中这样的立场定位无形中决定着学生是否能被美国大学录取(转引自 Wu 2006)。鉴于论说文中主题句的重要性,本研究主要回答以下问题:

- 1) 中美大学生主题句中介入语言的使用在句子结构和词汇选择上有何异同?
- 2) 主题句的结构及其词汇的使用体现出怎样的立场定位或对立视角?

2. 研究对象

作者在所教授的4个班共78名美国学生的作文中随机选取了30篇论说文,在所教授的3个班共75名中国学生的作文中以同样的方法选取了30篇论说文。美国学生都来自美国中西部一所大学的一个校区,学生都是各个专业录取的新生,大学英语写作基础课程(101和102)是他们大学专业学习所要求的必修课程之一。中国学生都是国内一所外语院校英语专业高年级的学生,就语言水平来说,他们都已经通过英语专业的四级考试,进入了高级阶段专业课程的学习,即具备了一定的书面表达和交流能力。虽然美国学生来自各个专业,而中国学生只是英语专业,即专业背景不同,但是两组学生都处在大学专业学习的过程中,所写的体裁都是论说文,所以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进行对比研究。

在中国学生的论说文写作中,作者要求学生就道德问题、公共方针和政策、美学及社会问题等几个主要方面确定具体的题目,所选问题一定要有争议性和重要性以及较明确的目的和确定的读者。学生需要就问题所涉及的不同观点和看法,进行调查研究,搜集相关资料,并在文中进行恰当的引用,所以学生要写的应该是一篇学术性或研究性论说文。美国学生所写的论说文,由于社会文化背景不同,在某些选题上同中国学生的有所不同,如宗教信仰、同性恋婚姻权、黑人的待遇、青少年纹身热等,但是其他方面的要求基本相同。

3. 研究方法和研究过程

由于本文的研究对象是作文中的主题句，因此首先需要对所选的作文进行评阅，找出其中体现立场或观点的主题句，然后从句子结构模式和词汇应用两个方面入手，说明两组学生主题句中的立场定位及其所体现出的对立视角或立场。分析采用了 Hood (2004) 的研究方法，调查中美大学生在主题句中构建对立视角时介入语言的使用情况。Ramage *et al.* (2008 : 41) 将包含对立视角的主题句看成是“有力的主题句、意外转向的主题句以及具有张力的主题句”(a strong thesis statement, surprising-reversal thesis statement, thesis statement with tension)，并指出这种主题句的写作技巧就是将自己对一个问题与众不同的回应和读者普遍的回应对立，从而使自己的观点同个或多个不同观点之间产生冲突，也就是应用“问题化”的策略。如在例(1)中，作者使用“介入”中的 although (参见图1)表明了与一个普遍看法(... has brought many advantages) 截然不同的态度(an increase in risky behavior ...)。

(1) Although the cell phone has brought many advantages to our culture, it may also have contributed to an increase in risky behavior among boaters and hikers. (Ramage *et al.* 2008 :43)

4. 数据采集与分析

通过作者本人和另外两位美国授课教师(Rita, Marline)的相互评阅，在30份中国学生的作文中找到25个主题句，在30份美国学生的作文中找到28个主题句。所布置的作文都要求学生提出鲜明的立场，这也是判断学生作文好坏程度的一个主要标准。

在找出的主题句中，作者根据图1中“介入”系统的语言选择，进一步分析两组学生的词汇使用情况。统计结果如表1所示。

表1 中美学生主题句中介入资源的选择

介入语言资源	美国学生主题句中的使用数目	中国学生主题句中的使用数目
断言	2	12
弃言：意料之外	20	4
弃言：否定	7	6
宣言：意料之中	4	1
宣言：宣称	6	14
宣言：赞同	6	2
承认可能	4	5

(待续)

(续表)

介入语言资源	美国学生主题句中的 使用数目	中国学生主题句中的 使用数目
归属：认可	15	6
归属：距离	10	3
总计	74	53

4.1 中美学生的主题句结构模式与对立视角的体现

就主题句形式来看, 中国和美国学生大多使用一个句子, 但是, 进一步的分析显示, 美国学生的句子大多是由从属连词, 如 *although*, *because*, *but* 以及 *that* (定语从句引导词) 等构成的复合句, 一般都比较长, 而中国学生的句子多是简单句以及由 *that* 引导的宾语或定语从句, 一般都比较短。以往的研究也表明, 美国学生英语作文的主导句型是复合句, 体现出先主题后信息补充的特点; 中国学生的英语作文以简单句为主 (马广惠 2002)。通常, 因果或让步结构被认为是用来建立逻辑衔接关系的, 但是, Martin (1992:193-202) 认为这些资源具有重要的人际功能: 因果关系是逻辑责任或必要性的一种, 因而可以被看作是情态的; 而让步结构中结果并没有跟随原因出现, 取消了赋予或决定事件之间因果关系的可能性或责任, 是“反情态的”。White (1998) 继承了 Martin 的观点, 将因果和让步结构归入介入系统, 进一步突出了其人际功能。在表达对立视角时, 美国学生的主题句结构体现出比中国学生更恰当的语言选择; 中国学生的简单句和宾语从句、表语从句结构则反映出较强程度的作者承诺, 忽视了对立的视角或立场, 如以下例子所示:

中国学生的主题句:

(2) Same-sex marriage should be made legal.

(3) I believe that cyber love has both negative and positive aspects.

(4) I am convinced that it's not wise to abandon the historic image (dragon) just because of possible misunderstandings.

美国学生的主题句:

(5) Although my friend Wilson Real Bird believes that reservations are necessary for Native Americans to preserve their heritage, the continuation of reservations actually degrades Native American culture.

(6) Despite that Friedman's article clearly conveys to its audience how some Indian workers are benefiting from outsourcing, his argument relies heavily on personal experience and generalizations.

(7) The above accusations directed at paintball are largely false because it is a fun, athletic, mentally challenging recreational activity that builds teamwork and releases tension.

4.2 中美学生主题句中介入的词汇选择与对立视角的体现

Hyland (2005) 认为, 立场定位或评价视角是词汇选择和句法结构共同作用的结果。在主题句中, 美国学生使用介入系统中不同的词汇来体现对立视角, 对立的立场可以归属于文章作者某一普遍的看法或其他不同的观点。从表 1 可以看出, 在 28 个主题句中使用到的介入词汇手段共 74 个, 其中较显著的有以下几种。

1) 弃言: 意料之外和归属: 距离

作者首先礼貌地接受对方的观点, 然后借助 *although, still, however* 等对立连接词语, 在主句中对它进行否定, 因此, 向对方的观点作出让步或妥协只是暂时的, 作者实质上是不赞同对方的观点, 如例 (8):

(8) Although my friend Wilson Real Bird believes that reservations are necessary for Native Americans to preserve their heritage, the continuation of reservations actually degrades Native American culture.

在这句中, 归属: 距离 (*my friend Wilson Real Bird believes*) 体现出最大的对话空间, 作者很清楚地表明了对立观点的来源或归属, 对话的声音得到体现。

2) 弃言: 意料之外, 弃言: 否定和归属: 认可

通过使用归属: 认可 (*some writers have pointed out*), 作者将对立的观点归属于文章作者, 并借助弃言: 否定 (*don't think*) 体现出一定的对话性, 如例 (9):

(9) Though some writers (Harrop & Smith) have pointed out the harmful effects of outsourcing on American workers and economy, I don't think outsourcing brings about only those negative results.

3) 弃言: 意料之外, 归属: 认可和宣言: 宣称

在例 (10) 中, 作者通过宣言: 宣称 (*this paper / I shall argue*) 表达出较强程度的承诺, 突出自己的观点, 并通过归属: 认可将对立的观点归属于一个普遍的看法 “It has been said that ...”。

(10) It has been said that abstract artists turn to abstraction because they can not do representative drawing, but this paper shall argue that many abstract artists, such as Picasso, were excellent draftsman, and their early pieces show very realistic drawing skill.

从以上的例子和分析可以看出, 美国学生的作文主题句中使用最多的是弃言: 意料之外, 首先建立起一个含有对立观点的主题句, 又借助归属: 认可和归属: 距离等说明对立观点的来源或归属, 体现出较大的对话空间; 其次是表示作者不同程度承诺的词汇手段, 如宣言: 宣称和弃言: 否定等。

在中国学生的 25 个主题句中使用到的介入词汇手段共 53 个 (表 1)。由于中国学生的主题句除了 *that* 引导的宾语从句或表语从句外普遍较短, 介入词汇的使用也相对比较少、比较单一, 主要有以下几种。

1) 宣言: 宣称

例 (11) 和 (12) 借助宣言: 宣称将宾语从句中的命题归属于作者自己, 强调作者的

观点，但是没有提到对立方的看法，因此，主题句缺乏明显的对立视角。

(11) I think that private schools have both negative and positive aspects.

(12) So I am sure that the exam-oriented education brings a lot of problems.

Biber 指出，that 引导的宾语从句或补语从句常用于补充说明与个人立场有关的信息，因而使话语内容更具有个人情感的色彩（转引自马广惠 2002）。但是，研究型论说文属于较正式的文体，过多使用这样的句子不太符合英语学术写作的客观性特点。

2) 断言

有些主题句中未表达任何的介入意义，完全忽视了对话的可能性，使自己的观点或立场成为过于绝对的承诺，如例（13）和（14）：

(13) Cyber love is harmful to people, especially teenagers.

(14) Tourism industry is the main source of revenue for Xi'an.

李战子（2001）关于学术语篇对话性的研究表明，中国学生的学术写作中体现对话意义的词汇手段数量较少，使语篇命题的表述过于肯定，反映了学生作者较少考虑到关于所论话题的多种声音的存在，从而也减弱了论文的可信度。由于缺少介入词语，句子的陈述只是作者个人的断言，体现出拒绝对话多样性的特点。马广惠（2002）的研究也证明中国学生的论说文和说明文体现出信息性和个性化特征。

3) 弃言：意料之外，弃言：否定，宣言：宣称等

有些主题句与美国学生的主题句基本相同，使用了由 although, however 等构成的转折让步句子结构，并在句中使用了其他不同的介入语言手段，如例（15）到（17）：

(15) However, I don't think network literature benefits modern literature a lot. On the contrary, I think it has a bad influence on the development of modern literature.

尽管这一句的表达有些问题，但是作者通过使用弃言：否定（don't think）否定了对立的观点，借助宣言：宣称（I think）表明了自己的观点。但是句中对方观点的归属不清楚，弃言：意料之外（however, on the contrary）的使用也失去了其应有的作用。

(16) Some people think net bars should be prohibited, but I think they are very useful to people.

这一句中宣言：宣称的使用突出了作者的观点，归属：距离（some people）表明了对立观点的归属，但是归属对象过于笼统和模糊。

(17) Of course, the worries and concerns or the problems suffered by men and women are different, but they also share some similarities.

在例（17）中，宣言：意料之中（of course）表明作者暂时向对立的观点作出让步，接着会对它进行否定。但是同例（15）一样，对立观点的归属不是很确切。如果使用明确的文内注释，对立方的声音就会很清楚，对立视角的表达也更有效。因此，学术写作常借助文献引述及注释等方式体现各方观点的介入及对话。需要强调的是，“问题化”这一修辞技巧尽管在学术写作中非常有用，但是如果对立视角没有恰当的归属，也会失去作用，写出的文章更像描述文，而非议论文，因为，读者会认为全文充满了未被证实的断言，缺乏一定的权威性。

四、结论及意义

针对本文的研究问题,以上的分析说明,美国学生的主题句大多使用转折让步句子结构(弃言:意料之外)体现对立的立场;句中主要使用归属:认可及距离突出了对立视角的声音和较程度的对话性。对立视角一般都归属到一个具体来源,如“我的同学”(some of my classmates)、“我的朋友”(my friend Sarah),或一个引述的论点(如文内注释),体现出对话中明显的声音。中国学生则大多使用简单句和宾语从句或补语从句,其中以宣言:宣称、断言及弃言:否定等为主,体现出较为主观的判断或突出作者的立场,缺乏对立视角和确切的归属对象,对话方的声音也不明显。有些完全忽略了潜在的对话,主题句成为拒绝对话多样性的断言。学生在文中常用 some may feel, they may want/ seem to, people may think 等来指对立的一方,但未给出任何文内注释。在学术写作中,引述的观点应该来自那些研究或调查的对象,而不是笼统的“他们”、“有些人”等,因为读者会认为作者没有任何研究对象,文章包含过多的主观臆想或猜测,缺乏一定的可信度。

已有研究表明(Thompson & Zhou 2000; Hunston & Thompson 2000; Barton 1993),巧妙地使用一些体现对立视角的让步小句结构有助于清楚地说明问题的复杂性以及其中的不同视角,为进一步展开论点作好一定的铺垫。这样的结构在美国学生的主题句中使用得较多,原因之一可能是教师在写作课教学中有意识地教授学生这种主题句的写作方法。美国学生的写作课本(Ramage *et al.* 2008)甚至提供了这种句子的写作模式:Many people believe X (common view), but I am going to show Y (new, surprising view)。他们认为,这样的句子模式可以帮助学生在主题句中建立明确的焦点和对立视角。

以往国外的研究大多从文化因素入手解释写作中视角体现的差异,认为“对立视角”和“作者声音”及“读者”等概念出自西方个人主义的意识形态(Ramanathan & Kaplan 1996)。国内也有研究指出中国学生漠视主题句的写作是由于汉英思维模式的差异所致。但是,近来的研究说明,中国学生主题句写作的不足是由于教师在教学中未适时、有效地教授主题句的写作。所谓中英文思维差异之说并不能很好地解释学生不会正确使用主题句的现象。况且,虽然教师一再强调主题句的重要性,学生仍然缺乏对于主题句的重要性的认识,显然反映了我们对于主题句的教学和研究存在问题(朱莉 2005)。此项研究在一定程度上说明,中美大学生在主题句中表达对立视角时的差异也许与写作课教学是否有意识地教授这种主题句的写作方法有关。

本文借助评价理论中的介入语言系统对比中美大学生在论说文主题句中如何应用恰当的语言资源构建对立的视角或立场。二者之间的差异反映出中国学生论说文中主题句写作的薄弱之处,但同时也说明,学生英语写作能力的提高可以通过有针对性的写作练习来实现。写作教学中有必要对英语和汉语论说文中主题句的语言特点和差异进行对比分析,使学生了解二者在写作策略上的不同,在英语写作中按英语主题句的特点和要求去遣词造句,更好地表达自己的思想。例如在论文写作课程中,教师可以就评价资源中那些不同的词汇和句法手段等,探讨表示同意、反对的那些语言选择以及它们在具体情景下所产生的效果,以明显或隐含的方式表示出对立观点的来源,因为介入系统突出了归属成分、引述动词、情态动词和其他语言资源的选择在体现语篇评价性或对话性中的作用。对于英语专业本科生来说,这一点尤为重要,因为,语篇间的相互参照是区分学术写作与其他类型写作的一个重要因素。因

此，学生需要对对话性视角有更清楚的认识才能提高学术写作水平。

参考文献:

- Bakhtin, M. M. 1986. *Speech Genres and Other Late Essays*, trans. V. W. McGee [M]. Austin: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 Barton, E. L. 1993. Evidentials, argumentation, and epistemological stance [J]. *College English* 55: 746-769.
- Christie, F. 1997. Curriculum macrogenres as forms of initiation into a culture [A]. In F. Christie & J. R. Martin (eds.) . *Genre and Institutions: Social Processes in the Workplace and School* [C]. London: Cassell. 134-160.
- Hood, S. 2004. Managing attitude in undergraduate academic writing: A focus on the introductions to research reports [A]. In L. J. Ravelli & R. A. Ellis (eds.) . *Analyzing Academic Writing* [C]. London: Continuum. 24-45.
- Hunston, S. & G. Thompson (eds.) . 2000. *Evaluation in Text: Authorial Stance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Discourse* [C].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Hyland, K. 2005. Stance and engagement: A model of interaction in academic discourse [J]. *Discourse Studies* 7 (2) : 173-192.
- Johns, A. M. 1995. Teaching classroom and authentic genres: Initiating students into academic cultures and discourses [A]. In D. Belcher & G. Braine (eds.) . *Academic Writing in a Second Language: Essays on Research and Pedagogy*. Norwood: Ablex. 277-293.
- Martin, J. R. 1992. *English Text: System and Structure* [M].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Martin, J. R. & D. Rose. 2003. *Working with Discourse: Meaning beyond the Clause* [M]. London: Continuum.
- Ramage, J. D., J. Bean & J. Johnson. 2008. *The Allyn & Bacon Guide to Writing* (5th ed.) [M]. New York: Pearson Longman.
- Ramanathan, V. & R. B. Kaplan. 1996. Audience and voice in current L1 composition texts: Some implications for ESL student writers [J]. *Journal of Second Language Writing* 5 (11) : 21-34.
- Thompson, G. & J. Zhou. 2000. Evaluation and organization in text: The structuring role of evaluative disjuncts [A]. In S. Hunston & G. Thompson (eds.) . *Evaluation in Text: Authorial Stance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Discourse* [C].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21-142.
- White, P. 1998. *Telling Media Tales: The News Story as Rhetoric* [D]. Sydney: University of Sydney.
- White, P. 2002. The language of attitude, arguability and interpersonal positioning [OL]. <http://www.grammatics.com/appraisal/index.html> (accessed 06/2008)
- Wu, S. M. 2006. Creating a contrastive rhetorical stance: Investigating the strategy of problematization in students' argumentation [J]. *Regional Language Centre Journal* 37 (3) : 329-353.
- 李战子, 2001, 学术话语中认知型情态的多重人际意义 [J], 《外语教学与研究》(5):353-358.
- 李志雪, 2000, 浅析学生英语作文中主题句运用的失误 [J], 《西安外国语学院学报》(3):42-44.
- 刘颖, 2004, 中国与英国大学生论说文语篇的对比修辞研究 [J], 《山东外语教学》(1):24-35.
- 马广惠, 2002, 中美大学生英语作文语言特征的对比分析 [J], 《外语教学与研究》(5):345-349.

朱莉, 2005, 从国内外关于主题句的讨论看我国英语写作教学研究中的问题 [J], 《外语研究》(3): 45-48。

作者简介:

黑玉琴 西安外国语大学英文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研究方向: 语篇分析、语用学。通讯地址: 陕西西安市雁塔区长安南路 437 号, 西安外国语大学科研基地 29#。电子邮箱: heiyuqin@xisu.edu.cn

国内专门用途英语教材调研分析

沈忆文 朱梅萍 北京外国语大学

提要：目前国内出版的 ESP 教材基本上跳出了以语法结构和功能为纲的编写思路，遵循“以学习为中心”的教材建设理念来选择教材内容和设计练习，把学习实践放在首位，注重学习者的语言使用过程，培养学生实际使用英语去从事所学专业各种业务活动的的能力。根据不同的教学目标，选择恰当的原汁原味的语言材料，再根据学习者的特征和学习方式等因素，对材料的学习重点和掌握情况提出不同的要求和标准。在保证语言输入的质量、激发学习者的兴趣和动机方面作了许多有益的探索，并取得较好的效果。但是，ESP 教材也存在着以下问题：教材定位不明确；目标读者不够细化；教材在专业知识和语言训练方面没有达到有机结合；“任务”活动缺乏实用性和针对性。总之，目前 ESP 教材由于市场的需求量增加而大量出现，质量良莠不齐。我们认为，教材的编写者应该不断地对教材进行跟踪调查，了解教材的优点和缺点，及时更新内容，修正弱点，弥补教材中的不足，增强教材的适用性。

关键词：ESP 教材、双语教材、专业英语教材、学术英语教材、职业英语教材

一、引言

专门用途英语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 ESP) 是英语语言教学 (English Language Teaching, ELT) 的一个分支, 同时也是应用语言学研究领域的一个热门学科。刘润清先生早在 1996 年就提出英语学习与其他学科的学习相结合的观点, 他指出, 将来英语学习的一个重大变化可能是不再单单学习英语, 而是与其他学科结合起来。以后的英语教学将越来越多地与某一方面的专业知识相结合, 或者说与另一个学科的知识相结合 (刘润清 1996)。之后, 他再次指出, 几年之内, 大学英语教师的职业发展方向是走专门用途英语的道路 (刘润清 2010)。2004 年, 蔡基刚先生也指出, 随着我国国际交往的日益扩大和经济全球化、科学技术一体化、文化多元化时代的到来, 随着我国大学的进校新生的英语整体水平的提高, 专门用途英语教学将是我国大学英语教学的发展方向 (蔡基刚 2004)。赵雪爱 (1999)、应惠兰等 (1998)、瞿云华 (1998)、秦秀白 (2003)、莫在树 (2003) 等对 ESP 的教学实践都进行了许多研究, 取得了可喜的进展。

随着社会对具有专业英语能力的人才的需求不断增加和人们对专门用途英语认识的逐步提高, 人们关注的重点从是否需要区分普通英语 (general english) 和专门用途英语 (ESP), 转移到如何提高专门用途英语的教学质量和培养专门用途英语师资等方向上来,

通过提高专门用途英语软件、硬件的质量,力图使普通英语技能达到一定程度的学生能在较短的时间内提高专业英语能力,以更快更好地适应工作的需要,特别是国际沟通和交往的需要。

首先,对于专门用途英语的教学内容,人们普遍认为专业学科的知识与技能为语言教学提供语境,语言已经不再是学生课堂学习的唯一内容,他们在获取专业知识和技能的过程中同时掌握所使用的语言。所以,Chamot & O'Malley (1987, 1994)认为最理想的方法是,将专业的知识或技巧与语言技能这两者的教学结合起来,在一门课中完成。其次,对于专门用途英语的教学手段,目前人们的关注点主要在于教材的编写和评估。由于专门用途英语要求语言不再被孤立地讲授(Mohan 1986),这就使得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不能使用以前用于普通英语教学的教材而必须独辟蹊径,走出一条语言与专业并重的道路。

英语教材在教学过程中的重要性毋庸置疑,其在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中的重要性尤其明显,因为从普通英语到专用英语的转型涉及到一个重要因素,即教师的知识结构调整。许多以前教授普通英语的教师转教专门用途英语,他们首先必须快速提高自身的专业知识水平,在这个转型调整的过程中,由于教学环境的变化,教师们对教材的依赖性相对较强,所以有必要设计、编写遵循英语教学特点而同时具有专业特色的教材。

以语境为中心的专门用途英语教材设计方法是以Hutchinson & Waters (1991)提出的教材设计模式为基础,这个模式由以下四部分组成:

- 输入
- 语言知识
- 相关专业知识
- 任务

这一教材设计方法主要是为学生理解和运用语言知识和专业知识提供足够的语境,以提高学生对所学的专门用途英语的理解和表达能力,从而提高学生的语言综合运用能力。从语用学的角度定义,语境是语言运作过程中与之有关的语言或非语言部分,是产生语言的环境(何自然 2008)。语境可以理解为包含“语言知识”和“语言外知识”两大类(何兆熊 1995:25)。“语言知识”指对所使用的语言或方言的掌握及灵活运用和对语言交际上上下文的了解和深化。“语言外知识”包括“背景知识”、“情景知识”和“相互知识”。专门用途英语教材的编写要充分考虑到语境中的这些要素。

二、国内 ESP 教材分类

纵观目前国内以英语为知识载体的教材,大致可以分为两大类:一类是用英语教授专业课程内容的教材,普遍称之为双语教材。另一类是各个大学出版社出版的“专业英语”系列教材,它们的特点在于以系统介绍专业知识和技能为内容,引导学生进行英语听、说、读、写的训练,简单地说就是创造一个英语学习的语境,帮助学生在专业环境下学习英语,使英语学习更有目的、更有挑战,学生对学习的兴趣更高,教学效果更好。

1. 双语教材

从教材出版形态来看,我国的双语教材出版经历了这样一个发展过程:从最早的原版影印到后来的双语注释、中文导读,到现在结合中国教学实际需要阅读原文进行改编。现在出版社不仅给教材增加了中文导读和中文注释,还对内容进行了大幅度的删节和修改,使其更适合中国高校教学使用。其实这种本土化程度更高的双语教材的出版,不仅反映了高校教材市场对于该类教材需求的变化,也表明了国内外出版商在该领域的出版新动向。

双语教材在国内的出版越来越多,且越来越受到教师和学生们的欢迎。以高等教育出版社为例,在生命科学教学用书方面,高等教育出版社目前已经购买了 Pearson Education, McGraw-Hill, John Wiley & Sons, Blackwell Science, Thomson Learning,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Lippincott Williams & Wilkins 等出版社出版的 13 种教材的影印权。国外优秀化学教学用书也一样受到了欢迎,其中《Atkins 物理化学》已经出到了第七版,《普通化学原理与应用》出到了第八版。人民大学出版社较早引进出版的管理学、经济学方面的原版书,在市场上也受到学生和老师的广泛欢迎。

但这类教材是否归属专门用途英语教材范畴,目前尚有争议。笔者认为,这类教材应该归属于专业教材而非专业英语教材,因为从教学目的、教学手段、考核标准等方面看,该类教材的重点都不在于提高英语能力,而是以传授专业知识和技能为主。英语只是它的知识载体,因此笔者认为此类教材不属于专门用途英语教材的范围。

专门用途英语课程的学习目的是引导学生达到阅读专业英语书籍的水平。正如蔡基刚教授指出的,从某种意义上说,专门用途英语课程应该是从普通英语课程到双语课程之间的过渡性课程,是为顺利进入双语课程作好准备,是在学习基础专业知识的同时,继续提高英语水平的课程(蔡基刚 2004)。

2. 专业英语教材

Hutchinson & Waters (1991) 把专门用途英语教学研究领域分为学术英语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EAP) 和职业英语 (English for Occupational Purposes, EOP) 两大类。据此,笔者也将专业英语教材依据其作用分为两大方向:一类是为大学本科或本科以上学历的学生设计出版的教材,以他们的学术专业为语境,重点提高学生的读写能力。这类教材的专业性较强,语言难度大,通常被称为学术英语教材。另一类是以大学生和高职高专学生为对象出版的专业英语教材,以他们的工作环境和工作要求为语境,强调语言在实际工作中的运用,可操作性强,这类教材的专业性和语言难度较低,通常被称为职业英语教材。

2.1 学术英语教材

本类型的教材可以以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出版的专业英语教材系列为例,包括:计算机英语、电气与电子英语、机械英语、材料英语、能源动力英语、土木建筑英语、化学与化工英语、管理学英语、经济学英语、人文社会科学英语、医学英语、农林植物学英语、涉外护理英语、社会统计学英语等 18 本。本系列教材的总体特色是以培养读、听、说、写、译

这五项综合技能为主线；以“主题”为编写体系安排课文；语言练习围绕主题展开，形式包括客观判断型和主观实践型等多种类型；以学生为中心，以循环、往复、交叉、叠加的训练方式从语音、词汇、句式、功能意念、语段、篇章和思维方式等多层面帮助学生快捷地积累专业英语知识，迅速提高读、听、说、写、译这五种专业英语综合应用技能、交际能力和自学能力。

同类教材还有高等教育出版社的大学英语专业英语教材系列。本系列 10 本教材包括：1)《数学专业英语》(第 2 版)；2)《地质学专业英语》；3)《生物专业英语》(第 2 版)；4)《医学英语视听说教程》；5)《生物医学论文英语读写教程》；6)《中医英语》；7)《计算机专业英语》；8)《计算机专业英语教程》(第 3 版)；9)《计算机专业英语——Computing Essentials》(2008 影印版)；10)《大学体育英语》。本系列教材编写特色可以以《地质学专业英语》为例说明。《地质学专业英语》(2009 年 3 月出版)是中国地质大学(北京)自 1989 年在国内开展地质学领域的专业英语教学以来，地质专业教师和英语教师合作开发的成果。这本教材改变了传统的专业英语教材的做法，以基础地质为重点内容，涉及古气候学、古海洋学、古地理学、大地构造演化、地质灾害、地球环境和地质思维方法等方面。教材具有较强的实用性，能够满足教与学双方的期望，符合英语语言和地质学专业的认知特点和规律，适合高等院校地质学及相关专业高年级本科生使用。

仔细研读本类型教材，笔者发现了以下一些特色，这些特色也是国内其他面向大学生的学术英语教材的共有特色(如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的“21 世纪专业英语系列丛书”)。

1) 体系选择：学术英语教材多以主题为纲来编写教材，同时吸收其他体系的长处，使之更完善、更实用。以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的《城市规划专业英语》为例，该书分为三个部分：专业阅读、专业学术信息和专业词汇，其中专业阅读是主干内容。下面是该书的大纲：

第一部分 专业阅读

1 英国和美国的的城市设计教育

本章导读

1.1 教育结构

1.2 教育规划

1.3 教育方法

2 20 世纪的城市乌托邦

本章导读

2.1 城乡磁铁

2.2 花园城市

2.3 现代城市

2.4 现代城市规划

2.5 伏瓦生规划

- 2.6 光明城市
- 2.7 广亩城市
- 2.8 活着的城市
- 3 可持续发展与亚太城市论坛报告
 - 3.1 可持续发展设计和建设
 - 3.2 实例
 - 3.3 全球贸易协定和经济改革对城市的影响
 - 3.4 城市——经济发展动力
 - 3.5 市民的参与与媒体的作用
 - 3.6 城市交通
 - 3.7 城市的物质空间与社会空间
 - 3.8 住房与城市的基本情况
- 4 适合人类发展的城市

.....

第二部分 专业学术信息

第三部分 专业词汇

采用主题为纲编写教材,是教材编写者认真考察了学习对象后的一个审慎选择,主题内容为学习者提供了一个完整真实的专业语境,这样的学习内容不同于以往,使他们有新鲜感;同时又结合学生的专业领域,用不同的语言教授并巩固他们专业必须要掌握的知识,或者说是他们的专业所需扩充的知识,对他们具有很强的挑战性。而我们目前的大学生都极具国际化眼光和抱负,这样的英语和专业学习结合的方式,无疑对他们也具有很强的吸引力,为他们将来走向国际舞台,甚至成为在自己专业领域的领军者,奠定了坚实的专业和语言基础。最为重要的是,主题为纲的教材能够满足学习者学习后马上就用于交际的需要。

2) 学习内容:根据学科特色,学术英语教材多以阅读材料为主,教材的选材多来自国外的原版期刊或者书籍,语言地道,内容丰富。如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出版的《商务英语阅读》,它精选了世界著名英语报纸、杂志、网站和学术刊物中近期发表的与经济 and 商务有关的文章,对其进行编排注释并配备具有针对性的阅读理解练习,使读者能够掌握现代商务报刊文章的特点,提高阅读能力,同时了解国际商务知识。再以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的《建筑英语》为例,它通过英语专题文章的形式讲解了建筑领域的相关知识,既介绍了建筑的基本概念,又讲述了世界建筑历史;既描绘了不同的建筑风格,又展示了世界著名的建筑,并列出了从事建筑业所应具备的知识。通过以上教材的介绍我们不难看出,学术英语的教学是通过阅读的方式来给学生创造一个专业语境,并通过引领学生顺利进入这个专业语境来达到专业和语言双丰收的目的。

3) 练习设计:学术英语教材的语言练习形式主要以进一步提高、检查阅读理解能力为

主,同时注重发展学生的写、译能力,比如要求学生用英文写出自己的理解和感受。出现较多的练习形式是按照对文章的理解回答问题,或者更进一步,在不损失原句意思的条件下改写句子或段落,及概括小结、写段落大意等读写相容的练习。另外,对于句子和段落的翻译既检查了对原句的理解,也训练了相关的翻译技巧。

4) 背景知识:学术英语教材通常注重背景知识介绍。或者有专门一章较为详细地介绍相关专业背景知识,或者在课文注释中清楚明确地解释文化或专业背景知识,并对专有名称、专业词汇、难词及难点进行中文解释,以帮助学生更好地理解课文内容,拓展知识面。

2.2 职业英语教材

目前出版的职业英语教材绝大多数集中在商务领域,如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出版的商务英语系列教材中的《商务英语口译》和《商务英语谈判》,后者是为满足日益增加的对国际商务谈判人才的需求而编写,该书融实用性与可操作性于一体,综合、全面地介绍了商务谈判的相关知识,包括:商务谈判通常遵循的原则,商务谈判各个环节和阶段中的策略和技巧,各种商务谈判的类型,商务谈判中应该注意的各种礼节,谈判中如何跨越文化差异带来的障碍;同时提供独具特色的个案分析、模拟谈判和角色扮演,使学生能够身临其境,在做中学,同时提高英语语言和谈判能力。

另一类典型的职业英语教材是《商务英语写作》,通常这类书会涵盖投诉信、索赔信、销售函、邀请函、感谢信、备忘录、简历、申请书、调查问卷等多种商务写作文体,介绍各类商务信函的结构和特点,及其常用句型与表达方式,并通过实例说明每种信函的写作原则与注意事项,强调简明完整、清楚正确的商务写作风格和原则,一般书中都配有丰富的练习,帮助学生全面提高商务英语写作能力与沟通技巧。

与学术英语不同,职业英语的主要学习者不仅仅局限于大学生,还包括高职高专的学生。可以以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的“中等职业学校行业英语系列教材”为例,找出此类教材的特色。该系列教材是供中专、技校、职业高中等中职学校学生使用的一套开放式的专门用途英语系列教材,目前已开发了《计算机英语》、《通信英语》、《电子技术英语》、《银行英语》、《会计英语》、《酒店英语》、《文秘英语》、《医护英语》、《电子商务英语》、《营销英语》等10个专业的英语教材。该系列教材采用“任务型”编写模式,用实际案例设计学习任务,以完成任务作为提高和巩固应用能力的方式。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的专业英语教材系列中的《涉外护理英语 I 情境对话》也是一本典型的职业英语教材。《涉外护理英语》由美国、菲律宾和中国的护理教育专家、护理管理专家和英语专家共同编写,以国外护理专业的实际应用为中心,以参加国外护士认证资格考试为导向,将国外护理专业的工作模式和英语语言教学有机结合。《涉外护理英语 I 情境对话》根据国外医院各科室的护理岗位与工作程序划分单元,以情境案例为引导,从护理实践的角度出发,使护士与护理对象能够有效地沟通。该书突出情境案例教学,全部采用国外医院或社区等场景,重视护理程序的引导,使学生领会并体验以科学思维引导专业行为的国外护理工作过程,以适应涉外护理工作的实践需要。该书专业实用性强,将护理对象就诊、出院或到康复中心、养老院等的过程完整地呈现给学生,使学生体会中外护理工作及相关文化的差异。此外,该书的可操作性强,学生可以结合课堂内外的多种学习活动进行实际演练。

仔细研读这类教材，笔者发现了以下一些特色。

1) 体系选择：职业英语教材通常以情境或功能意念为纲，重视技能的培养，而非理论方面的提高，突出语言的交际作用，使学生在真实情景中学，学了就可以在实际工作中使用，能够收到立竿见影的效果。

以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出版的高等学校英语拓展系列中的《商务英语写作》为例，本书的目录为：

- Chapter 1 An Overview of Business Writing 商务写作概述
- Chapter 2 Structure and Style of Business Letters 商业信函的结构与格式
- Chapter 3 Inquiries and Requests 询盘与请求
- Chapter 4 Replies 回复函
- Chapter 5 Complaints and Claims 投诉与索赔
- Chapter 6 Adjustments and Refusals 理赔与拒绝函
- Chapter 7 Sales Letters 销售函
- Chapter 8 Invitation and Thank-you Letters 邀请函与感谢信
- Chapter 9 Letters of Apology and Congratulation 道歉信与祝贺信
- Chapter 10 Notice and Announcement 通知与通告
- Chapter 11 Memos and Minutes 备忘录与会议记录
- Chapter 12 Resume 简历
- Chapter 13 Letters of Application I 申请信 1
- Chapter 14 Letters of Application II 申请信 2
- Chapter 15 Proposals 意向书
- Chapter 16 Reports 报告
- Chapter 17 Business Documents 商务文件
- Chapter 18 Questionnaires 调查问卷

以情境或功能意念为纲编写的教材，突出了技能的培养和训练，把专业知识与实际操作相结合，让学生对某一领域的专业知识有了系统的了解，再通过案例分析、角色扮演等让学生把专业知识更好地融入现实，从而有针对性地开展英语交流，达到既巩固专业知识又提高英语表达能力的目的。这种结合可以克服纯粹的专业知识学习的枯燥，调动学生用英语交流的积极性，从而实现英语教学的交际性和功能性。这样的教材编排突出了语言的工具性功能，学生的学习目的明确，兴趣高涨，能够在“做”中学，学以致用。同时这类教材也如工具书一般，如商务写作的实用文体给学生将来起草、撰写合同、协议、信函和证明等提供了可模仿的样例。对于专业的职业培训，如护理工作，把护理对象就诊、出院或到康复中心、养老院等的过程完整地呈现给学生，使学生不仅掌握在每一个情境中应该怎么做、怎么说，还通过案例教学，让学生了解个体的差异和文化的差异，使学生的思维更立体、更全面，服务更周到，满足用人单位的要求。

2) 学习模式：职业英语教材在教学手段上的共同特色是运用基于“任务”的教学模式，

以专业任务为主线，融会话、案例分析、实操技能于一体。阅读只是学习过程中的第一步，通过阅读，学生了解了专业知识，拥有了完成任务的能力基础。在此背景下，用英语为语言载体完成工作任务才是最终成果，在实践的过程中，学生的听、说、读、写、译这五种专业英语综合应用能力、交际能力和自学能力都得到全面发展。正如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出版的《社会统计学》的作者威廉·福克斯在前言中所说，“就像烹调、修理汽车、恋爱一样，统计学的最佳学习方式也是实践，而不是阅读。”因此，许多教材还专门设计了配套的练习册，融实用性与可操作性于一体，扩大学生的操练内容，巩固实践经验。

3) 练习设计：围绕“任务”型的教学模式，语言练习形式多样、实用性强、突出行业特色，通常难度不大，对英语听、说、读、写、译各方面的内容都有所涉及。

4) 背景知识：职业英语教材，尤其是商务英语方面的教材，更多地关注各国文化差异，并对此作出尽量详细的介绍，以帮助学生更好地理解 and 应对实践中由文化差异所导致的问题。

三、总结

纵观目前专门用途英语教材现状，我们可以看出目前专门用途英语教材在编写原则、对学生的学习的目的分析和研究及教材反思等方面都比之前的教材有长足的进步。

现在的专门用途英语教材更加遵循英语教学的规律。文秋芳教授在 2002 年曾经指出，国内教材的编写思路在过去几十年基本上是以语法结构为主，或以功能为纲，或两者兼而有之。传统的教材编写思路过于强调语言点和句法结构，却忽略了培养学习者交际需要的能力（文秋芳 2002）。通过以上对教材的分析，我们不难看出，目前出版的教材已经跳出了以语法结构和功能为纲的编写思路，遵循“以学习为中心”的教材建设理念来选择教材内容和设计练习，把学习实践放在首位，注重学习者的语言使用过程，全面培养学生实际使用英语去从事所学专业各种业务活动的的能力。根据不同的教学目标，选择恰当的原汁原味的语言材料，再根据学习者特征和学习方式等因素，对材料的学习重点和掌握情况提出不同要求和标准。这些教材在保证语言输入的质量、激发学习者的兴趣和动机方面作出了许多有益的探索，并取得较好的效果。

但是，专门用途英语教材也存在一些问题。首先，教材定位不明确，不能够使读者明确教材的设计是双语教材还是专门用途英语教材。蔡基刚（2004）教授指出，专门用途英语教材和双语教材应该有较大的不同。专门用途英语教材内容专业性不宜太强，但语言上要有代表性，尤其要有这个专业的常用词汇和一般科技文章的句法结构和表达方式等。有些专门用途英语教材一味注重对内容的理解，而忽视对语言方面的训练，使学生在没有明显感到语言能力的提高。其次，目标读者不够细化。从所涉及的专业和难度上看，职业教育中的行业英语，比较适合英语层次比较低的读者。同时，有些教材在阅读材料的选择和练习的设计上难度不够统一，在同一本教材中，有些课文阅读难度较大，有些则大大偏低。这样不利于学生循序渐进地提高英语的实际运用能力。第三，教材在专业知识和语言训练方面没有达到有机结合。有些教材的阅读部分偏重背景知识介绍，更类似于科普文章，没有涵盖学科的核心理论和前沿发展，涉及的专业词汇较少，无法引领学生进入专业语境进行语言练习。第四，“任务”活动缺乏实用性和针对性，尤其是口语对话部分往往局限于办公室日常英语而无法深入到业务层次。

总之,目前专门用途英语教材由于市场的需求量增加而大量出现,但质量良莠不齐。作为英语教师和教材的编写者,作者认为教材的编写不能也不应该止于教材的出版发行,在教材出版后的使用过程中,教材的编写者应该不断地对教材进行跟踪调查,了解教材的优点和劣势,及时更新内容,修正弱点,弥补教材中的不足,增强教材的适用性。

参考文献:

- Chamot, A. U. & J. M. O'Malley. 1987. The cognitive academic language learning approach: A bridge to the mainstream [J]. *TESOL Quarterly* 21: 227-249.
- Chamot, A. U. & J. M. O'Malley. 1994. *The CALLA Handbook: Implementing the Cognitive Academic Language Learning Approach* [M]. Reading: Addison-Wesley.
- Hutchinson, T. & A. Waters. 1991.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A Learning-Centered Approach* (6th ed.)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Mohan, B. 1986. *Language and Content* [M]. Reading: Addison-Wesley.
- 蔡基刚, 2004, ESP 与我国大学英语教学发展方向 [J], 《外语界》(2):22-27。
- 何兆熊, 1995, Study of politeness in Chinese and English cultures [J], 《外国语》(5):2-8。
- 何自然, 2008, 语用学中的语境 [OL], <http://felc.gdufs.edu.cn/bak/bencandy.php?id=921>
- 刘润清, 1996, 21 世纪的英语教学——记英国的一项调查 [J], 《外语教学与研究》(2):1-8。
- 刘润清, 2010, 论一堂课五个境界 [J], 《外研之声》(2):10-15。
- 莫在树, 2003, 专业英语教材建设: 问题与对策 [J], 《外语界》(4):66-71。
- 秦秀白, 2003, ESP 的性质、范畴和教学原则 [J], 《华南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4):79-83。
- 瞿云华, 1998, ESP 教学与 Content-based Approach [J], 《浙江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3):145-149。
- 文秋芳, 2002, 编写英语专业教材的重要原则 [J], 《外语界》(1):17-21。
- 应惠兰等, 1998, 大学 ESP 阅读教学最佳模式初步设想 [J], 《浙江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79-87。
- 赵雪爱, 1999, 国外特定用途英语 (ESP) 的发展与现状 [J], 《西北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78-80。

作者简介:

- 沈忆文 北京外国语大学专用英语学院副教授。研究方向: 专门用途英语教学、英语教师发展、ESP 课程设置。通讯地址: 北京外国语大学 44 号信箱, 北京外国语大学专用英语学院, 邮编: 100089。电子邮箱: shenyiwen@bfsu.edu.cn
- 朱梅萍 北京外国语大学专用英语学院教授、北京外国语大学 ESP 研究中心主任。研究方向: 专门用途英语理论与实践、ESP 教材开发研究。通讯地址: 北京外国语大学 44 号信箱, 北京外国语大学专用英语学院, 邮编: 100089。电子邮箱: zhumeiping@bfsu.edu.cn

对我国 ESP 教材编写原则的探讨

王 艳 北京外国语大学

提要 :ESP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专门用途英语) 教材是完成 ESP 教学的基础和保证。开展对 ESP 教材的研究, 对完善教材编写体系和推动我国的大学英语教学改革具有重要意义。本文以分析 ESP 教材的功能为切入点, 回顾国内外外语教材的评估标准, 并简要评析国内 ESP 教材建设的现状, 旨在通过对 ESP 教材编写原则的讨论, 推进我国 ESP 课程的建设。

关键词 :ESP 教材、教材评估、教材编写原则、以学习为中心的理念

一、引言

《大学英语教学大纲》(1999) 指出:“教材是实现教学大纲确定的教学目标的重要保证。为了打好语言基础, 培养语言能力, 提高文化素养, 教材应为课堂教学提供最佳的语言样本和有系统性、针对性的语言实践活动的材料。教师要充分利用教材所提供的语言材料组织好课堂教学和指导学生课外自学。”随着我国 ESP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专门用途英语) 教学的逐步发展, 社会对高质量的 ESP 教材的需求日益凸显, 这反映了我国新一代大学英语教材多样性的特点(蔡基刚、唐敏 2008)。制定科学合理的教材编写原则, 编写适用于我国 ESP 教学实践的教材是我们面临的新课题。

二、ESP 教材的功能

ESP 不是某种专门语言和方法, 也并非某种专门的教材, 确切地说, 它是根据学习者的需要而学习语言的一种途径(Hutchinson & Waters 1987)。ESP 教学是使学习者在某一专业或职业上使英语知识和技能实现专门化的语言习得手段, 它不等同于专业知识的传授, 侧重的是语言知识的输入, 以及与专业目的相匹配的语言应用能力的培养。作为一种教学理念, ESP 的性质体现在: 1) 课程设计必须满足学习者的特殊需要; 2) 内容上与特定的学科、职业以及活动相关; 3) 注重语言、词汇、技巧、语篇和体裁与特定活动的适应性; 4) 教学法与普通英语不同; 5) 学习者具有中、高级英语水平(Strevens 1988; Dudley-Evans & St. John 1998)。可见, ESP 教学的精髓是分析和满足不同学习者的不同需要, 它具有比 EGP (English for General Purposes, 通用英语) 教学更为明确的目的性和针对性, 重视在具体工作场合的英语综合应用能力的培养, 使学习者能更好地满足社会行业的需求。

Dudley-Evans & Bates (1987) 指出使用 ESP 教材的四个重要原因。其一, ESP 教材是语言的来源;其二, 作为学习的支持;其三, 能激发学习兴趣, 调动学习的积极性;最后, 作为一种参考资源。在 ESP 教学中, 语言是教学的载体, 是一种在获得完全不同的知识或技能的过程中所获得的东西 (Robinson 1980)。ESP 教材要以内容为依托, 教学内容与某些特定的学科、职业和活动相关, 旨在扩大学习者的知识面, 最大限度地向学习者提供对他们有意义的、真实的语言和语言学习环境, 激发学习兴趣和创造力, 引导学习者在运用语言的同时拓展思维。同时, 教材还应考虑到不同学习者学习方式的差异, 满足不同学习者自主学习的需求, 对探究性学习发挥支撑作用。高质量的教材对教学过程和教学结果发挥积极的作用, 能帮助学生提高语言综合应用能力和专业学习技能, 为学生学习双语课程打下扎实的语言基础。

三、国内外外语教材评估标准述评

教材评估是教材编写质量的保证。对外语教材评估标准的研究为分析和制定教材编写原则提供了借鉴。国外对外语教材评估的研究早在 20 世纪 80 年代就已开始, Seaton (1982) 是较早开展英语教材评价研究的学者之一, 其他学者陆续提出具有代表性的教材评估体系 (Cunningsworth 1984; Grant 1987; Hutchinson & Waters 1987; Breen & Candlin 1987; McDonough & Shaw 1993 等), 这些评估细则为教材的评估提供了明确的依据 (如表 1)。

表 1 国外外语教材评估方法和评估内容

研究者	评估方法	评估内容
Seaton (1982)	按教材评估清单对照评估。	版面设计与编排, 教学主题、语境、词汇和语音练习的安排, 技能练习的形式和编排, 学生的学习法、插图及录音等辅助材料等。
Cunningsworth (1984)	整体印象评价和深入评价。三种评价类型: 使用前评价、使用中评价和使用后评价。	教材的目标和方法、设计和组织、语言内容、技巧、话题、教学法及教师参考书等。
Breen & Candlin (1987)	第一阶段: 针对用途提出初步问题; 第二阶段: 针对特定的学习者和教学环境提出更加具体的问题, 并进行深层次的分析。	教材的主要目的和内容, 教材对学习者和教师课堂教学的要求等; 能否满足学习者的需求和兴趣, 是否适合学习者的学习方法, 是否与课堂教与学的过程一致等 (以学习者为中心的评价)。
Grant (1987)	初步评价、细致评价和使用中评价。	教材的交际性, 教学目标, 教学的可操作性, 是否有辅助材料, 教材的水平要求, 教材给人的整体印象, 学生的兴趣和教材是否进行过试验等; 教材对学生、教师及教学大纲的适应性。

(待续)

(续表)

研究者	评估方法	评估内容
Hutchinson & Waters (1987)	对照法,即将“主观需要分析”和“客观对象分析”相互对照的客观评价方法。首先,由评价者列出教材目的和对教材的要求,同时列出某一等级评价教材的特点,然后进行对照评价。	教学内容,要采用的教学方法和手段等。教学内容包括:描述语言的理论基础,听、说、读写各项大技能及微技能的涵盖程度,各项内容的安排顺序等。
Sheldon(1988)	整体印象评价:标识教材的概况,如标题、作者、出版社、定价、书号、页码、组成部分、规格等;定性评价:以定性的方式提出一系列的相关问题,针对教材进行分析评价。	教材的理论性、可行性、针对性、版式设计、易读性、连贯性、选材与排序、图文特色、得体性、真实性、充分性、文化性、教育性。
McDonough & Shaw (1993)	外部评估:简单的总体判断;内部评估:从教材内容本身进行全面细致的检查,验证教材内部的情况是否与编写者的声明一致;综合评估。	外部:了解其使用对象、内容安排和作者对语言和教学法的看法;内部:对技能的训练,教材的分级和排序,口语和听力材料等。

总体来看,国外研究者在评估教材时实施的过程和步骤不同,但在评估方法上大多采用参照对比法,即参照一套标准或问题清单对教材进行检查和对比。在评估内容方面,研究者都重点考察教材的教学目的、教学对象(学习者/学生)的需求,都强调要“时刻把学习者放在心中”(Breen & Candlin 1987:17),他们对选材、教学法、技能和练习开发设计以及对语言本身的重视程度也很高。其中,Hutchinson & Waters (1987)的评估标准是针对ESP教学提出的,对ESP教材的评估具有一定的指导性。

相对而言,国内教材建设研究相对滞后(束定芳、庄智象 1996)。现有研究主要分为三类:一是对国外研究成果的介绍、述评和分析(何安平 2001;程晓堂 2002;王蔷 2003;鲁红霞 2007等),这些介绍使我们更好地了解国外的教材评价研究。二是运用国外较有影响力的评估理论框架来评估教材,如黄雪英(2002)选用McDonough & Shaw的教材评价细则来评价高职英语教材等。三是一些学者提出了评估教材和编写教材的指导性原则(胡壮麟等 1995;束定芳、庄智象 1996;周雪林 1996;蔡基刚 1997;应惠兰、徐慧芳 2001;文秋芳 2002等),这些原则都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总之,国内的教材评估研究还没有形成自己独特的评估理论和评估体系,教材评估基本上因循的是几个国

外较流行的教材评估标准,对 ESP 教材评估和编写原则的讨论更是寥寥无几。已有的评估标准研究从教师的角度出发,以学习者为中心,重点对教学目的、学习者、选材、涉及的语言内容和技巧、练习的设计、教学法以及教材的形式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价,这些都为开展 ESP 教材研究提供了参照,有助于教材编写者从中汲取经验,构建科学、合理的 ESP 教材编写理念。

四、对国内 ESP 教材编写原则的讨论

1. 国内 ESP 教材建设的现状

随着我国大学英语教学改革的不断深入,大学英语教材正逐步朝内容型教材的方向发展,ESP 教材市场蓬勃发展,相继出现了一系列种类繁多的 ESP 教材,如中等职业学校行业英语系列教材、科技英语系列教材、专门用途英语系列教材(医学、理工等)、国外引进教材等。国内出版的 ESP 教材不断更新教学理念,探索 ESP 教材特色体系,加强多媒体辅助教学手段,在培养复合型人才方面作出了积极的努力,如高等教育出版社引进的商务英语系列教材《体验商务英语》等。但目前国内多数 ESP 教材仍存在诸多不足,主要表现在:1)语言与专业知识的学习未得到有机结合,内容的系统性与时效性不突出;2)真实性未得到体现。材料不真实,交际任务不贴近实际,专业知识不实用;国外引进的专业文献未能考虑学习者的交际需求,不能满足学习者实际工作的需要;3)教材的难度控制不够,未能遵循循序渐进的阶段性原则,内容编排的随意性较大,有些引进的原版教材的内容超出学生的知识水平;4)语境缺失。多数教材主要以语言或技巧为中心,缺乏真实的场景,不利于学习者语用能力的培养;5)形式单一。教材主要以纸质书面材料为主,局限于课堂教学,未能开发教材媒介的多元化潜质。

《大学英语教学大纲》(修订本)对 ESP 教学提出要求:专业英语作为大学英语的后续课程,应通过实践训练让学生学会如何在专业领域用英语进行有实际意义的交流,专业英语是培养复合型人才的重要保障。因此,ESP 教材建设要坚持全面培养学生的读、听、说、写、译等综合能力的原则,同时要吸收学科知识和教学理论的最新研究成果,融入编者对课堂教学以及对学生学习特点的深刻理解,要使学生在在学习专业知识的同时,继续提高英语水平和综合应用能力。

2. 以学习为中心的 ESP 教材编写理念

需求分析是编写 ESP 教材的基础,也是 ESP 课程成败的关键。正如 EGP 教学一样,ESP 教学要把学习效果和技能的提高放在首位,这就要求在教材编写的每一个阶段都要充分考虑到学习者本身和他们的语言学习需求。ESP 学习者有其特殊的学习需求,ESP 课程设置、教学方式、教材编写等都是建立在满足学习者特殊要求的基础之上的(Cunningworth 2002)。对学习者的需求分析包括两方面:一是目标需求,即分析学习者将来会遇到的交际情景,包括工作环境、社会文化环境以及特定环境给学习者带来的心理状态等。二是学习需求,即分析学习者将来进行有效交际必须掌握的技能 and 知识(Swales 1989)。国内研究者提

出的外语教材编写的指导性原则也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束定芳、庄智象(1996)提出的真实性原则、循序渐进原则、趣味性原则、多样性原则、现代性原则和实用性原则等充分体现了对学习者的关注。文秋芳(2002)提出的教材编写原则以“人的发展”为重要依据,强调体现中国外语教学的特色。综合国内外学者的观点,本文认为编者应建立“以学习为中心”的教材编写理念,在充分了解语言学习过程的基础上,以学习者的需求为依据,把知识的学习和技能的训练有机结合起来,ESP教材应重内容、重交际,突出真实性、实用性、适用性、多样化和立体化等特点。

(1) 需求分析原则

教材是否能够满足学习者的需求是评判教材的依据和前提(Harmer 1983)。Dudley-Evans & St. John(1998)提出在需求分析过程中要考虑以下要素:学习者使用所学语言将要去完成的任务和活动;可能影响学习者学习方式的要素;学习者当前的语言水平;学习者现有水平和所需要达到的水平之间的差距;缩小差距的有效方式;如何让学习者在目标交际环境中正确使用语言和技巧;学习者想从ESP课程中得到什么;授课环境方面的信息。ESP教学要教授学生目前和将来要使用的语言,要帮助学生学会有效地使用他们所需的语言,能用英语完成各种职场上的交际活动。因此,学生对于材料的满意程度取决于材料本身是否符合他们自己的标准或需求,这种标准一般由学习者的学习目的、学习期望、语言水平、知识面、兴趣范围等因素决定。编者要全面考虑学习者的各种需求因素,做到有据可循、有的放矢。

(2) 相关性原则

教材编写与教学目标的相关性原则是保证教材使用效果的关键。学习者的需要必须反映在教学大纲的目标上,ESP教材的设计目标和理念必须体现教学大纲的目标,这样才能使教材帮助学习者。因此,教材的设计原则要与教学大纲中所提出的教学目标和要求相吻合,也要与既定的教学目标和要求相吻合,即ESP教材的内容在语言、技能和专业知识等方面要和学习者的学习内容相一致。教材编写通常包括宏观设计与微观设计两个方面,其中,宏观设计包括教材编写的宏观设计指导原则、教材编写的主题框架和单元课程的设计模式;微观设计指的是对各单元课程具体教学内容组织形式的设计和练习的设计(乔爱玲2002)。为了实现教学总目标,编者要循序渐进地设定各个单元课程的子目标,科学合理且自成系统地编排各个单元的语言、知识、技巧及背景文化等,并配合教学重点和语言训练而设定相应的任务。选材内容、单元课程的组编形式和为完成教学子目标而设置的任务以及体现的教学方法都要体现科学性、合理性、连贯性和循序渐进性的原则,使学生在完成特定的任务的过程中真正掌握某一知识点或语言规律等。可见,教材的设计模式、主题选材、教材所体现的教学方法及其所涉及的内容都要围绕教学总目标进行,并且能够通过完成各个单元课程的子目标最终完成教学总目标。

(3) 真实性原则

外语教材被视为引发或触发学生学习和交际反应的刺激物,应重视为学生提供各种有利于他们接触所学语言的活材料和应用与经历该语言的机会(Tomlinson 1998)。Candlin & Edelhoff(1982)把真实性归纳为:学习目标的真实性,学习环境的真实性,语篇的真实性和学习任务的真实性。Breen & Candlin(1987)对真实性的理解是:为学习者提供的文章

的真实性；学习者对上述文章理解的真实性；为有利于语言学习所展开的活动的真实性；语言教室中实际的社交场景的真实性。罗选民等（2001）指出教材仅是材料具有真实性是不够的，只有符合学习者真实的心理、学习水平（如英语水平和专业知识水平）和交际功能的教材才是真正的具有真实性的教材。为了满足学习者在未来职场上真实的交际需求，教材要选取真实的交际内容，提供真实的交际环境和交际任务，甚至可以把学生和教师作为真实的交际对象。具体表现在：

目标的真实性：ESP教材要培养学习者未来从事的职业所需要的语言能力，如讲述、叙述、描述、说服、争论、谈判、辩护等，这些都是真实的需求。

材料的真实性和时效性：真实且有时效性的材料是人们日常接触到的各种语言材料，如新闻报道、电视录像、网络信息、商务文件、广告、产品说明书等来自公共媒体、公共场所和公务来往的原汁原味的语言材料。材料能呈现一些常见文体的语言特点，使学生熟悉该专业领域典型的表达方式，如常用词汇、句法结构等，既能提高学生的语言水平，丰富他们的专业知识，也可增强他们对目标语所属国家的社会、文化的了解。

任务的真实性：真实的学习任务指日常活动中所进行的交际活动，如商务信函往来、商务会议、会议谈判等。教材要提供贴近真实职场活动的交际任务，让学生去体验，帮助学生理解交际任务的语言本质和交际本质。如果活动与学生的学习和交际动机、需求以及思想感情相关，就会产生有效的刺激，并产生真实的交际反应，从而实现在体验中学习语言、提高专业交际能力的目的。

（4）实用性原则

实用性原则要求ESP教材必须以语境为主要手段，使教材达到实用的目的，同时也应充分体现各课程的特色。语境分为话语语境（context of utterance），即语境的上下文；情景语境（context of situation），即人们使用语言所处的周围环境；文化语境（context of culture），即作为语言渊源的文化背景以及人们的生活和习惯（Malinowski 1923）。Nunan（1993）把语境分为两类：语言语境和经验语境。语言语境指围绕一个篇章的词、句子、语段和篇章等的语言语境；经验语境指篇章发生的现实世界环境。其中，经验语境最好地反映了ESP教学实践。教材中的情景、场景、实例都是学生理解与运用教材的必要因素，ESP教材应尽可能选用相关实例，创设真实的语言使用场景，充分利用语境的提示、补充、解释等功能来帮助学生理解文本。学生在特定的语境中运用语言来提出问题、讨论问题、解决问题，课堂教学活动不仅是为语言学习本身，而且是超越语言本身的，以达到学以致用的目的。

（5）适应性原则

人在社会环境中学习语言（Stern 1983）。鉴于社会文化因素，教材中的话题要符合我国的文化价值观和文化背景，同时，要有利于学生了解国外文化的精华。因此，这种适应性原则首先体现为环境的适应性。其二，学生的适应性。有效的语言教学必须与自然过程一致而非相悖，必须促进学习进程而非阻碍学习进程。教师和教学必须适应学生。在编写教材时，无论是在教材练习的数量、质量，还是在循序渐进性、多样性和趣味性等方面，都要考虑学生的需求、兴趣、爱好、真实的交际需要以及他们的知识水平，使材料激发学生的学习动机和学习兴趣。Pienemann（2000）在实验研究中发现学生是在他们有心理和语言准备时从教师的教授中进行学习，这种准备包括情感和语言的适应性，它在关于理解输入和情感过滤假说的监控模型中有所体现（Krashen 1985）。其三，教师的适应性。教师作为指导者

和教材价值的决策者的作用不容忽视。教师在性格、文化背景、受教育程度、教学经验、职业经验和教学信念等方面体现多样性，其需求也多样化，这些因素都会影响他们的教学方法和步骤。若专业知识难度大或任务活动复杂，超越教师的能力，那么教师的自信心就会受挫，进而影响教学效果。因此，教材需要向教师提供相关的背景知识以及充足、适用的指导材料，这将有利于教师对课堂活动进行整体控制，真正发挥促进学生学习的作用（Hedge 2002）。

（6）系统性原则

知识结构在语言学习和内容学习之间发挥桥梁作用，因此，就同时提供有意义、有内容的交流和有目的的语言拓展而言，以内容为依托的语言学习最为有效。ESP教材要以学科知识为核心，以内容为依托，将目标内容域的知识或技巧的传授与语言技能的提高结合起来，为学生的专业学习服务。这需要充分体现语言与知识学习的有机结合，消除人为地将语言学习和知识学习分离开来的现象（Brinton, Snow & Wesche 1993）。ESP教材提供的专业知识主要属于专业方面的一般知识，虽没有双语教材的专业性强，但要有一定的系统性，且难度适中。在兼顾学生兴趣并满足不同学生群体的需要的同时，教材应突出教学理念的先进性和知识的系统性与全面性。编者要对整个学习阶段所选用的材料作系统的整体考虑，如语言的难度、专业知识内容的深浅、题材的比例、体裁的特点、编排顺序及应达到的目标，同时，要在全面考虑的基础上，对每个学习阶段的选材作具体考虑，如各阶段应着重解决的语言问题和非语言问题，所反映的语言和技巧应与课程目标相符。教材提供系统和全面的知识，反映相关领域的先进成果，严谨的教学设计可以为体验式学习打下基础。学生在内容学习中习得语言，扩充专业词汇，研究不同的语言结构、语言功能、语言形式以及语言运用方法。

（7）难度控制与阶段性原则

输入假说理论（input hypothesis）中的“ $i+1$ ”论点认为，向学生传授知识的最佳难易程度是从略高于他们的水平开始，即使用比学生现有的语言知识略深一点的语言材料，或者提供可理解的语言材料（Krashen 1985）。ESP教材通常涉及专业词汇和相关专业的理论，编写者要遵循有针对性、循序渐进的基本原则，有效地把握好教材的难易程度和阶段性，训练学生的输出性能力，达到输入、输出的平衡，以提高教材在教学中的可实践程度（pedagogical practicability）、可接受性和有效性。例如，教材可以从讨论与学习者相关的话题导入，然后学习相关专业词汇，训练听力、口语和阅读等技能，中间穿插形式多样的任务活动，而且提供的语言素材要有代表性。最后，在充分学习、掌握相关内容和技能的基础上，进行案例学习，结合专业内容强化训练语言技能。阶段性原则也要体现在ESP教材编写中，Hutchinson & Waters（1987）的需求分析观点为分阶段编写ESP教材提供了依据，ESP教材可分为初级阶段和提高阶段。初级阶段的教材解决基础英语与专业的衔接问题，所涉及的学科覆盖面要广，涵盖专业领域各方面的真实材料，并适当配备一些专业术语及翻译练习，对学生进行听、说、读、写、译等方面技能的训练；高级阶段的教材可分不同专业，收集不同文体的原版教材、文选、论著、实用文件、报刊杂志等，内容涉及各相关专业的基本概念、基础知识等，突出专业文体与语篇知识，在技能训练方面对学生提出更高的要求，以达到培养和

提高学生所学专业领域的英语运用能力的目的。

(8) 立体化原则

任务的真实性原则决定了 ESP 课堂教学模式应延伸到大的交际环境中,因此,ESP 教材应当成为动态的立体化教材。在设计教材时要充分考虑网络和多媒体等现代化技术的特点,对教材编写体例、练习设计等方面进行多方位的开发与设计,创设开放、互动、多元化的语言学习环境。计算机网络技术的应用可突破交际的时空限制,为语言学习和使用开辟更为宽广的社会交际环境。“信息链接”可及时向学生提供最新的信息资源,为学生获取专业知识提供便利,成为学生拓展专业知识的主要渠道。配合教材练习的互动平台可加强对听、说、读、写、译等技能的立体开发,以多样化的形式提供更丰富的内容,有利于学生之间、师生之间和教师之间的互动与交流,使教与学在一定程度上不受时间和地点的限制。计算机网络与课堂教学紧密整合,成为生态化外语教学环境的组成部分。ESP 立体化教材的使用不仅能为教师提供丰富多彩的课堂组织与评估方式,同时,从不同层面满足不同学生的需求,最大程度地发挥学生学习的潜力,使学生的技能训练从课堂内延伸到课堂外,保证学生知识体系的完整性,帮助学生拓展知识面,更激发了其探究学习的兴趣。

(9) 研究型学习原则

ESP 教材的内容是学习者感兴趣的,任务的设计是以学习者为中心,一切从他们的能力、兴趣、学习目的出发(Dudley-Evans & St. John 1998)。以学习为中心的 ESP 教材编写理念注重培养学生的综合应用能力,提高学生在专门职业或学术领域内的语言应用技能,这就要求教材具有引导性和启发性,给学生提供探究和使用语言的机会。教材的练习要以问题为导向,通过大量的讨论性、探索性、发现式问题,激发学生积极思考,培养学生的创造力。为了引导学生开展自主学习,教材可向学生介绍学习方法和策略,通过完成真实的交际任务,如项目作业(project work)等,提高学生综合应用语言的能力和合作学习的能力。学生在教师的引导下,确定研究问题,在主动探索、发现和体验的过程中学会对信息进行搜集、分析和研究,这将有助于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实践能力以及学生的终身学习能力,从而实现人的全面发展的目标。

五、结语

在英语作为一门外语(EFL)的环境下,ESP 教材可以说是语言学习的唯一来源,是影响学习效果的重要因素。教材编写者要对语言学和语言教学理论、学习者需求和个体差异有深入、全面的认识,并将理论置于教学实践中,适应我国 ESP 教学的实际情况。ESP 教材要以提高学生的英语综合应用能力为目标,将真实性、适应性、实用性、阶段性、立体化等原则始终贯穿于教材编写理念中,培养学生运用英语进行有效交流的能力和自主学习能力,提高学生的综合文化素养,以适应我国社会发展和国际交流的需要。

参考文献:

- Breen, M. P. & C. N. Candlin. 1987. Which materials? A consumer 's and designer 's guide [A]. In L. E. Sheldon (ed.) . *ELT Textbooks and Materials: Problems in Evaluation and Development* [C]. London: Modern English Publications in Association with the British Council. 14-28.
- Brinton, D. M., M. A. Snow & M. B. Wesche. 1993. Content-based second language instruction [A]. In J. W. Oller. (ed.) *Methods That Work* [C]. Boston: Heinle & Heinle.
- Candlin, C. & C. Edelhoff. 1982. *Challenges: Teacher's Guide* [M]. London: Longman.
- Cunningsworth, A. 1984. *Evaluating and Selecting EFL Teaching Materials* [M]. London: Heinemann.
- Cunningsworth, A. 2002. *Choosing Your Coursebook* [M]. Shanghai: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 Dudley-Evans, A. & M. Bates. 1987. The evaluation of an ESP textbook [A]. In L. E. Sheldon (ed.). *ELT Textbooks and Materials* [C]. London: Modern English Publications in Association with the British Council. 99-105.
- Dudley-Evans, T. & M. J. St. John. 1998. *Developments in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Grant, N. 1987. *Making the Most of Your Textbooks* [M]. New York: Longman Group UK Limited.
- Harmer, J. 1983. *The Practice of English Language Teaching* [M]. London: Longman.
- Hedge, T. 2002. *Teaching and Learning in the Language Classroom* [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Hutchinson, T. & A. Waters. 1987.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A Learning-centered Approach*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Krashen, S. 1985. *The Input Hypothesis: Issues and Implications* [M]. London: Longman.
- Larsen-Freeman, D. & M. H. Long. 2000. *An Introduction to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Research* [M].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 Malinowski, B. 1923. The problem of meaning in primitive languages [A]. In C. K. Ogden & I. A. Richards (eds.). *The Meaning of Meaning* [C].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and World, Inc.
- McDonough, J. & C. Shaw. 1993. *Materials and Methods in ELT* [M]. London: Blackwell.
- Nunan, D. 1993. Task-based syllabus design: Selecting, grading and sequencing tasks [A]. In G. Crookes & S. M. Gass (eds.) . *Tasks in a Pedagogical Context* [C]. Cleveland: Multilingual Matters. 55-66.
- Pienemann, M. 2000. Psycholinguistic mechanisms in the development of English as a second language [A]. In I. Plag & K. Schneider (eds.) . *Language Use, Language Acquisition and Language History* [C]. Trier: Wissenschaftlicher Verlag Trier (WVT) . 99-118.
- Robinson, P. C. 1980.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M]. Oxford: Pergamon Press.
- Seaton, B. 1982. *A Handbook of English Language Teaching Terms and Practice* [M]. London: The Macmillan Press Ltd.
- Sheldon, L. 1988. Evaluating ELT textbooks and materials [J]. *ELT Journal* 42 (4) .
- Stern, H. H. 1983. *Fundamental Concepts of Language Teaching* [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Stevens, P. 1988. ESP after twenty years: A re-appraisal [A]. In M. Tickoo (ed.) . *ESP: State of the Art* [C]. Singapore: SEAMEO Regional Language Center. 1-13.
- Swales, J. 1989. Service English program design and opportunity cost [A]. In R. K. Johnson (ed.) . *The Second Language Curriculum* [C].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79-90.

- Tomlinson, B. (ed.) . 1998. *Materials Development in Language Teaching* [C].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蔡基刚, 1997, 浅谈 21 世纪大学英语教材编写中有关选材的几个问题 [J], 《外语界》(1):26-29。
- 蔡基刚、唐敏, 2008, 新一代大学英语教材的编写原则 [J], 《中国大学教学》(4):85-90。
- 程晓堂, 2002, 《英语教材分析与设计》[M]。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 何安平, 2001, 《外语教学大纲·教材·课堂教学——设计与评估》[M]。广州: 广东教育出版社。
- 胡壮麟等, 1995, 提高教材评估工作的科学性 [J], 《外语界》(1):11-16。
- 黄雪英, 2002, 高职英语教材的评估与选择 [J], 《连云港化工高等专科学校学报》(4):79-81。
- 鲁红霞, 2007, 国内外英语教材评价研究 [J], 《基础教育外语教学研究》(4):20-23。
- 罗选民等, 2001, 大学英语专业阅读阶段教材教法研究 [J], 《外语界》(2):36-42。
- 乔爱玲, 2002, 从外语教材编写的宏观设计与微观设计评估教材 [J], 《外语界》(3):75-77。
- 束定芳、庄智象, 1996, 《现代外语教学——理论、实践与方法》[M]。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王蔷, 2003, 《英语教学法教程》[M]。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 文秋芳, 2002, 编写英语专业教材的重要原则 [J], 《外语界》(1):17-21。
- 应惠兰、徐慧芳, 2001, 以学习者为中心的阅读材料的选择 [J], 《外语教学与研究》(5):206-209。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1999, 《大学英语教学大纲》[M]。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 周雪林, 1996, 浅谈外语教材评估标准 [J], 《外语界》(2):60-62。

作者简介:

王 艳 北京外国语大学专用英语学院副教授、副院长。研究方向: ESP 课程设置、ESP 教材研究、教师教育与专业发展。通讯地址: 北京外国语大学专用英语学院, 邮编: 100089。电子邮箱: wangyan8@bfsu.edu.cn

法律翻译研究述评

朱 勇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提要：法律翻译是法律转换和语言转换同时进行的双重工作，它包括法律笔译和法律口译。通过对近年来国内外法律翻译研究的内容、视角以及方法的梳理，本文总结了法律笔译和法律口译研究的成果和不足，并结合法律翻译的实质，指出影响和评判法律翻译的关键因素应是交际目的、法律语言的文体特征和语用特征、不同法律体系和法律制度下的法律文化差异。

关键词：法律翻译研究、法律笔译、法律口译

一、引言

法律翻译是指不同语言的法律文本之间的转换活动，其中法律文本不仅包括宪法、法律、法规、规章等普遍适用的规范性法律文件，还包括对特定当事人具有约束力的诉讼文书、律师文书、合同等非规范性法律文件（沈宗灵 2001 :315），其制订者或撰写者也不仅仅局限于法官、律师等专业人士。从广义上讲，法律翻译既包括法律文献本身的翻译，也包括涉及法律的商务、经贸、金融等相关专业领域内的翻译活动。从形式上讲，法律翻译可分为法律笔译和法律口译，前者如法律的双语或多语文本、法律学术著作的书面翻译等，后者如判决书的口译、证言的翻译、法庭辩论的翻译等。

法律翻译的研究在中国乃至全世界都是一个比较年轻的课题，这是因为人们对于法律语言的研究起步较晚，而翻译的研究又离不开语言的研究成果。程汝康、熊德米（2004 :87）指出：“纵观中国的翻译史，法律语言的翻译远远落后于文学及其他社会科学语言的翻译，法律语言翻译理论的探索和批评起步更晚。西方对法律语言和翻译的研究起源于20世纪70年代”；“西方国家对于法律语言和翻译的研究还处于启蒙时期”。法律翻译的本质到底是什么？影响和评判法律翻译的因素到底有哪些？法律翻译研究的视角和思路应从哪些方面展开？本文拟从法律笔译和法律口译两方面分别总结中外法律翻译研究的成果和不足，以期对我国今后的法律翻译研究有所裨益。

二、法律笔译

李德凤、胡牧（2006）对中国几家主要的翻译学术期刊——《中国翻译》、《中国科技翻译》、《上海科技翻译》等——发表的有关法律翻译的论文作了梳理，认为有关法律翻译研究的论文主要分为五大类，即法律翻译理论、法律语言特征及翻译方法、法律翻译原则、法律翻译方法以及法律词语翻译，并对法律翻译研究现状进行了剖析，得出了如下结论：其一，有关法律翻译的理论探讨成果远远滞后于其他研究范畴，仅为9%。其二，对法律翻译的研

究还没有明确的方法论作为引导,缺乏深入研究的明确目标。我们认为,法律翻译的研究方法论应该体现自己的特色,不应该是其他任何学科,包括翻译或法律的附属物或替代品。其三,法律翻译研究的目标应该是实现对法律理论、语言理论和翻译理论的高度综合,客观对待法律文本翻译中的创造性,能够对法律翻译的过程进行系统性研究。

笔者对中国期刊网从1979年至2009年期间发表的有关法律翻译的论文进行了搜索,共有332篇,得出的结论与李德凤及胡牧的研究成果有极高的相似性,在这332篇论文中,绝大多数是从法律语言在词汇、句法层次上的特点的角度分析法律翻译的原则、技巧,在最近几年有少数几篇论文应用了语言学及翻译学中的较新成果对法律翻译进行阐释,如黄燕红(2008),彭红兵、张新红(2007),张新红、姜琳琳(2008)。杜金榜(2005)从法律交流的三个与语言选择有关的原则出发,即语言从法原则、求同存异原则以及比照不足原则探讨了法律翻译的合适性及法律翻译过程中语篇、句式、词语和修辞选择;宋雷(2006,2007)的两篇文章从法律阐释学的角度出发,提出法律翻译的更高标准,即“一个合格的法律翻译人必须是一个合格的法律解释者,译者不仅要跨越法律语言障碍,而且要跨越法律文化鸿沟,法律解释是高于法律翻译的一种文化行为,译者必须站到法律解释的高度,方能游刃有余地进行法律翻译而不是翻译法律”。另外有少数几篇文章阐明了法律文化差异对法律翻译的影响。

中国大陆到目前为止出版的法律翻译专著及教材有不下二十余本,但与众多的翻译研究专著及教材相比是寥寥无几,影响比较大的主要有以下几本:李克兴、张新红(2006),孙万彪(2003),胡庚申、王春晖、申云楨(2002),张福林(1998)等。以上几本书中最有特色的是李克兴、张新红的《法律文本与法律翻译》,该书以大量的一手资料为研究基础,应用语言学、翻译学方面的研究成果指导法律英语的翻译(包括法庭口译),对司法类、契约类、财经类及立法性文本的语言特征进行较详尽的探讨,同时介绍法律方面的基础知识,提出法律翻译的具体原则、方法与技巧等,是大陆目前较为完善的一本研究法律翻译的著作。但是笔者认为该书在将语言学及翻译学最新研究成果应用于法律翻译方面仍存在较大讨论空间。

国外目前较有影响的一本关于法律翻译的书是 Enrique & Hughes 所著的《法律翻译解析》(*Legal Translation Explained*),该书以法律英语为核心,从语言学、法学及译学三维角度对法律翻译进行较为全面和系统的诠释,内容涉及法律英语的特征、翻译等值论在法律语境中的适用、普通法体制、司法诉讼和行政裁决、法律文体体裁、词汇、句子翻译技巧及其他的一些常见的法律翻译技法。该书的缺陷同样在于未能充分应用语言学 and 翻译学的最新研究成果,而且探讨的主要是英语与西班牙语之间的互译。另一本由 Deborah 所著的《法律翻译》(*Translating Law*)从法律、语言和翻译学角度对法律翻译进行较为全面的剖析,全书共分七章,论及法律翻译主体适格性、法律术语的翻译、具体法律文本的翻译技术及手段以及国际法律文件的翻译等。然而,正如宋雷教授在导读中所言,“该书具有较强的理论性,但涉及的具体方法和技巧不多,尤其是作者多从一般语言学或法学的角度进行阐述分析,没有更多地从对比法律语言学(*contrastive legal linguistics*)或比较法学(*comparative law*)的角度进行探讨研究,因而在某些方面稍欠深度。”

三、法律口译

法律口译包括权威性翻译（如判决书的口译）和非权威性翻译（包括效用性翻译，如证言的翻译，和参考性翻译，如法庭辩论的翻译等）。法庭口译（court interpreting）常被看作法律翻译的核心部分，具有较高的难度。

国外较早重视法庭口译的实践与研究，其水平远远领先我国。其中影响较大的学者和成果主要有 Berk-Seligson（1990），Gonzalez, Vasquez & Mikkelsen（1991），Colin & Morris（1996）以及 Mikkelsen（1999）等。当代西方法庭口译研究主要是关于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关于法庭口译语言风格、内容的研究。如 Berk-Seligson（1990）针对礼貌语和法庭质询中引导性问题的强制性问题开展了深入研究，发现口译的模式和口译场景的正式程度是影响这一类问题翻译准确性的关键。Rigney（1999）则对证人证言的翻译提出了自己的观点，他认为，口译员必须准确地翻译法庭上的话语，不得对之进行修改、增删和解释；法庭话语的形式与风格和它的内容同样重要，法庭口译最终实现的应该是语言和文化的对等，以及语用含义的对等。二是对法庭口译中口译员角色的研究。代表性人物 Morris（1999）分析了法庭口译员所面临的窘境、成因及其解决途径。一方面，各司界人员对口译员的角色定位应有正确的认识并相应提高译员在法庭上的地位；另一方面，口译员应当保持公正性，免受任何一方的干扰，避免对某一方提出忠告、建议、参考等超出翻译职责的帮助。三是法庭口译员的规范和培训方面的研究。Mikkelsen（1999）从专业要求和道德规约两方面入手提出了法庭口译员的合格标准，除具有专业的口译能力、熟知相关文化因素外，口译员还应受到道德方面的规约，包括忠诚性、保密性、公正性和个人规范。Colin & Morris（1996）详尽地介绍了法律系统，提出了口译员在庭审口译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困难，并从理论和实践上传播了有关法律的一些专业性的知识。Edwards（1995）撰写了《法庭口译实践》一书，目的是要帮助译员有组织地工作，并揭示法庭口译工作的本质。

国内法庭口译研究起步较晚，目前出版的关于法庭口译的专著几乎为零，除去2008年7月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出版的国外引进原版教材《法庭口译导论》（Mikkelsen 著），仅有李克兴、张新红所著的《法律文本与法律翻译》以及刘蔚铭的《法律语言学研究》中的专章论述。各学术期刊上只刊登了少数与法庭口译相关的文章，虽然近年来出现了一批硕士学位论文，但大多重视法律语言因素而忽视法律文化因素对翻译质量的影响，且缺少实证性的探讨。其中有代表性的学者和研究成果如下。

杜碧玉（2003）通过对我国法律条文的分析，并结合我国加入世贸组织后应当履行的义务，指出当前开设法庭翻译课程的必要性，阐述法庭译员应具备的技能和素质，提出法庭翻译课程设置的构想。张新红博士率先在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推出法庭口译实践课程和理论研究，并在其与李克兴的专著《法律文本与法律翻译》中专门用一章的内容详细介绍法庭口译并辅以真实的案例分析。刘淑颖（2006）从法庭口译人员资格考试制度、法庭口译的语言特点和法庭口译的困境三方面详尽地介绍美国的法庭口译现状，她的研究为我国法庭口译的发展提供了很好的参考与借鉴。赵军峰（2007）从机构话语的角度出发探索法庭言语行为和言语策略，并从言语行为的视角尝试建立法庭口译的分析和质量评估模型。郭晶英（2007）则对中外法庭通译从制度上作了深入的比较研究，指出我国应该在确定法庭通译的职业性、开发相应的考试和认证、出台具体的规章制度和行为准则、成立行业协会等方面加快建设步伐。

廖美珍(2006)从语用学角度对中国法庭互动对应结构进行研究。赵军峰、陈珊(2008)对西方近几十年来法庭口译研究的方向和成果作了简要回顾,并对中国法庭口译研究的现状以及存在的问题作出分析,对我国未来法庭口译教学和研究面临的挑战提出展望。

四、结语

随着国际交往的扩大,近年来国内法律翻译的实际需求不断增加,而相对落后的科学研究和人才培养工作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需要。法律翻译人才的培养和法律翻译服务亟待提高。如何加强法律翻译的基础研究、规范行业标准、建立并完善人才培养机制是摆在我们面前的迫切问题。

总体上讲,国内法律翻译的研究起步较晚,水平有待提高,主要表现在以下三点。

一是研究范围较窄,研究对象单一。以陈忠诚、孙万彪、杜金榜、李克兴等学者为代表的研究成果主要集中于分析法律翻译的错误、讨论法律翻译的具体技巧、讨论法律翻译的理论、原则和标准等基本问题以及讨论法律语言的特点及其对翻译的启示等。而且,目前国内绝大多数法律翻译研究成果都只关注书面法律文本翻译,忽略了法律翻译的另外一种重要形式——法律口译,特别是法庭口译。

二是研究人员学术背景单一。目前从事该领域研究的学者多以语言学学科为背景,而从事法学原著翻译实践的法学专家对法律翻译活动的理论总结和研究似乎动力不足。这在客观上造成了在法律翻译的研究中对法律文化差异因素重视不够或能力不足。

三是研究视角和思路有待进一步拓宽。除前述众多如文本类型决定翻译策略等视角外,其他如法律翻译者主观能动性研究视角也理应得到重视。

从本质上讲,法律翻译是法律转换和语言转换同时进行的双重工作,它不仅涉及到作者(或说话人)、读者(或听话人)、译员本人的语言因素、交际目的,而且可能涉及到两种法律体系、多种文化、不同的法律观念、复杂的法律行为等诸多未知、未定因素,其重要性不仅在于译员将法律文本(或话语)转换成不同的语言,更在于译员在面临很难寻求完全统一或对应的复杂条件下,消除原本和译本之间因法律文化差异而形成的交流障碍,以达到交际的目的。在影响法律翻译的诸多因素中,交际目的、法律语言的文体特征和语用特征、不同法律体系和法律制度下的法律文化差异对研究和把握法律翻译的原则、基本方法和评价标准至关重要——这或许也应该是法律翻译研究和法律翻译人才培养的方向和重点。

参考文献:

- Berk-Seligson, S. 1990. *The Bilingual Courtroom: Court Interpreters in the Judicial Process* [M].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Colin, J. & R. Morris. 1996. *Interpreters and the Legal Process* [M]. Winchester: Waterside Press.
- Deborah, C. 2008. *Translating Law* [M]. Shanghai: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 Edwards, A. B. 1995. *The Practice of Court Interpreting* [M]. Philadelphia: John Benjamins.
- Enrique, A. & B. Hughes. 2008. *Legal Translation Explained* [M]. Shanghai: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Gonzalez, R., V. Vasquez & H. Mikkelsen. 1991. *Fundamentals of Court Interpretation: Theory, Policy and Practice* [M]. Durham: Carolina Academic Press.

Mikkelsen, H. 1999. Training judges and other court personnel [J]. *The Polyglot* 29 (1): 6-29.

Mikkelsen, H. 2008. *Introduction to Court Interpreting* [M]. Shanghai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Morris, R. 1999. The gum syndrome: Predicaments in court interpreting [J]. *Forensic Linguistics* (6): 6-29.

Rigney, A. C. 1999. Questioning in interpreted testimony [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Speech Language and the Law* (1): 83-108.

程汝康、熊德米, 2004, 法律语言翻译论 [J], 《重庆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6): 87-90。

杜碧玉, 2003, 法庭翻译课程设置初探 [J], 《山东外语教学》(1): 109-112。

杜金榜, 2001, 法律语言特点和法律翻译 [OL], <http://www.flrchina.com/le/paper/001/015.htm>

杜金榜, 2005, 法律交流原则与法律翻译 [J],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学报》(4): 11-14。

郭晶英, 2007, 中外法庭通译制度比较研究 [J], 《法学杂志》(5): 157-160。

胡庚申、王春晖、申云栋, 2002, 《国际商务合同起草与翻译》[M]。北京: 外文出版社。

黄燕红, 2008, 法律术语翻译的关联理论视角 [J],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学报》(4): 74-77。

李德凤、胡牧, 2006, 法律翻译研究: 现状与前瞻 [J], 《中国科技翻译》(3): 47-51。

李克兴、张新红, 2006, 《法律文本与法律翻译》[M]。北京: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廖美珍, 2006, 中国法庭互动话语 formulation 现象研究 [J], 《外语研究》(2): 1-13。

刘淑颖, 2006, 美国的法庭口译 [J], 《宁夏社会科学》(1): 43-45。

刘蔚铭, 2003, 《法律语言学研究》[M]。北京: 中国经济出版社。

彭红兵、张新红, 2007, 英汉法律翻译的语用原则 [J], 《西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 147-156。

沈宗灵, 2001, 《法理学》[M]。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宋雷, 2006, 法律翻译理解之哲理——从法律诠释角度透视原文本的理解 [J], 《四川外语学院学报》(1): 95-100。

宋雷, 2007, 从“翻译法律”到“法律翻译” [J], 《四川外语学院学报》(5): 106-111。

孙万彪, 2003, 《英汉法律翻译教程》[M]。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张福林, 1998, 《实用法律英汉翻译》[M]。武汉: 武汉测绘科技大学出版社。

张新红、姜琳琳, 2008, 论法律翻译中的语用充实 [J], 《外语研究》(1): 21-29。

赵军峰, 2007, 法庭言语行为与言语策略 [J],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学报》(2): 90-93。

赵军峰、陈珊, 2008, 中西法庭口译研究回顾与展望 [J], 《中国科技翻译》(3): 19-22。

作者简介:

朱勇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外国语学院讲师、法学博士。研究方向: 法律英语和法律翻译。通讯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南湖南路1号, 邮编: 430074。电子邮箱: zhuyong_75_98@sina.com.cn

从思维差异和目的论看中文商业广宣文体的“欠额翻译”

彭 萍 北京外国语大学

提要：中文商业广宣材料的英译对中国企业、产品、服务和旅游景区扩大其国际影响发挥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如果译者在翻译商业广宣材料时处理不当，不但不会收到预期的效果，反而会造成不良影响。本文对广宣文体和欠额翻译的概念进行了厘定，从中英思维之间的差异入手，结合翻译目的论，论述了中文商业广宣文体“欠额翻译”的必然性和必要性，以期对正确翻译中文商业广宣材料发挥一定的指导作用。

关键词：商业广宣文体、欠额翻译、翻译目的论、思维差异

一、引言

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增长，中国在国际上的地位越来越重要，产品和服务因质优价廉而受到世界很多国家消费者的青睐，很多企业也已经或正要走出国门。中国产品和企业在国外的宣传日趋重要，广宣材料的翻译在树立中国产品和企业的国际形象方面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另外，中国还是世界上一个非常重要的旅游目的地，拥有众多的名胜古迹，如何更好地宣传这些景点也非常重要。但是，由于中西思维存在很多差异，比如中国人重艺术、重直观、重美学渲染而西方人重逻辑、重推理、重事实，因此，本来描述性很强的中文商业广宣材料在译成英文时需要迎合英语读者的思维方式，才能真正使翻译起到在目的语读者群（消费群）宣传中国产品、企业、旅游景点的目的。这样一来，中文广宣文体中一些用来渲染的描述性表达在英文中要省译，所以，“欠额翻译”是译者必然和必须采取的一种策略。

二、概念厘定

1. 商业广宣文体

商业广宣文体，顾名思义，就是指用于商业目的的广告宣传文体，包括旅游宣传、企业宣传、产品宣传等。按照 Newmark (2001a :41) 对文本类型的划分，广宣文体应属于呼唤类文本 (vocative text)，目的在于有效地传递信息，唤起读者（消费者）购买产品或服务的欲望，即“号召”读者去行动、思考或感觉，实际上是按文本的意图作出反应。所以，这类文本的核心是读者。广告宣传材料的文体特点与人的审美心理和思维有关。中国的传统美学更侧重艺术的境界和意蕴，中国人的思维更重直观和艺术，所以其宣传文体多使用华丽优美

的辞藻、诗一般的节奏、夸张的修辞手法，力求在感官上给受众留下深刻的印象，从而达到宣传的目的。这和英语商业广宣文体有所不同，由于西方美学更注重句式构架严整、表达缜密，其思维偏重科学和逻辑，其宣传文体更注重逻辑性和信息性，因此用词简洁自然、句式简单。

2. “欠额翻译”

Newmark(2001b :7)指出，翻译中的根本损失就是由于“超额翻译”(overtranslation)和“欠额翻译”(undertranslation)不断出现，前者是指过多地加入细节(increased detail)，后者则是过于归纳(increased generalization)。后来，Newmark(2001b :39)在论述“语义翻译”(semantic translation)和“交际翻译”(communicative translation)时又谈到“超额翻译”和“欠额翻译”，他认为“语义翻译”更倾向于“超额翻译”，比原文更具体，而交际翻译更倾向于“欠额翻译”，比原文更具概括性。俄国翻译理论家Lateishef引入“语言中介”这一概念对翻译进行界定，指出语言中介有两种极端的表现：一种是“超额翻译”，另一种是“欠额翻译”。“超额翻译”是指对所译材料进行补充加工，进行超出翻译范围的改造，“欠额翻译”则是指缩写或节译(转引自高圣兵、刘莺2007)。国内有些学者还指出，“欠额翻译”也叫“过载翻译”(overloaded translation)(乐金声1999；柯平1993)，认为这种翻译是译者无视译文的理解性与可读性，或过高地估计了译语读者的知识，以致于译文读者在译语中得不到理解原文意思所必需的信息，因为原语信息被译者忽视或被打了不应有的折扣(乐金声1999)。但也有学者认为“欠额翻译”与“过载翻译”是两码事，其英文也绝不是overloaded translation，而是underloaded translation。这是两个不同的概念，决不能混为一谈(褚雅芸2000)。笔者对后一观点持赞同的态度，因为“过载翻译”这一说法容易引起混淆，很容易让人感觉“过载”就是“超额”，而非“欠额”，所以“过载翻译”不够妥当。当然，一般说来，“欠额翻译”和“超额翻译”在很多情况下是不可取的，理想的译文既要忠实于原文的信息、语气、逻辑，又应该是通顺地道的目的语表达。但是，由于中西文化传统、思维方式等存在一定的差异，有时候使用这两种翻译方法是必然的；为了使译文读者能够读懂原文从而实现翻译的目的，采取这两种方法又是必要的。本文所谈的“欠额翻译”就是因为中西思维方式不同而在中文商业广宣文体的英译过程中省掉了原文的一些带渲染性质的非实质信息，从而达到在英语读者群中进行广告宣传的目的，是一种有效的翻译策略。

三、从中西思维差异看中文商业广宣文体“欠额翻译”的必然性

关于中西思维差异，王国维先生是这样论述的：“我国人之特点，实际的也，通俗的也，西方人之特质，思辨的也，科学的也，长于抽象而精于分类”(转引自乐黛云1988:59)。而思维又和语言有着密切的联系。西方语言学家萨丕尔、洪堡等人认为语言规定着人的思想，语言决定人的思维，反过来，语言又是思维的反映。连淑能(2002)指出：“语言是思维的主要工具，是思维方式的构成要素。思维以一定的方式体现出来，表现于某种语言形式之中。思维方式的差异，正是造成语言差异的一个重要原因。……翻译的过程，不仅是语言

形式的转换,而且是思维方式的变换。要研究语言的特征及其转换,要研究语言与文化的关系,必须深入研究与语言和文化均有密切关系的思维方式。”由此可见研究中西思维差异在英汉互译中的重要性。连淑能(2002)总结出中西思维的十大差异,即伦理型和认知型、整体性和分析性、意向性和对象性、直觉性和逻辑性、意象性和实证性、模糊性和精确性、求同性和求异性、后馈性和超前性、内向性和外向性、归纳型和演绎型。可以说,其中的直觉性和逻辑性、意象性和实证性、模糊性和精确性等思维特征在中西语言中表现得淋漓尽致,汉语重视主观感悟、形象生动、意境完美,英文重视客观真实、信息完整等,这一差别在商业广宣材料中尤为明显,汉语的商业广宣材料充满了描述和渲染的词汇和短语,有以意驭文、虚实相生、声律对仗、行文工整的习惯和表达简隽空灵、委婉含蓄、工整对偶、节奏铿锵的特色(李贵山 2002),有的还“引经据典,不亦乐乎,篇幅也较长;其宣传在措辞上远离了平实和准确的标准……”(许建中 2002:145),而英语广宣文体一般更注重信息的真实和完整。

中英思维的这一差异说明在中文商业广宣材料英译时应该考虑到英语读者的接受能力,应该迎合英语读者的思维,在汉译英过程中,一些华丽的辞藻、渲染的描绘等没有实质性内容的表达形式应该省译,而只保留其中的一些实质性信息。因此,从中西思维差异来看,中文商业广宣材料的“欠额翻译”是必然的。下面举例说明。

例 1: 境内群峰拔地而起,如巨笋傲指苍穹,金鞭溪夹岸断岩绝壁、野滕古树,好一派原始风采,溪水如条条彩带铺展于千山万壑之间。在黄狮寨顶观山,气势磅礴、千罗万象,让人叹为观止。

Seeing the steeply-rising and grotesque peaks, hearing the streams flowing through valleys, and walking through the dense forest, one can't help acclaiming the natural perfection of Zhangjiajie National Forest Park. (徐敏、胡艳红 2008,有改动)

原文出自一份旅游宣传材料,共有 72 个汉字,其中描述性很强的四字成语就有 32 字,约占总字数的 44.4%,如“拔地而起”、“傲指苍穹”、“断岩绝壁”、“野滕古树”、“千山万壑”、“气势磅礴”、“千罗万象”、“叹为观止”,同时还使用了夸张和比喻等修辞手法,行文可谓“对仗工整,抑扬顿挫,给读者带来了阅读的美感,吸引人们前去探幽造访”(徐敏、胡艳红 2008)。这充分显示出中国人注重“意象”、“意境”的审美思维,中国读者读了之后,心中油然而生一种想象,不禁惊叹于所描述的景色,但如果将所有的字眼直译,势必会让英文读者不太理解,因为这不符其思维方式,因此,在翻译过程中采取“回避策略”,即回避了前面提到的渲染细节的描述,换言之,就是使用了“欠额翻译”,只保留了实质性信息,稍加修饰,这样,“译文虽失去了原文的优雅,但却不失简练准确之风,符合译入语文化质朴自然的语言特点”(徐敏、胡艳红 2008),也迎合了西方的思维特点。正如贾文波(2002)所说,汉语的旅游材料简隽空灵、委婉含蓄、工整对偶、节奏铿锵,诗情画意盎然,极大地迎合了汉民族的审美心理,体现出汉民族极富东方哲理的美学思维,而西方传统哲学思维偏重客观理性,突出个性,使主、客观对立。体现在语言表达形式上,就出现了英语句式构架严整、表达思维缜密、行文注重逻辑推理、用词强调简洁自然的风格,行文忌重复累赘,追求一种自然流畅之美。

例 2: 寒冷或阴雨绵绵的日子,亲朋好友在瑞珍厚围坐一桌,吃时的热闹、气

派，味道的鲜嫩、绝妙，食后的酣畅、淋漓，令人心驰神往、流连忘返。
On cold or rainy days, it is really a memorable experience for relatives or friends to savor the atmosphere and the wonderful dishes at Ruizhenhou Restaurant, and to eat to their hearts' content. (彭萍 2008:122, 有改动)

原文取自一份饭店的宣传材料，用词非常符合中国人的思维习惯，既让人感到亲切又不失意境，其中“阴雨绵绵”、“绝妙”、“酣畅”、“淋漓”、“心驰神往”、“流连忘返”可谓虚实相生，充满美感，同时还采用了排比的修辞手法，将“亲朋好友”在瑞珍厚用餐的氛围和感受描写得非常生动、温馨，很有说服力(彭萍 2008:122)，但是像“绵绵”、“酣畅”、“淋漓”这样的字眼表达的是一种“虚”的意境，在英文中找不到恰当的对等语，所以对这样的字眼只能进行“欠额翻译”，通过使用英文宣传材料中常用的形容词(memorable, wonderful)和动词(savor)等传达原文的信息，同时使用 to one's heart's content 这一固定搭配力图让英文读者理解基本的感受。

例 3:“金猪玉璧”金相玉映，品质卓越，格调不凡，身价不菲。宜馈赠，永志良缘；宜珍藏，金吉玉瑞。

With excellent quality and exceptional style, Gold Pig & Crystal Emerald can be both a present suggesting good wishes and a treasure indicating auspiciousness. (彭萍 2008:169, 有改动)

原文出自关于“金猪玉璧”的宣传材料，这两句中的“金相玉映”、“永志良缘”和“金吉玉瑞”有着深刻的文化内涵，与中国人的艺术思维有着密切的关系，这种用来表达意境和主观体验的词汇在重视客观事实和逻辑的英文中很难找到对应表达，所以将之简单化，“品质卓越，格调不凡，身价不菲”也作简化处理，即对整个片段进行了“欠额翻译”。

通过上面的分析可以看出，中西方思维的差异在语言中有诸多表现，中国人的思维更重直观、艺术和意境，所以其语言中就会有表现这一思维特点的表达，西方人更重客观实在和逻辑，其语言往往反映了这一思维方式。汉语的商业广宣文体往往含有太多反映中国人思维方式的措辞，但翻译成英文时，为了迎合英语读者的思维特点，很多表达意境和美感的措辞要进行省译，因此，可以说，从中西思维的差异看，中文广宣文体的“欠额翻译”是必然的。

四、从翻译目的论看中文商业广宣文体“欠额翻译”的必要性

翻译目的论认为，翻译是一种有意图、有目的的行为(Nord 2001:11-12)。按照翻译的目的论，翻译忠实的程度和翻译采取的策略应该考虑到翻译的目的和接受群体，考虑到译文的可读性和可接受程度(Nord 2001:21-25;彭萍 2008:155)。商业广宣文体翻译的目的就是向译语读者(消费者)介绍和宣传产品、公司或旅游景点，因此其翻译的忠实程度和翻译策略应该基于这一目的。在谈到商业广告的翻译时，杨琪、包通法(2006)认为应该将重点放在社会效益和受众群体的接受和反应上。在谈到经贸外宣资料的翻译时，刘梅(2007)认为要适当地取舍原文的信息，因为这样的取舍有利于经贸外宣资料翻译目的的实现，这可作为指导经贸外宣资料翻译的首要原则。对于旅游材料的翻译，文军等(2002)曾

针对国内某些旅游翻译以一些外国教师和留学生为对象作过一项调查，其中很突出的一点就是中文旅游材料的翻译过于忠实原文，反而让外国人看不懂，由此可见翻译中不必使用过多的主观描述性词语，而应注重实质信息的介绍，以让外国读者看懂意思从而达到宣传旅游景点的目的。总体说来，商业广宣文体的翻译目的在于向译语读者传递实质性信息，从而达到宣传产品、企业和旅游景点的目的。由于中文广宣材料中会加入很多主观性的描述，这实际上是为了迎合中文读者的审美心理，在翻译成英文的时候，应该迎合英语读者的审美心理，省译一些主观的描述，使英语读者了解其实质的信息，从而达到翻译的目的。由此可见，从翻译的目的论角度出发，中文商业广宣文体的“欠额翻译”是必要的。请看下面的例子。

例 4：这儿的峡谷又是另一番景象：谷中急水奔流，穿峡而过，两岸树木葱茏，鲜花繁茂，碧草萋萋，活脱脱一幅生机盎然的天然风景画。各种奇峰异岭，令人感受各异，遐想万千。

It is another gorge through which a rapid stream flows. Trees, flowers and grass, a picture of natural vitality, thrive on both banks. Peaks in various shapes form fascinating scenery. (贾文波 2003, 有改动)

原文出自旅游宣传材料，“葱茏”、“繁茂”、“萋萋”三词连用，音韵俱佳且无重复之感，反倒那么和谐自然、富有文采（贾文波 2003）。但是，在翻译成英文时，应考虑到翻译的目的是让英语读者接受并理解，所以应该去掉虚华之词，符合英语读者的欣赏习惯。对照原文来看，英译文只用一些简洁的形容词传达出实质性信息，省去了原文工整对仗的虚华描述，属于“欠额翻译”。

例 5：翻越一道道历史的山峦，纵览中国经济风云变幻，总会有一种力量默默承载着时代的流转！2004 年，注定的不平凡，抓住北京申奥成功机遇，把握世界金融时机，中钞国鼎承载着巨鼎能量横空出世。

Whether in the past or at present, there was or is always something that kept or keeps up with times. China Golddeal was founded in 2004 by seizing the opportunity offered by Beijing's success in bidding to host the 29th Olympic Games and by global economic development.

原文出自一篇企业宣传材料，可以看出，其中的第一句话实际上是为了渲染宣传的力度，没有太多的实质性信息，尤其是“翻越一道道历史的山峦”、“纵览”、“默默”等，所以这些字眼在英译文中省去了，而且后半部分的“承载着巨鼎能量”也省译，这样英语读者才能看懂，否则将“翻越一道道历史的山峦”翻译成 climb over one mountain of history after another，将“承载着巨鼎能量”翻译成 with the power of a great vessel，势必会让英语读者一头雾水，反而达不到宣传的目的，由此可见“欠额翻译”的必要性。

例 6：一包好牛奶，是感情与理智巧妙平衡的结晶。这富含天然优质乳蛋白的牛奶，滴滴融入乳牛的幸福。

Good milk is an integration of love and wisdom. Milk Deluxe, rich in good-quality natural lactoprotein, drops all happiness into your glass and your heart.

原文出自蒙牛“特伦苏”牛奶的广告，属于产品广告宣传。其中，“巧妙平衡的结晶”是一种比喻，而且“巧妙平衡”四个字显得工整对仗，“滴滴融入乳牛的幸福”描述的是一种意境，如果将前者翻译出来，势必会让英语读者感到信息的冗余，如果将后者直译，势必会让注重实质信息和逻辑关系的英文读者感到不解，所以前者直接省译，属于“欠额翻译”，后者作了变通（实际上就信息传达而言，省去原文的信息，依然可以看作“欠额翻译”），符合英文广告语的特点，达到宣传的目的。

通过分析上面几个例子，我们可以看出，中文的商业广宣材料要在英文中真正实现其宣传的目的，很多时候必须采取“欠额翻译”这一策略，省译中文读者可以理解并愿意去欣赏的一些描述，因为这些描述在中文读者的审美预设之内，而在英语读者看来毫无意义，毕竟就审美预期来看，英语读者不同于中文读者，华丽和工整对仗的表述不在他们的预设之内。因此，就翻译的目的而言，中文商业广宣材料的“欠额翻译”是必要的。

五、结语

随着中国经济的迅猛发展，越来越多的中国产品受到国际市场的青睐；越来越多的中国企业开始走出国门，拓展海外市场；越来越多的外国人将中国作为自己的旅游目的地。在这一大好形势下，正确地宣传自己的产品、企业和旅游景点对取得良好商业效益、发展经济非常重要。由于中西思维不同，所以中文广宣材料的欠额翻译是必然的，同时又因为中文广宣材料的翻译目的在于向英语读者宣传产品、企业和旅游景点，为迎合其思维方式达到宣传的目的，中文广宣材料的欠额翻译又是必要的。其中“欠额翻译”的部分一般是符合中文审美和艺术思维的描述和渲染的措辞，这些措辞往往对英文读者来说没有实质意义。希望这一论断对中文商业广宣材料的翻译起到一定的指导作用，避免英译文中冗余、生硬的中式英语，从而更好地实现商业广宣的目的。

参考文献：

- Newmark, P. 2001a. *A Textbook of Translation* [M]. Shanghai: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 Newmark, P. 2001b. *Approaches to Translation* [M]. Shanghai: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 Nord, C. 2001. *Translating as a Purposeful Activity: Functionalist Approaches Explained* [M]. Shanghai: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 褚雅芸, 2000, 也谈典故翻译中的欠额补偿 [J], 《中国翻译》(4):64-67.
- 高圣兵、刘莺, 2007, 欠额翻译与超额翻译的辩证 [J], 《外语教学》(4):79-83.
- 贾文波, 2003, 旅游翻译不可忽视民族审美差异 [J], 《上海科技翻译》(1):20-22.
- 柯平, 1993, 《英汉与汉英翻译教程》[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 李贵山, 2002, 论企业翻译的功利性 [J], 《上海科技翻译》(3):28-30.
- 连淑能, 2002, 论中西思维方式 [J], 《外语与外语教学》(2):40-46.

- 刘梅, 2007, 论经贸外宣资料的英译原则 [J], 《安徽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49-53。
- 彭萍, 2008, 《实用商务文体翻译》[M]。北京: 中央编译出版社。
- 文军等, 2002, 信息与可接受度的统一——对当前旅游翻译的一项调查与分析 [J], 《中国科技翻译》(1):49-52, 64。
- 许建中, 2002, 《工商企业翻译实务》[M]。北京: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 徐敏、胡艳红, 2008, 功能翻译理论视角下的企业外宣翻译 [J], 《华中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3):107-111。
- 杨琪、包通法, 2006, “以文谋钱”的翻译目的论, 《上海翻译》(3):32-35。
- 乐黛云, 1988, 《中西比较文学教程》[M]。北京: 高等教育出版社。
- 乐金声, 1999, 欠额翻译与文化补偿 [J], 《中国翻译》(2):18-20。

作者简介:

彭萍 北京外国语大学专用英语学院副教授。研究方向: 翻译学、翻译教学。通讯地址: 北京外国语大学专用英语学院, 邮编: 100089。电子邮箱: pengping@bfsu.edu.cn

国际学术界 ESP 研究历史与现状：《国际专门用途英语》期刊论文分析*

张维君 北京外国语大学

提要：近年来，我国越来越多的学者开始关注和研究专门用途英语教学的理论和实践。为了使国内研究者了解专门用途英语研究的国际现状与趋势，本研究选择了全球专门用途英语领域最权威的学术期刊《国际专门用途英语》(*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An International Journal*)，对其所刊出的文章进行研究分析。通过阅读《国际专门用途英语》从1980年创刊至今共计29卷97期的992篇文章，对它们进行分类、索引和统计，并对最终数据从期刊概况、论文和书评三个方面进行分析对比，从而阐述国际专门用途英语领域的研究动态和发展方向。

关键词：《国际专门用途英语》、ESP 研究历史与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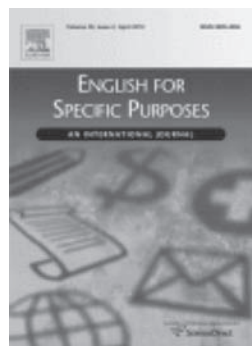
一、引言

随着我国专门用途英语教学的不断发展，我国越来越多的学者开始关注和研究专门用途英语教学的理论和实践。为了使国内研究者了解专门用途英语研究的国际现状与趋势，本研究选择了全球专门用途英语领域最权威的学术期刊《国际专门用途英语》(*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An International Journal*)，对其所刊出的所有文章进行阅读、分类和统计，重点探讨该刊所发表论文的选题分布、研究兴趣和年度动态变化以及专门用途英语主要领域的状况。

《国际专门用途英语》于1980年秋天在美国大学(American University)的英语语言学院创刊，历经31年，依然是国际ESP研究领域的旗舰刊物，引领着国际ESP研究的方向。本刊物由美国大学和总部位于荷兰阿姆斯特丹的全球出版业巨头埃尔塞维尔(Elsevier Ltd)出版集团共同出版发行。同时埃尔塞维尔集团下属的全球最大全文数据库供应商ScienceDirect从1995年起，推出



期刊创刊时的封面



期刊更名后的封面

* 本研究得到北京外国语大学专用英语学院院长孙有中教授多方面的指导，在此向他表示诚挚的谢意。

了该刊的网络电子版。值得指出的是,在其创刊初期的1980至1985年期间,该刊的名称为 *The ESP Journal*, 后更名为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An International Journal*。

本研究的样本是《国际专门用途英语》期刊从1980年创刊第1卷第1期至2010年4月第29卷第2期共计29卷97期的992篇文章(包括编者按、学术论文、书评、通知、卷索引等),总量近10,000页。样本的原始文本来源于耶鲁大学图书馆期刊全文数据库中所收录的该期刊的全文数据。

本研究采用全面的原始数据收集的办法,按照出版时间顺序将上述近1,000篇文章进行了索引列举,索引包括卷刊、页码、出版年代、文章题目、作者、研究类别、英语用途类别等。本研究根据文本的摘要及全文内容,确定期刊所刊发论文的研究类别和所关注的英语用途类别。后期的数据分析都是根据此索引中的数据进行的。本研究从期刊概况、论文和书评三个方面对数据进行描述和分析。

二、数据分析

1. 期刊概况

《国际专门用途英语》从1980年创刊,至今经历31年,共计29卷97期。从表1和图1、图2中可以看出该期刊在期数、页码等方面的一些变化。

表1 期刊总览数据列表

卷	1	2	3	4	5	6	7	8	9	10
出版年份	1980/81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1991
期数	2	2	2	2	2	3	3	3	3	3
页码	185	184	205	185	208	250	225	282	273	257
页码/期	93	92	103	93	104	83	75	94	91	86

卷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出版年份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期数	3	3	3	3	4	4	4	5	4	5
页码	277	273	278	265	327	343	425	464	409	498
页码/期	92	91	93	88	82	86	106	93	102	100

卷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总计
出版年份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期数	4	4	4	4	4	4	4	4	2	97
页码	416	431	476	452	504	524	490	290	150	9546
页码/期	104	108	119	113	126	131	123	73	75	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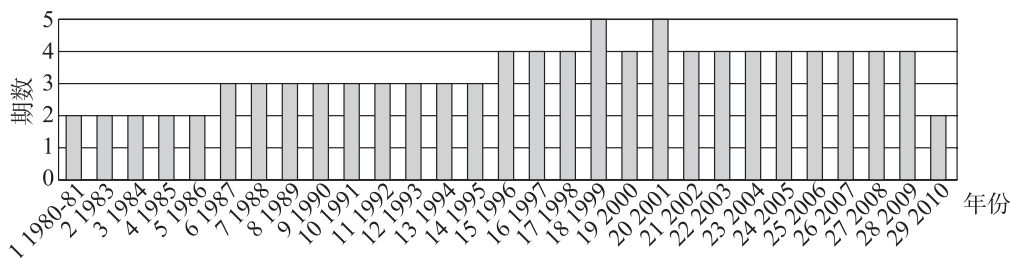


图1 期数统计

从图1中可以看出,《国际专门用途英语》每年出版的期刊数量在逐年增加,卷数为每年一卷,每卷包含的期数从2期到5期不等。具体来说,期刊创刊初期所刊内容较少,前两年共出两期,合为一卷,第三年1982年空缺。期刊从1983年到1986年为半年刊,每年出版发行两期,从1987年到1995年增加到每年一卷三期,而从1996年起至今增加成为季刊。由于我们的调研截止到2010年4月,所以2010年的期刊数量为两期。另外,该刊在1999年和2002年各增加了一期增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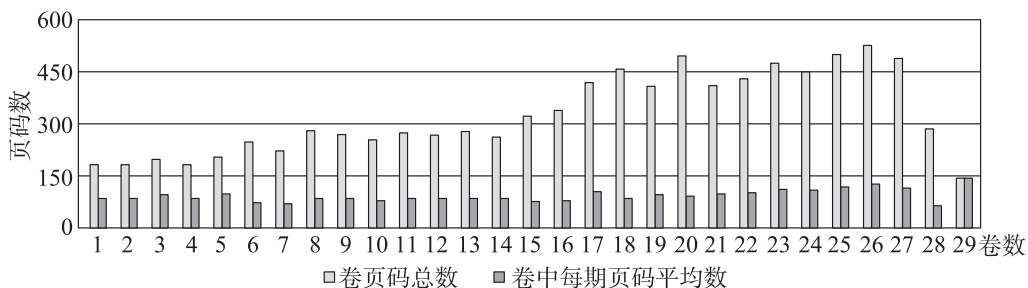


图2 页码统计

从图2中可以看出,该刊每卷的页码数量也在逐年增加。卷中每期页码平均数从73页到131页不等,平均为98页。特别是从1998年第17卷开始,每卷的厚度明显增加,在2006年及2007年第25和26卷分别达到了504页和524页,平均每期也厚达126页和131页。但是在此之后的2009年及2010年,每期的页码数量明显下降,平均为70多页。

为了让研究者对《国际专门用途英语》期刊所刊登的所有文章有一个宏观的了解,本研究将该刊所刊发的所有文章分为三大类别,分别是学术论文、书评和其他。其中“其他”类别包括编者按、致读者、通知、更正及卷索引等内容。详情请参见表2。

表2 文章总览

	论文	书评	其他	总计
文章总数量	535	223	234	992
所占比例(%)	53.93	22.48	23.59	100.00

从表 2 可以看出,《国际专门用途英语》期刊的主要文章类别是学术论文,占 53.93%,而书评和诸如编者按、致读者、通知等其他内容各占 22.48% 和 23.59%。值得指出的是,虽然书评和其他文章在数量上占了一定的比例,但是在篇幅上所占比重都很小。

2. 论文分析

2.1 研究方向类别分析

本研究根据《国际专门用途英语》期刊的宗旨及其所刊论文关注的不同领域,将全部 535 篇论文分为以下几大研究方向,它们分别是:语篇分析(Discourse Analysis)、特点描述(Description of Special Varieties)、教学方法(Teaching Methodologies)、ESP 总论(ESP Research)、课程开发(Curriculum Development)、学习者研究(Learner Studies)、教师培训(Teacher Training)、项目设计(Program Design)、需求分析(Needs Analysis)、考试测评(Evaluation)、教材准备(Material Preparation)及其他。详情请参见表 3 及图 4。

表 3 论文研究方向

	语篇分析	特点描述	教学方法	ESP 总论	课程开发	学习者研究	教师培训	项目设计	需求分析	考试测评	教材准备	其他	总计
论文数量	131	95	60	38	52	28	26	22	24	24	20	15	535
所占比例 (%)	24.49	17.76	11.21	7.10	9.72	5.23	4.86	4.11	4.49	4.49	3.74	2.80	100.00

通过表 3 可以看出,在 535 篇论文里,有关语篇分析、特点描述、教学方法以及课程开发的论文占据所有论文的主体部分,它们分别达到了 24.49%、17.76%、11.21% 和 9.72%,总计达 63.18%,其中以语篇分析和特点描述类的文章居多。其中需要说明的是特点描述类的论文是对于诸如某一学科论文摘要、某一领域国际会议发言等特殊英语文本特点的描述。ESP 总论类别的文章是以 ESP 宏观研究为主题的论文,这些论文一般不涉及某一具体用途的英语。

为了更清楚详细地反映国际专门用途英语研究在过去 31 年里的发展变化,本研究对该刊所刊出的所有论文类的文章按照发表的年代进行了分项统计。本研究将该刊创刊以来的 31 年(共 29 卷)分为六个阶段,每五卷为一个阶段,分别是卷 1—5(1980—1986)、卷 6—10(1987—1991)、卷 11—15(1992—1996)、卷 16—20(1997—2001)、卷 21—25(2002—2007)以及卷 26—29(2008—2010)。统计结果如表 4 所示。

表 4 论文研究方向类别分项统计

	卷 1—5 (1980— 1986)	卷 6—10 (1987— 1991)	卷 11—15 (1992— 1996)	卷 16—20 (1997— 2001)	卷 21—25 (2002— 2007)	卷 26—29 (2008— 2010)	总计
语篇分析	5	15	23	24	41	23	131
特点描述	8	14	9	24	35	5	95
教学方法	11	11	15	7	13	3	60
ESP 总论	1	2	2	18	6	9	38
课程开发	15	15	6	11	5	0	52
学习者研究	1	2	6	9	7	3	28
教师培训	21	0	1	4	0	0	26
项目设计	1	2	3	8	6	2	22
需求分析	5	2	3	4	7	3	24
考试测评	2	8	5	6	3	0	24
教材准备	2	5	4	3	6	0	20

为了更细致地分析各个研究方向论文数量的发展变化情况，以下将表 4 中的研究方向以每三项为一组，进行比较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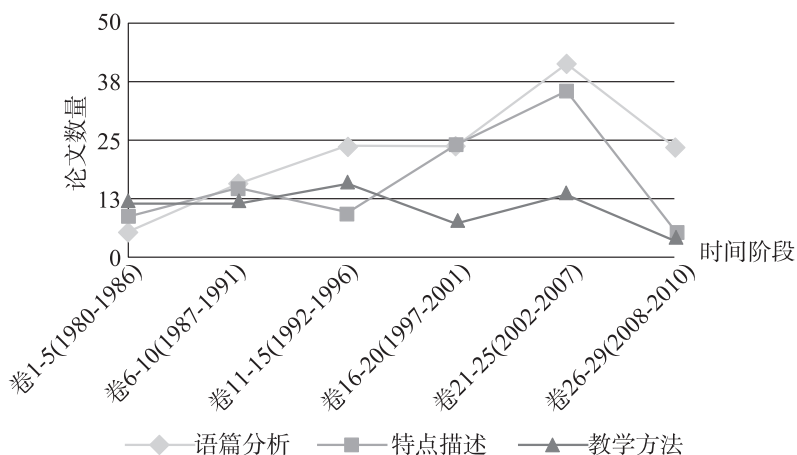


图 3 论文研究方向类别分项对比 1

从图 3 可以看出，该刊从创刊至今，语篇分析方面的论文在逐年增加，从最初 1—5 卷期间的 5 篇文章上升到 21—25 卷期间的 41 篇文章。同样，文本特征描述方面的论文，除了在第 11—15 卷期间略有下降之外，也保持了逐年增加的态势，在 21—25 卷期间达到了

35 篇之多。与前两个领域不同的是，教学方法方面的文章，在过去的 31 年里，数量基本保持不变。在最近十年间，语篇分析、文体特点描述方面的论文数量增加很快，占期刊的多数篇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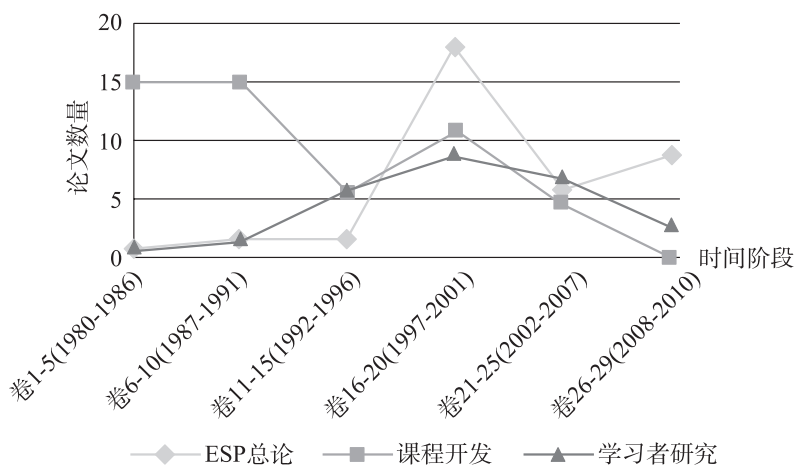


图 4 论文研究方向类别分项对比 2

从图 4 可以看出，ESP 宏观课题方面的论文在 1997 至 2001 年期间（16—20 卷）数量明显增加，达到了 18 篇。从整体上来讲，ESP 宏观课题和学习者研究这两方面的论文从 1980 年创刊至 2001 年期间数量上稳中有增，占论文总数的一定比例。但是自 2001 年以来，这两方面的论文数量却逐渐减少。课程开发方面的文章在 1980—1991 年期间达到 15 篇之多，是期刊的主导内容，从中可以推断，课程开发是当时研究者热衷的领域。而在此之后，这方面的论文逐渐减少，在 2008 年至今的第 26—29 卷中没有出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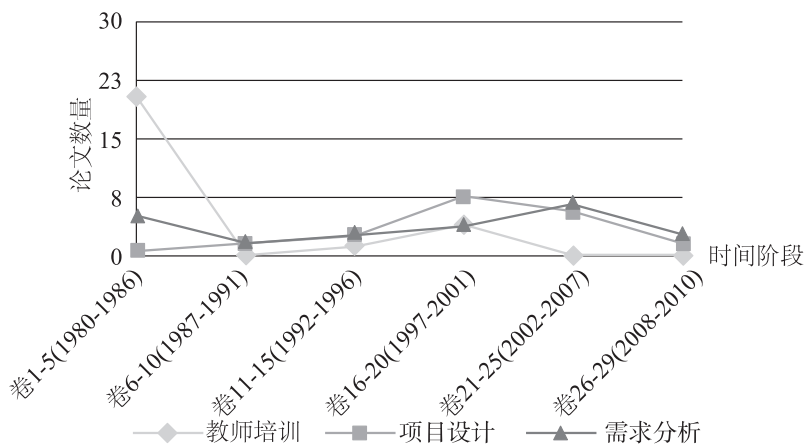


图 5 论文研究方向类别分项对比 3

从图 5 可以看出，教师培训方面的论文在数量上一直相对较少。只有在 1983 年第 2 卷第 1 期中，编者为了感谢为专门用途英语教学师资培训方面作出卓越贡献的 J. R. Ewer 先生，刊出的很多文章都是有关师资培训的。而在此之后，师资培训方面的文章仍比较少。另

外，项目设计和需求分析方面的论文数量在 1997 至 2007 年期间略有增加，分别达到 14 篇和 11 篇。而在其他阶段这两方面的论文还是很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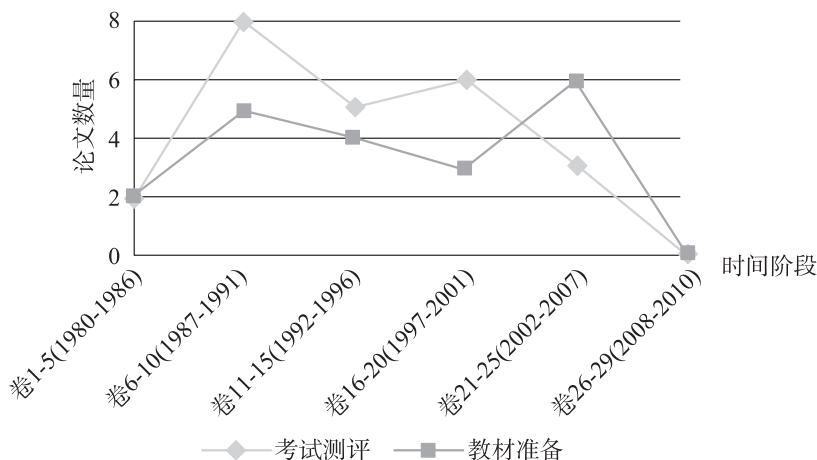


图 6 论文研究方向类别分项对比 4

从图 6 可以看出，考试测评和教材准备方面的论文在近些年也有所减少，在 2008 年之后，该刊再没有刊登过这两个研究方向的论文。对国内 ESP 研究者来说，这种空缺也许是一个探索研究的空间。

2.2 专门用途英语类别分析

《国际专门用途英语》期刊的论文涉及很多类别的专门用途英语。本研究对论文的专门用途英语类别进行了统计和分析，并将该刊里出现的专门用途英语共分为以下几类：学术英语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经贸英语 (English for Business and Economic Purposes)、生物医学英语 (English for Medical and Biological Purposes)、科技英语 (English fo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Purposes)、职业英语 (English for Vocational Purposes)、工程英语 (English for Engineering Purposes)、法律英语 (English for Legal Purposes) 及语言学英语 (English for Linguistic Purposes)。在 535 篇论文中，有 426 篇文章是有关某种专门用途英语的研究。详情请见表 5。

表 5 专门用途英语类别统计

	学术英语	经贸英语	生物医学英语	科技英语	职业英语	工程英语	法律英语	语言学英语	总计
数量	178	80	42	64	37	11	10	4	426
比例 (%)	41.78	18.78	9.86	15.02	8.69	2.58	2.35	0.94	100.00

从表 5 可以看出，在英语的专门用途类别方面，学术英语占主导地位，其次是经贸英语、科技英语及生物医学英语。在日益频繁使用的法律英语方面，该刊所刊登的论文数量

比较有限。

本研究对论文类的文章按照其所关注的专门用途英语类别和刊登的年代进行了统计,以便了解各种专门用途英语在 31 年里阶段性的发展变化过程。按照卷数,将该刊创刊以来的 29 卷共 31 年的时间跨度分为六个阶段,分别是卷 1—5 (1980—1986)、卷 6—10 (1987—1991)、卷 11—15 (1992—1996)、卷 16—20 (1997—2001)、卷 21—25 (2002—2007) 以及卷 26—29 (2008—2010)。详情见表 6。

表 6 专门用途英语类别分项统计

	卷 1—5 (1980— 1986)	卷 6—10 (1987— 1991)	卷 11—15 (1992— 1996)	卷 16—20 (1997— 2001)	卷 21—25 (2002— 2007)	卷 26—29 (2008— 2010)	总 计
学术英语	7	33	28	50	41	19	178
经贸英语	5	8	11	14	36	6	80
生物医学 英语	4	4	6	13	11	4	42
科技英语	7	17	17	11	11	1	64
职业英语	12	2	6	5	6	6	37
工程英语	0	0	3	1	4	3	11
法律英语	0	1	3	1	4	1	10
语言学 英语	0	0	0	0	3	1	4

为了更直观地反映有关以上八个专门用途英语类别的论文数量变化情况,本研究将以每四个类别为一组,分析各个类别的研究的发展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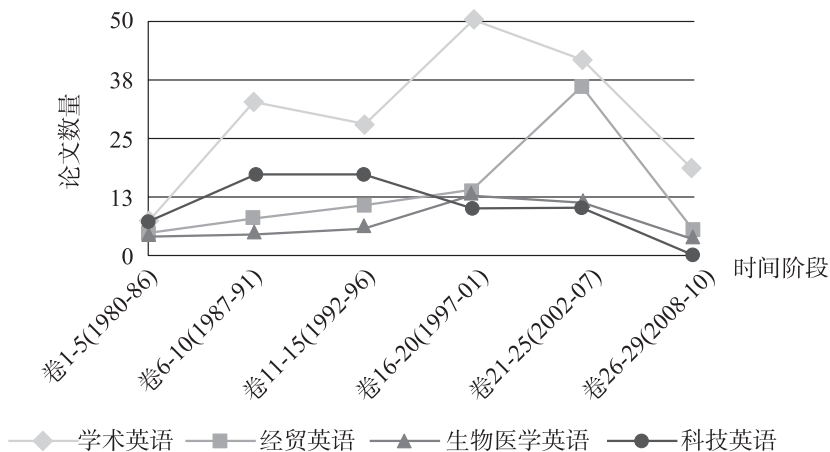


图 7 专门用途英语类别分项对比 1

从图7可以看出，学术英语和经贸英语方面的论文在数量上一直不断增加，占论文总数量的很大比例。学术英语方面的论文数量在1997—2001年期间甚至达到了50篇之多。相反，科技英语和生物医学英语方面的论文数量相对没有大的变化，绝对数量也比较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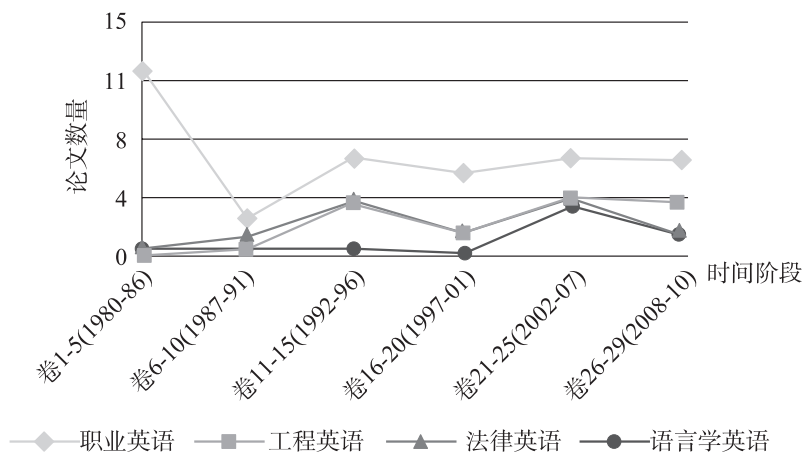


图8 专门用途英语类别分项对比 2

从图8可以看出，职业英语方面的论文在前5卷中出现了12篇，在6—10卷中仅出现了2篇，而在此之后，职业英语方面的论文数量基本保持不变。语言学英语方面的论文仅在2001年以后出现了4篇。总体来说，职业英语、工程英语、法律英语和语言学英语方面的论文在数量上还是很有限的。这同时也说明这四个方面还是有很大的学术空间留待研究者去探索。

2.3 英语四项技能类别分析

《国际专门用途英语》所刊发的论文在从不同的角度关注某一种专门用途英语的同时，有些论文也涉及到了英语听、说、读、写四项基本技能方面的内容。本次调研将有关英语听、说、读、写技能方面的论文进行了统计，详情见表7。

表7 英语技能分项统计

	听	说	读	写	总计
数量	6	48	28	115	197
比例 (%)	3.05	24.37	14.21	58.38	100.00

从表7的这些数据我们可以看到，在涉及英语听、说、读、写四项技能方面的论文中，写作方面的研究占据了主体部分，达到58.38%，而听力方面的研究相对来说较少，仅有3.05。

3. 书评分析

《国际专门用途英语》从第1卷第2期开始几乎每期都刊登数篇书评。有关书评的发表标准，时任主编 Betty Lou Dubois 女士在第9卷第3期（P193）的“致读者”中讲到主要有三点：第一，关注那些值得广泛讨论的重要著作的深度书评；第二，关注那些主流之外著作的简短有趣的书评；第三，关注数部作品就同一个话题的综合性书评。当然，所评的著作应该是最近出版的，而且著作关注的是专门用途英语领域的重要课题。

从1980年第1卷第2期到2010年第29卷第2期，《国际专门用途英语》共刊登书评223篇，平均每期有2—3篇。下面将从专门用途英语类别和研究方向这两个方面对书评进行分析。

3.1 书评的专门用途英语类别数据分析

本研究将书评所评著作关注的英语类别分为学术英语（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经贸英语（English for Business and Economic Purposes）、计算机英语（English for Computing Purposes）、航空英语（English for Aviation Purposes）、科技英语（English fo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Purposes）、医学护理英语（English for Medical and Nursing Purposes）、法律英语（English for Legal Purposes）、工程英语（English for Engineering Purposes）、职业英语（English for Vocational Purposes）及其他几大类别，统计数据如表8所示。

表8 书评的专门用途英语类别统计

	学术英语	经贸英语	计算机英语	航空英语	科技英语	医学护理英语	法律英语	工程英语	职业英语	其他	总计
论文数量	32	27	1	2	15	11	1	2	6	127	224
占总书评的比例（%）	14.29	12.05	0.45	0.89	6.70	4.91	0.45	0.89	2.68	56.70	100.00
占有类别标示书评的比例（%）	32.99	27.84	1.03	2.06	15.46	11.34	1.03	2.06	6.19	0.00	100.00

《国际专门用途英语》中的书评所关注的著作有两大类：第一，关注不同的专门用途英语，诸如学术英语、经贸英语等；第二，关注不同的研究方向和角度，如语篇分析、二语

习得等。另外,有少数著作是二者兼而有之。在统计数据的时候,若按照“专门用途英语”类别统计,则有大量关注“研究方向”的著作只能归类到“其他”类别。相反,若按照“研究方向”类别统计,则有大量关注“专门用途英语”的著作只能归类到“其他”类别。正由于以上原因,以上表格中的比例数据有两种计算方法:“占总书评的比例”是以具体某一类别书评数量占全部书评数量的比例计算的,而“占有类别标示书评的比例”是按照该类别书评数量占有所有标明具体类别的书评总数的比例计算的。

从表8可以看出,该刊所刊书评关注的著作,从“专门用途英语类别”方面来说,最受关注的是学术英语,其次是经贸英语、科技英语和医学护理英语。由此可以推测,这些数据间接地反映出在专门用途英语方面国际出版业的大致取向以及本领域研究者的关注重点。同时,这组数据与前面有关期刊所刊的论文在专门用途英语类别方面的数据相一致(详情见表5)。这两组数据同时也证明,不论是在学术论文方面还是在学术专著方面,研究者们的学术走向是一致的。这也进一步肯定,《国际专门用途英语》期刊的确引领了国际专门用途英语研究的发展方向。

3.2 书评的研究方向数据分析

本研究将书评评论的著作的研究方向分为语篇分析、ESP总论、学习者研究、二语习得、考试测评、教学方法、教材准备、师资培训、课程开发等类别,详情请见表9。

表9 书评的研究方向统计

	语篇 分析	ESP 总论	学习者 研究	二语 习得	考试 测评	教学 方法	教材 准备	师资 培训	课程 开发	其他	总计
书评 数量	31	22	5	7	3	19	11	2	2	121	223
占有所有 书评比例 (%)	13.90	9.87	2.24	3.14	1.35	8.52	4.93	0.90	0.90	54.26	100.00
占有类别 标示的 书评比例 (%)	30.39	21.57	4.90	6.86	2.94	18.63	10.78	1.96	1.96	0.00	100.00

表9中的数据统计方法与表8一致。首先统计的是各个研究方向下的书评数量,得出第一组数据;然后按照每一研究方向的书评数量占书评总数的比例,得出第二组数据;第三组数据是按照每一研究方向的书评数量占有所有标明类别的书评总数的比例计算的,不包括“其

他”中的书评数量。第三组数据更有利于了解各个主要研究方向的发展变化。

从表 9 可以清楚地看到,在书评关注的学术著作中,研究者最关注的领域是语篇分析,其次是有关 ESP 的宏观研究、教学方法和教材等方面的内容。表 9 与表 3 中有关期刊所刊论文的研究方向的数据相比略有不同,书评中新增了一些有关二语习得的学术著作的评论。有关 ESP 宏观研究的书评比重明显超过同一类别的论文比重。

3.3 书评所关注的英语技能数据分析

该刊中的书评所关注的著作中,也有部分是关于英语听、说、读、写四项基本技能的,因此,本研究对它们进行了统计,详情请见表 10。

表 10 书评所关注的英语技能统计

	听	说	读	写	总计
书评数量	4	5	4	51	64
所占比例 (%)	6.25	7.81	6.25	79.69	100.00

从表 10 可以看出,书评所评著作对听、说、读、写四项基本技能的关注主要集中在写的方面,这和前面有关该刊刊发的学术论文对这四项基本技能的关注的统计数据相似。这些数据也可以作为研究者著书立说的参考。

三、结束语

本研究的初期阶段主要是原始数据的收集和整理,包括阅读原始期刊中的文章、对每篇文章进行归类等。经过详尽的数据统计之后,本研究从期刊概况、论文和书评三个方面进行了分析。在论文和书评数据分析的部分,本研究分别从研究方向、专门用途英语类别以及英语听、说、读、写技能方面对共计 29 卷 97 期的全部文章进行了详尽的数据分析。研究发现,《国际专门用途英语》在 31 年的历程中取得了长足的发展,该刊从最初的两年两期、一卷增加到目前的一年四期、一卷。论文的数量和质量也在不断地提高。在研究领域方面,不管是学术论文还是书评,占主导地位的研究方向是语篇分析。而在专门用途英语类别方面,还是以学术英语和经贸英语为主。在英语技能方面,大多数研究者主要关注写作方面的研究。该刊的稿件来源和研究所在地分布在北美、南美、亚洲以及欧洲等地,是名副其实的国际期刊。

参考文献: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An International Journal (Vols. 1—29), 1980-2010.

作者简介：

张维君 北京外国语大学讲师。通讯地址：北京外国语大学专用英语学院，邮编：100089。电子邮箱：
zhangweijunn@gmail.com

English Abstracts

Reform of legal English teaching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LEC test

..... Ye Shengnan & Zhang Falian 1

Since the adoption of the reform and opening-up policy, the legal English teaching of China has made great achievements. However, there are still some problems such as the unclearness of the teaching content and objectives, the uneven quality of the teachers, the waste of teaching resources and the stereotyped teaching methods. Based on the analysis of the outline and standard for evaluation of the National Legal English Certificate Test, this paper provides some suggestions on the reform of legal English teaching: clarify the content and objectives of legal English teaching, including the overall objective and the detailed objective; promote the quality of the teachers, and optimize the distribution of the teaching resources; adopt new teaching methods, especially the case teaching methodology.

Key words: the National LEC Test; the test outline; legal English teaching

A study on legal English education reform

.....Tian Xiaoping 9

The mission of legal English education reform is to improve students' ability in practical application. Therefore, the scientific positioning of the subject matter should be based on the demanding analysis; the content of the course should focus on the legal practice; the proper teaching method should follow the principle of differentiation and progressive improvement.

Key words: ESP; legal English; foreign legal practice

Some fundamental issues and challenges in the teaching of legal English

.....Zhang Haizheng 15

This paper focuses on the current issues in the teaching of legal English. It analyzes

the notable features of legal English and points out the challenges in teaching. The special terminologies and complicated sentences require better knowledge of laws and better use of English skills on the part of our students. Even though many law schools offer the course of legal English, they have not formulated the appropriate aims for the teaching. This problem also leads to the situation in which although there are plenty of textbooks for the teaching of legal English, few of them could satisfy the real needs of teaching.

Key words: legal English; teaching method; legal English textbook; English for foreign legal affairs

Contrastive genre analysis of English and Chinese research paper methods in papers on experiments

..... Huang Ping & He Lingli 22

Method is the key part of an experimental paper. Using Swales' (1981, 1990) genre analysis theory in this study, we analyzed the methods in a total of 60 experimental articles, including 15 articles respectively from four aspects: international medical and applied linguistic core journals, and domestic medical and applied linguistic core journals. The results showed that (1) there are four common moves in the medical and linguistic research article methods, i.e. purposes, questions or hypotheses; subjects; experimental process; data analysis; (2) the research article methods of the same field share a similar genre structure, but the authors in different language communities have different focuses in the research article methods to make the research convincing; (3) regardless of the field to which the paper belongs, the moves in the research article methods written in the same language (Chinese or English) are common, but the usage frequency of the steps and moves are different. By conducting a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the genre structure of research article methods, the results would be beneficial both to genre analysis and the teaching of academic writing.

Key words: genre analysis; research article method; contrastive analysis; experimental paper

Genre analysis of scientific English textbook prefaces

..... He Yuyin & Zhang Weiwei 28

Genre analysis, which focuses on the research of communicative purposes of the discourse, functions as an effective approach to discourse analysis at the deep level. This paper attempts to apply John M. Swales' move model and Ruqaiya Hasan's GSP

(Genre Structure Potential) model to the genre analysis of scientific English textbook prefaces. A corpus of 44 scientific textbook prefaces is established and the bottom-up research method is employed to analyze their macrostructures of moves and steps. At the same time, the prefaces' communicative purposes have been clarified and exemplified. Through the analyses regarding moves and steps, GSP models have been achieved at the generic macrostructure level of both the first edition and the revised edition of the scientific English textbook prefaces. This research may assist readers to have a better understanding of EST (English fo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textbook prefaces, and may benefit the potential scientific English textbook compilers when they write their prefaces.

Key words: scientific English textbook prefaces; genre analysis; move; communicative purposes; Genre Structure Potential

Theories of ESP and content-based English language instruction

.....Chen Yali 41

This paper deals with an English teaching model that shows how a foreign language university and the school of ESP combine their efforts to create an English enrichment program designed to stimulate English interest among non-English majors and to provide them with special field knowledge of their study. Rather than focusing on English for general purposes, this model, under the guidance of ESP's theory, offers content-based courses intended to engage students in their specialized knowledge. It takes into consideration the curriculum, textbooks and classroom teaching and suggests some training programs that will prepare English teachers for more specific purposes.

Key words: ESP; content-based instruction; English teaching

A needs analysis of ESP teaching mode in college English teaching in vocational higher education institutions

.....Chen Zhaojun & Zhuang Fuxing 47

In vocational higher education colleges, the conventional teaching mode of general English does not meet learners' practical needs. The teaching mode of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is applied to general English teaching to meet learners' needs. The questionnaire is used for learners' needs analysis. The finding shows that learners have specific aims, a powerful motivation, and a positive attitude in learning ESP courses.

They learn with great interest and confidence. They hope that teachers will take advantages of textbooks and make best use of the teaching environment to cultivate learners' reading and writing abilities and fulfill the requirement of communication needs in learning ESP. The finding also shows some teaching implications for ESP teachers. They are expected to improve not only English proficiency and specialized knowledge but also the teaching methodology.

Key words: vocational higher education colleges;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ESP) ; need

Content-based approach to EAP: Concepts, theory frameworks and practical models

..... Du Jianying 55

The study focuses on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EAP) as a major branch of ESP, as well as CBI (content-based instruction) as a pedagogical approach to EAP. Five Cs are analyzed concerning the concept of EAP, including its contexts, categories, characteristics, challenges and critical EAP. The author argues that a critical view of EAP should place equal emphases on student rights and learner needs, and on language teachers' roles as intermediary for content teaching and as sociocultural educators. Along with a historical review on the application of CBI to language education in China, the paper clarifies the link and differences between CBI and other language learning approaches such as English-medium instruction, bilingual education and the bilingual method. Regarding language teachers' limited confidence in teaching EAP courses, it is suggested that language teachers should take full advantage of their linguistic expertise while developing an interest in the learner's needs study.

Key words: 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content-based (English language) instruction; reformation of English teaching in China

The influence of communicative approach on ESP teaching

.....Duan Ping 66

An ESP syllabus based on register analysis does not fully embody the linguistic features of ESP, and thus is insufficient to meet the learner's needs. The common-core notion of ESP holds that although various disciplines are different in the subject matter, the thinking mode and language skills different experts use in writing are the same. Researches have also shown that linguistic features of technical information do not mainly exist in grammar or subject matter, but rather in genre and rhetoric. Therefore,

the communicative approach advocates that an ESP syllabus should be grounded on communicative needs, communicative functions and language skills regarding teaching material development and classroom instruction. This approach would enable the learner to have a good grasp of the style features of technical information, rhetorical skills of different genres and document-design techniques, which would be conducive to enhancing students' ability to work efficiently with technical information.

Key words: communicative approach;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ESP) ; technical communication (TC)

An empirical study of advantages and strategies of chunks in ESP

.....Feng Xiuhong 73

Lexical chunks are becoming the focus in the studies of SLA. By comparing the three different instruction approaches among the experimental group (receiving natural teaching plus chunks teaching) , comparison group (1) (natural teaching plus chunk materials) , and comparison group (2) (only natural teaching) , the advantages of chunks are testified. The teaching of lexical chunks has a striking influence in language recognition, memory and use. It has increased fluency and appropriateness in language expressions. The strategies of lexical chunk acquisition include the increase of learners' awareness, better recitation work, more profound understanding of the complicated lexical chunks and productivity development. The findings are instructive to ESP teaching.

Key words: lexical chunks;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acquisition; format research

An exploration of the approaches for Business English vocabulary acquisition

.....Ma Lihong & Li Yongqin 82

Vocabulary acquisition is an important part of Second Language Acquisition (SLA) . Business English vocabulary is also an important part of Business English learning. The more Business English vocabulary students have, the easier Business English learning will be. The thesis explains the importance and several acquisition methods of Business English vocabulary.

Key words: Business English vocabulary; acquisition; approach

Engagement in the positioning of stance in researched argument essays by Chinese and American undergraduates

..... Hei Yuqin 87

The undergraduate researched or research-based argument essay is a form of academic writing. Argumentative essays are usually concerned with controversial issues, and the writer is supposed to take a position in contrast to a different view or position and argue for it, which actually suggests a dialogue between him and others. This comparative study investigates the American and Chinese undergraduates' efforts to portray a contrastive stance through the use of some evaluative resources. The results show different strategies of positioning in both the structure of topic sentences and choices of engagement resources.

Key words: American and Chinese undergraduates; argumentative essays; thesis statements; engagement devices; positioning

Analysis of the ESP textbooks published in China

..... Shen Yiwen & Zhu Meiping 97

The ESP textbooks published in China so far have shifted their focus from the grammar and functional approaches to the "learning-centered approach". The principle of "learning and practice" has been attached importance to and the process of learning has been emphasized with the aims of developing the learner's language skills and training them how to use the English language well and efficiently in their future work. The quality and variety of the ESP textbooks have been paid more and more attention to and therefore the learner's interests in learning have been aroused and enhanced in the learning process. These textbooks, however, have some shortcomings. First, their positioning is not clear enough; second, the segmentation of the learners is not sufficiently done; third, there is a lack of good balance between subject knowledge teaching and language skill practice; and fourth, the task-based approach is not practical enough to accommodate learners of different English levels. In all, the writers of the article suggest that the publication of the textbooks should not be the end of the textbook compiling work. The published textbooks should be constantly and efficiently revised according to the changing needs of the learners and the objectives of the teaching.

Key words: ESP course textbooks; imported but adapted subject-textbooks; content-based English textbooks; EAP textbooks; EOP textbooks

On the principles of compiling ESP textbooks

..... Wang Yan 106

ESP materials are important factors in ESP teaching and learning. Based on the analysis of the function of ESP materials, this paper reviews some key textbook evaluation systems and analyzes the current problems that exist in China's ESP material development. It suggests that a learning-centered approach be taken in ESP material development. And some important principles of compiling ESP textbooks are proposed, which aim to improve ESP teaching in China.

Key words: ESP materials; textbook evaluation; principles for compiling textbooks; a learning-centered approach

A review of legal translation studies

..... Zhu Yong 116

Legal translation referring to both legal translation and legal interpretation is a dual operation of both legal transfer and language transfer. On the basis of the discussion of the contents, the perspectives and the research methodology,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strengths and the weaknesses of the research of legal translation and court interpreting in the past few decades. In conclusion, the author defines the very nature of legal translation and values on such key factors as communicative objectives, stylistic and pragmatic features of legal language, and differences of legal cultures in doing the legal translation and interpretation.

Key words: research of legal translation; legal translation; court interpreting

On the undertranslation of Chinese commercial promotion genres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thinking difference and skopostheorie

..... Peng Ping 121

Translation of Chinese commercial promotion materials into English plays an important role in enhancing the overseas influence of China's businesses, products, services and tourist attractions. The translator's failure to adopt proper strategies in translating such materials may lead to negative rather than expected effects. This paper starts from the definition of business promotion genres and undertranslation, and then argues that undertranslation with Chinese commercial promotion genres is inevitable and

necessary from perspectives of thinking difference and skopostheorie. It is hoped that this will be of some guidance for translating Chinese commercial promotion materials.

Key words: commercial promotion genres; undertranslation; skopostheorie; thinking difference

A survey report on the publications of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An International Journal*

.....Zhang Weijun 128

There has been in recent years a growing interest of Chinese scholars in the practice and research on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ESP) . This survey was carried out in an attempt to better inform and navigate Chinese researchers in their research on ESP in the international context.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An International Journal*, created by American University in 1980, and presently jointly published by the aforementioned university and Elsevier Ltd., is the flagship journal in the area of ESP research, and was chosen for this survey. A total number of 29 volumes, 97 issues and 992 papers were reviewed, indexed, and sorted in a statistical approach. The international research dynamics in the area of ESP were thus mirrored in the analyses of the collected data from three aspects, namely, a holistic review of the journal, a review of the academic papers, and a review of the book reviews.

Key words: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An International Journal*; academic papers; book reviews; categories of research perspectives; categories of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categories of four English skills